

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

马布利选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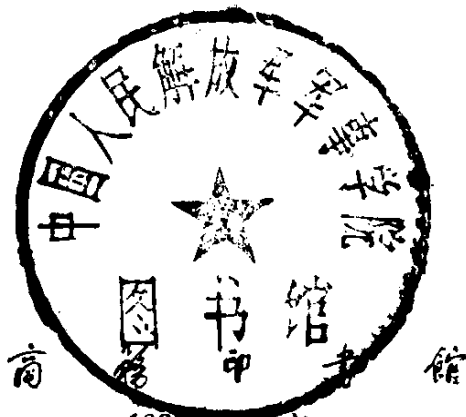




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

马布利选集

何清新译



1983年·北京

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

马布利选集

何清新译

商务印书馆出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36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第二新华印刷厂印刷

统一书号：3017·43

1960年4月第1版

开本 850×1168 1/32

1983年3月北京第5次印刷

字数 160千

印数 6,100册

印张 6¹/₄ 插页 5

(60克纸本)定价：0.83元

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

出版说明

我馆历来重视移译世界各国学术名著。从五十年代起，更致力于翻译出版马克思主义诞生以前的古典学术著作，同时适当介绍当代具有定评的各派代表作品。幸赖著译界鼎力襄助，三十年来印行不下三百余种。我们确信只有用人类创造的全部知识财富来丰富自己的头脑，才能够建成现代化的社会主义社会。这些书籍所蕴藏的思想财富和学术价值，为学人所熟知，毋需赘述。这些译本过去以单行本印行，难见系统，汇编为丛书，才能相得益彰，蔚为大观，既便于研读查考，又利于文化积累。为此，我们从今年着手分辑刊行。限于目前印制能力，现在刊行五十种，今后打算逐年陆续汇印，经过若干年后当能显出系统性来。由于采用原纸型，译文未能重新校订，体例也不完全统一，凡是原来译本可用的序跋，都一仍其旧，个别序跋予以订正或删除。读书界完全懂得要用正确的分析态度去研读这些著作，汲取其对我有用的精华，剔除其不合时宜的糟粕，这一点也无需我们多说。希望海内外读书界著译界给我们批评、建议，帮助我们这套丛书出好。

商务印书馆编辑部

1981年1月



馬 布 利

Г. Мабли
**ИЗБРАННЫЕ
ПРОИЗВЕДЕНИЯ**
(OEUVRES CHOISIES DE G.-B. de MABLY)
Изд. Академии наук СССР
Москва-Ленинград 1950

根据苏联科学院出版社莫斯科-列宁格勒 1950 年版译出

马布利(1709—1785)是十八世纪法国空想主义的先驱。他坚决反对私有财产制度,认为以私有制为基础的社会制度破坏了自然秩序,只有消灭私有财产制度,才能消除贫富对立。马布利的社会改革思想带有明显的平均主义倾向,是小资产阶级空想社会主义的典型。

本书根据苏联科学院出版的俄文译本译出,附有苏联科学院院士沃尔金的论文:《马布利的社会学说》以及俄文本译者的注释。

目 录

马布利选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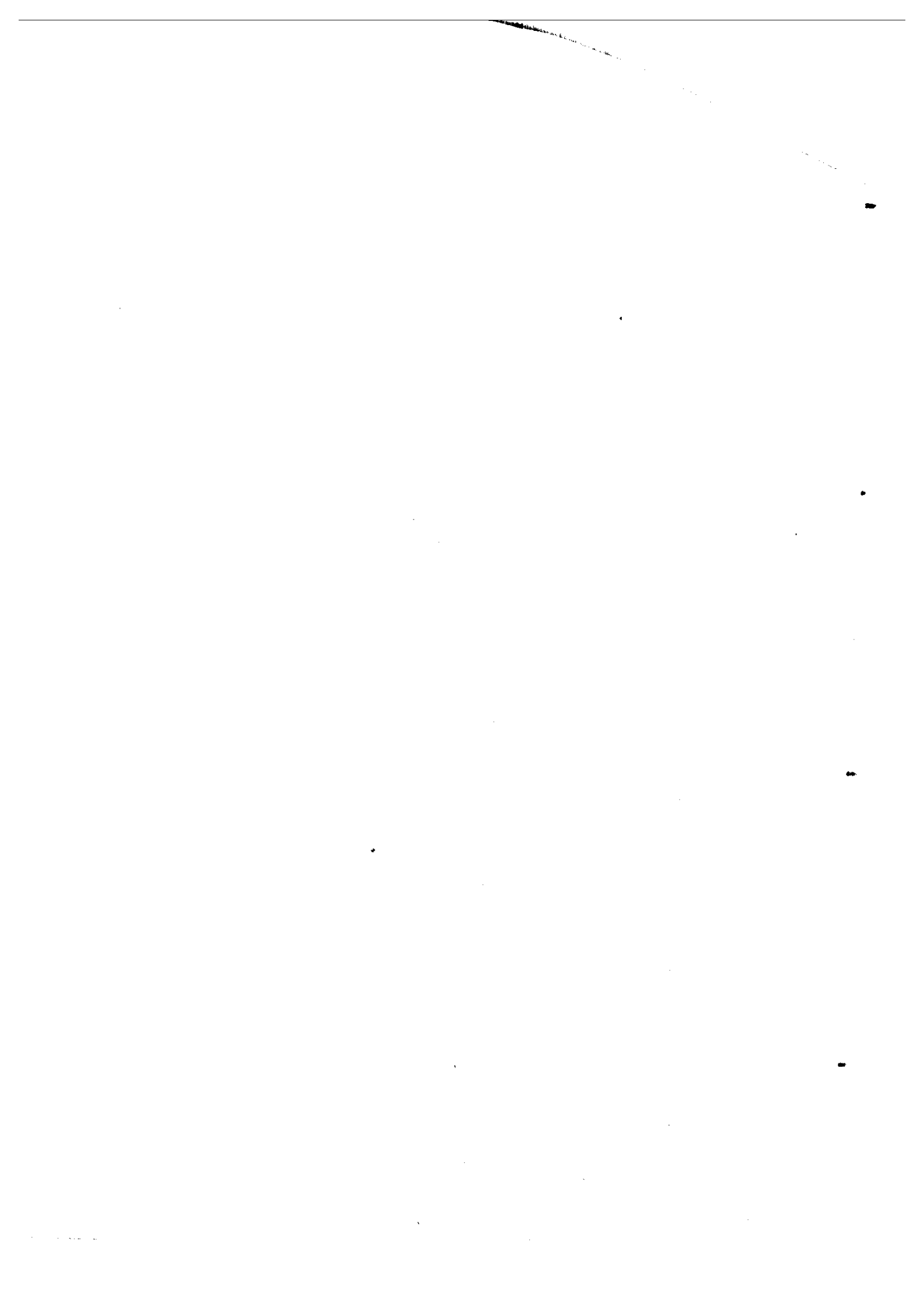
论法制或法律的原则	3
第一篇	5
第一章 为了判断最有益于社会的法律,应当知道自然界赋与了人以什么幸福,它在什么条件下准许人享受幸福。立法者的责任,在于促进使我们结成社会的那些社会品质的实现。	5
第二章 自然界希望公民的财产和地位平等成为国家繁荣的必要条件。	23
第三章 关于私有制的建立。私有制不是使人结成社会的原因。自然界要求人们走向财产公有。	34
第四章 恢复已被破坏的平等时所面临的不可克服障碍。在我们所处的事物秩序下,立法者应当慎重地尽自己的一切力量去反对贪婪和虚荣。	44
第二篇	53
第一章 在建立了财产私有制的国家里,消灭贪婪或至少防止由此产生的部分罪恶所必要的法律的性质。	53
哲学家经济学家对政治社会的自然的和必然的秩序的疑问	73
第一封信 致《公民日志》的作者	75
第二封信	88
论公民的权利和义务	99
第一封信 本书所述的谈话是在什么场合下进行的。第一次谈话。对于公民服从他在其管辖下生活的政府的一般意见。	101
第二封信 第二次谈话。在每个国家里,公民都有权努力建立最能创造社会幸福的政府。公民的建立这种政府的义务。公民为此应当使用的手段。	112

- 第三封信 第二次谈话的继续。我对斯坦霍普爵士提出的异议。
他的答复。…………… 122
- 第四封信 第三次谈话。研究西塞罗的法律论的若干片断。不应
当服从不公正的法律。各族人民建立英明的或不公正
的法律的原因。…………… 143

附 录

- 沃尔金：马布利的社会学说……………159
- 马布利传略……………175
- 注释……………181
- 马布利著作的俄文译本……………186
- 马布利的著作的初版年代……………187
- 有关马布利的文献……………189

馬 布 利 选 集



論法制或法律的原則

DE LA
LÉGISLATION
OU
PRINCIPES DES LOIX.

Par M. l'Abbé DE MABLY.

Ab Republicas firmandas, & ad stabiliendas vires, sanandos
populos, omnis nostra pergit oratio. Cic. de Leg. l. 1. c. 37.

PREMIÈRE PARTIE.



A AMSTERDAM.



M. DCC. LXXVI.

《論法制或法律的原則》的初版封面

第一篇

第一章

为了判断最有益于社会的法律，应当知道自然界賦与了人以什么幸福，它在什么条件下准許人享受幸福。立法者的責任，在于促进使我們結成社会的那些社会品質的實現。

我曾經交結过两个非常值得尊敬的人物，一个是瑞典人，一个是英国人：他們俩在本国的国会中都很出名。我打算尽我的一切可能，完全准确地叙述一下他們的談話；在談話時間，他們曾盛意地允許我在場。如果我能够作到这一点，我相信这对确信人的禍福取决于法制的好坏，并热心研究这个重要問題的人会有很大补益。这位英国人拥护本国的国家制度，支持那种騷扰、惊动和离間欧洲的政策，他确信英国的法律是明智的，除了他的同胞所追求的幸福以外，他不希望其他任何幸福。那位难于滿意的瑞典人，崇敬古代哲学家关于治理共和国的方略的思想，他認為我們現在誉为治理有方的一切国家，都与明智的政策距离得很远。我們的認識錯誤了——他时常对英国人这样說，——我担心我們是不是养成了把錯誤和偏見当成真理的習慣。在追求幸福以前，应不应当知道幸福是什么呢？应不应当了解一下，自然界在什么条件下才允許我們享受幸福呢？我們应不应当理智清晰地开始探討一下，到什么地方才能找到幸福呢？如果我們摸索进行，可以希望不弄錯嗎？如果我們不加思索地到沒有幸福的地方去寻找幸福，那只有徒劳无功，而我們想要逮住的幸福影子，也将不断地从我們身旁溜过去。这两

位哲学家是在巴黎相会的，互相給予的礼遇，使他們不久就变成了最亲密的朋友。他們时常交談，談論他們的国家和法律，談論他們的那些分裂人民的政党，談論欧洲的政治均势和列强的力量，談論它們的財富和資源，談論使它們联合起来的条約。虽然他們几乎每項都沒有取得意見一致，但他們都热爱真理，并善于发现真理，以致他們不能不去寻找相見的机会。

我曾經說过，由于某种宿命原因，在巴黎不可能深入地研究任何問題。在有这么多智慧、清閑和娱乐的大城市里，却没有时间去思考，从而理性也就不多。我們沒有向理智清晰的外国人傳授我們的輕佻浮躁，但是，在这个人人都在观察、打量和探听的經常忙乱中，在外国人于此必然陷入的长期散漫中，他們好象失去了自己的性格，而感染上了我們的性格。我的两位朋友，虽然好学不厌，但不得不应付那些成千上万的礼仪往来，以致有时不能长期相会，来从方法論上談到他們所涉及的問題的基本原則。他們的談話虽然时断时續，但却引起了我的好奇心。在我的面前，已經閃耀着一些支离破碎和互无联系的真理，我非常想把联系它們并使它們变成有用东西的那条綫捉住；如果没有这种联系，那末，經常动摇和不相信自己头脑的人，必然产生謬見。

我很荣幸，把两位哲学家請到我一向去消遣的城堡；我希望他們在欣賞乡村風光的余暇，对我有所啓发。我的希望實現了。我們来到城堡之后，来自瑞典的一些新聞，就在他俩之間引起了我所希望的爭論。英国人对瑞典人說，貴国的国会在証明在召开會議时所引起的紛扰是正当的这方面进行得多么緩慢啊！可見，您的同胞不想摆脱狹隘和范围有限的小事。您知道，我是关心大胆粉碎枷鎖和爭取解放的人民的荣誉和成就的；但是，这种人民終究要享受自由，欢度幸福的生活。貴国从制定宪法以来，已經四十年了，但瑞典还没有兴盛。大批破产，金融紊乱，商业雕敝，丧失信心，行政

混亂，這才迫使你們召開非常國會。國會召開了。會上吵吵嚷嚷，討論了一通，設法排除人們所抱怨的災難；可是，誰也不認為災難是你們貧窮的後果。這也是你們不久以前實行的反對豪華法案所產生的結果，你們不當地堅持推行這些法案，這只能毀滅你們的工業。我向你們預言，如果你們不修改你們的法律，如果你們不承認與你們的柏拉圖原則對立的原則，你們就要喪失你們所必要的工廠，你們的田園將要荒蕪，沒有人耕種，而對私人財產的打擊，將會動搖你們的國家。

你們的想法真令人奇怪，他繼續說下去，你們企圖只用本國的產品，並以本國的幸福為名，殘酷無情地禁止藝術、商業和工業活動，可是整個歐洲却在告訴你們，各國的富強都有賴於這種活動。如果大自然偏愛你們，賜給了你們以世界其他地區所沒有的財富，那末，情況還會好一些。我們不得不向你們要求幫助，你們的錯誤給你們帶來的損害還不大。你們的那些不了解人的可憐的改革者所崇奉的思想，或許曾經適用於只有一座城市和供應這個城市所必需的不多的糧食的田地的某一小希臘部族。幻想這種不合理而困難多端的幸福，真是使人悲哀！讓這種無知的政策使你們獲得勝利去吧！我們不久就會看到，你們的那些野人議員將會下地去拉犁。你們何時獎勵那位又發明出斯巴達人的奇妙黑粥的人呢？或許要頒布一項法律，責成人民承認這種粥是最好的。您是否知道，從你們使用簡陋的皮幣和你們厭惡金錢而言可以把你們與受人尊敬的斯巴達人相比呢？但是，我不打算惡意地嘲弄你們；您知道，我是尊敬熱愛自己的自由，出過許多偉大人物，並在整整一世紀中間對於歐洲事務起過重大作用的人民的。你們現在為什麼不再被人們這樣尊敬了呢？你們為什麼不能再為北方的仲裁人了呢？你們為什麼把這個榮譽讓給只會管理奴隸的俄國宮廷了呢？只是一些陳腐的偏見在使南方的人民維系你們的友誼。但是，當他們

明白过来之后，不久就会輕視你們的。为什么会这样呢？因为財富是平时和战时的政治神經，而你們現在穷了。如果你們想恢复昔日的荣誉，那只有設法致富。你們的貧穷綁住了你們的手；它違反你們的意志，把你們限制在本国範圍內；它破坏了你們的胜利；它将繼續使你們只能开办极小的輕工业企业。开始設法致富吧！只有这样，你們才能富强。

你們的立法者是奇怪的人，是商业、艺术和豪华的敌人。如果他们不理解富貴可以强国这个真理，那末，他們是否有足够的知識来制定貴国的法律呢？如果他们体会到了这条真理，那末，为什么还迟迟不把你們国家由这种禁止豪华的严峻法律下解放出来呢？或許这些人沒有我最初所指的那种哲学家的想法，而是認為国家的財富可以由若干少量的財產合成，犹如私人財富有时是由若干少量財產合成的一样。或許他們因为自己的法律可以防止貴国流通的少量貨幣在購買你們所需要的物品时流入外国人手中而自慰呢；或許他們認為，可以进行多卖而什么也不購进的貿易呢。但是，我曾屡次鼓起勇气向你們說过，这是毫无实现希望的梦想。瑞典只靠出售制桅杆的木材和树脂是富不起来的。只有使人民增加生活需要，自由購買外国貨物，商业才能扩大和繁荣。尽管你們还可能非难我們，說我們有某些錯誤，但請你們研究一下，本来不太富强的英国是怎样利用获利的商业使自己成为欧洲的仲裁人，并引起世界各洲的畏惧和尊敬的！

我們在不断創造日新月异的生活需要时，便刺激和发展了各种工艺；我們現在依靠外国人来养活构成我国力量的无数人民。我們的紡織品馳名全球，我們只要学会怎样使这种产品更好和成为各国人民的必需品。我們深信，凡是有人居住的地方，我們就可以在那里找到对我們有利的东西。我們从各地获取利潤，把全世界的一切享乐和富貴都集中到倫敦，而我們因自己的享乐和劳动

而向國家繳納的賦稅，則可使國家擁有強大的艦隊和听它支配的同盟國。取締豪華的法律，將會過分地破壞這種繁榮。如果我們閉關自守，又窮又苦，那就很難籌集資金來裝備保護我們安全所必要的一些艦隻。我們將會畏懼現在害怕我們，並設法了解我們的意圖，使它符合於這種意圖的國家。如果貴國改革家的政策在英國會發生這樣有害的影響，那末，你們為什麼認為它能給瑞典帶來好處呢？其次，您還要知道，我們的自然條件沒有你們那樣嚴酷，你們要想使財富比得上我們，就應當比我們還會經商和辦工業。

閣下，他的論敵微笑着回答，我們的長期論爭現在又開始了，而且由此帶來的愉快，會比散步為多。您經常反復地談論貴國商業所產生的優點，可是您也知道，我曾榮幸地反駁您好幾百次了。還需要再這樣作嗎？你們認為，最快樂的是增加你們的享受，並且把四大洲的財富和享樂都集中到自己手里，給自己建設所謂新的和更富裕的生活。當談到富貴榮華性質的享受時，我同意這一點，並覺得您說的對。但是，當我觀察許多為害很大的享受所必然產生的可悲後果時，當我看到它們在敗壞人和反對自然界的目的時，我覺得最好是安於眼前的享受。要想得到真正幸福，國家也和私人一樣，應當善於有節制地享樂。我們不要養成一種習慣，總想把自然界看成是後娘；這就是不感謝自然界，或不理解自然界。凡是自然界叫人生存的地方，它也安排了幸福，而且幸福的享受只取決於我們，因為與其說幸福在周圍的事物中，不如說在我們本身中。這以我們的思維方式為轉移，請您相信，幸福決不是商人隨着砂糖和洋紅運來賣給人民的商品。

或許，對於整個社會也象對於普通公民一樣，存在着值得警惕的虛構幸福，這種幸福以其誘人但不真實的外表掩蓋着不幸的實質。或許，您所想象的幸福，並不是自然界賜與我們的幸福。或許，一個優秀的立法者，不足以成為一個優秀的財政家或商人。或

許，國家不應當令人害怕它，因為國家不能叫人恨它。或許，取得勝利是有害的。閣下，如果您偶爾證明良好的政策並不具備高尚的道德，那末，對您的原則您會產生什麼想法呢？不管幸福是什麼樣的，它決不是可悲的，也決不是令人厭倦的。如果您們的同胞認為幸福是由那樣多的財物構成的，那末，這對他們來說是更糟糕的。至於我，我應當承認，我很難使自己相信幸福能從伴隨著貪婪和虛榮的驚恐、不安和騷亂中取得。我不到銀行或出售舶來品的商店去找幸福，因為我知道要到你們認為最艱難的困苦中去尋找它。我擁護斯巴達人的作法，如果瑞典人學習他們，就會得到幸福。以貧困、自制、節制和勇敢自豪的斯巴達人是幸福的，因為他們作事公正，什麼也不懼怕。他們覺得希臘的其他部族十分可憐，認為他們跟不斷要求各種玩具和追求某種達不到的幸福而白白跑累的小孩一樣。

走進富人的豪華宅邸，驚喊一聲“這裡有這麼多我不需要的東西”的哲學家，不比這些怪誕的、令人厭膩的、多餘的東西的持有者更幸福嗎？閣下，何必勞您去惋惜賦有這個哲學家的聰明的人民呢！您不認為自然界賜與各族人民的幸福有賴於個人的不幸是奇怪的嗎？或更正確點說，是不可能的嗎？如果瑞典人寧願享受平凡的生活，而不為追逐財富去苦惱，那末我認為，瑞典沒有什麼比英國值得憐憫的。可能有人嘲笑我們貧窮和使用皮制貨幣；我們的雷厲風行的改革家，是出身良好社會階層的人士，他們有足够的智慧證明他們不是蠢人，何況他人還不如他們聰明。

最後，閣下，您過於高估了你們的力量、你們的資源和你們的強大；只有您能向我證明自然界的創造者表面上似乎愛人，實際上注定人們互相憎恨、欺騙和仇視，我才肯在某種程度上重視您的下述自白：你們對歐洲的浮華起了一定作用，自己引起了恐懼，擴大自己的領土，在鄰人的領土的廢墟上建立大帝國。我想用兩句話向您表達我的思想：我深信，社會的政治和法律只要符合於預見的

目的,就是好的;当然,这种預見沒有把幸福与虛榮和貪婪所产生的不公正联系在一起。我們要查明这种目的是什么,而不学习怎样来满足自己的欲念。难道最著名的民族的历史沒有教导我們明白:为財富而积累財富和使邻邦从屬於自己是如何有害的嗎?談到英国,如果它从本世紀初期不一心想要决定整个欧洲的命运,难道就不能幸福和强大嗎?根据您的意見,我应当贊揚这种政策,可是它的后果又如何呢?你們用了这样多的力量,結果是增加了自己的敌人的数目。財富引起你們羨慕虛榮,而且这种虛榮超过了你們的力量。你們虽有很多財富,但为了发动和进行實質上与你們无关的战争,却欠了大批債務。不錯,由于得到許多次成功和胜利,你們的状况比以前差了。你們的敌人越来越不怕你們,而你們的自由也沒有巩固,因而你們的政策也不是明智的。

如果瑞典与野心勃勃的列强陰謀勾結,企圖奴役我們的邻国,推翻德国的對我們无害的奧地利皇室,我知道这会对瑞典带来什么后果。奧地利曾在对外政策方面广泛实行陰謀活动,結果使自己衰弱和耗竭,在这之前,奧地利是可以引起我們的某种有理由的警覺的。有人向我們說,欧洲的宗教和自由处于危險之中;又向我們建議,愿意資助我們;还向我們担保,說一定会取得偉大胜利。总而言之,是法国把我們拉进了它的野心計劃。但是,您最喜欢贊賞的我們的名譽,結果怎么样了呢?我們对自己国内事务的注意被移开了,因為我們只是替德国的受辱的自由复仇,而未能保卫住自己的自由。我們被一些虛假的希望所迷惑;我們的几位国王認為情况对自己有利,因為他們能够取消限制他們的十分合理的法律。他們順利地助长了我們的貪婪和野心,这就是說,他們在暗地为我們鍛制鎖鏈。国内各阶层之間的联系本来很弱,后来更分散了;我們的政府逐漸变質了,而我們的自由的基础,也不知不覺被破坏了。这是不必置疑的真理,因為我們的貪婪和野心削弱了我們的法律的

权力,或者更正确点說,折断了支持国家各部分之間的一定平等的发条,并且全体一致,在全民會議上为自己选出新的統治者。不久,我們就尝到了专制政治的一切极端的滋味。如果,我們不幸,我們的国王依靠剝削我們和邻国,以及仰仗盟国的資助而发财,并过起无忧无虑的安乐帝王生活,那末,瑞典的一切当然都要遭殃。他們带头使我們学坏,并把我們降到开始甘愿当奴隶的地步。如果没有这种您所不贊成和您認為我們应当摆脱的可幸的貧困,我們就要在查理十二世死后一直没有勇气打破压迫我們的枷鎖。关于这种枷鎖,我可以給您作十分动人的描述。最后,閣下,我們的祖先所爭得的光荣,至今还剩下什么呢?只在德国剩下了一个小省分。如果我們放弃这个省分,我們本可以幸福,它可能必定給我們带来上百次的麻煩;使我們保留了强国的虛名,迫使外国跟我們結盟。这种可耻的商业敗坏了我們,使我們墮落,用私人利益代替了国家利益,妨害我們按照我們的管理制度生活,阻碍我們使自己的法律具有所需的力量和恒定性質。

不管怎样,我不能不承認貴国的商业使你們得到了大量財富,但是,如果考虑到这种財富使英国人变得更为貪婪,彼此不能公正相处,我就要否認这种財富是幸福。这种財富是罪恶,因为它使爱名誉、爱祖国、爱自由和爱法律的精神讓位于卑賤的利益,給你們的国会帶去了貪污風气,把国会变成虐政和不公正行为的帮凶。我們虽然貧困,可是还能致力培养公民;你們在增加財富的时候,只創造出大批佣工。大量的財富引起了再增加財富的必要性,因为貪心是没有止境的。因此我認為,貪心永远是政治上的危險手段。金錢,金錢,为金錢付出了多么大的代价!羅馬共和国就是因此而灭亡的;說实在的,閣下,我很难說哪一个国家能够在这种思維方式的支配下繁荣富强,因为国家越富,破坏国家的强盜越多。

您对我說,你們既要求富貴,也要求道德。但是,对不起,你們

不是想把不能結合的東西結合在一起嗎！至于我，只滿意于道德上的要求，完全不怕貧困，因為我知道貧窮的公民比有錢的公民喜歡尊重公正和法律。我知道，在道德的幫助下，可以完成各種偉大事業。我知道，擁有全世界財富的羅馬人未能抵禦住几批蠻族的入侵。不錯，在歐洲，有許多條約、同盟與和戰問題，都取決於金錢；但是，如果歐洲做得不對，那末，能夠說瑞典沒有仿效它是不合理的嗎？你們用金錢所購買的，只是一些雇傭兵；而在道德的幫助下，可以輕而易舉地建立良好的秩序和紀律，並從此組成不可戰勝的軍隊。你們能夠指望用錢收買的盟友嗎？他們將會設法欺騙你們，不對你們好好服務，使得你們繼續需要他們。財富帶來的優勢究竟有什麼價值呢？這種優勢很快就會消失，因為財富的消耗將會大大快於它的獲取。一個國家利用金錢，而不仰仗勇敢、紀律和才能進行戰爭時，如果可以這樣說的話，它在戰後的狀況將比戰前惡化；其次，什麼東西也不能比這點更確實地證明財富不是用於創造各族人民的福利的。此外，閣下，即使你們的財富是用之不尽的，但你們在你們的道路上所遇到的，不是沒有優良法律和政敵的敵人，而是一個勇于忍受貧困並能象斯巴達人和羅馬人那樣思維的民族，那末，從你們的寶藏中你們能夠得到什麼即使是暫時的好處呢？波斯人和迦太基人的命運沒有引起你們的恐懼嗎？

但是，我們在限制自己的生產時，一點也不希望向外國人購買貨物。我們不希望這樣作，完全不是為了節省金錢，而是因為我們害怕製造沒有用處的需要，這種需要在我們那里現在就已經很多了。我們距離自然要求的朴素太遠了！建議我國實行取締豪華法律的人們，合理地指出了我們現在的沒有節制的生活，已經高於我們所愛護和應當愛護的國家了。他們知道，在經常迷於發財致富的人看來，自由不能長期是主要的幸福。他們知道，外國人的金錢在我們的人民議會和參議院中有十分大的勢力，而為了給我們樹立

适于自由人民的道德風气，他們尽了一切努力，要我們認為財富不是那样必要的。

您以为由于我們穷，人們就要看不起我們。可是我認為，如果沒有什么东西破坏我們的政策，如果我們能够做到輕視金錢和奢華需要，那末，指導我們向善的这种貧穷本身，將使我們在欧洲建立威信和发生作用，并引起人們對我們的尊敬。在古希腊，斯巴达人就曾經受到这种尊敬。閣下，您不要笑，我說的完全是正經事情。如果我們不加警惕，如果我們不防止經常由于人們的德行脆弱而引起的虛荣和輕信，那末，我担心富貴会使我們墮落，因为受人尊敬常常是阻碍提高品格的暗礁。或許，在我們养成了使人害怕、爱戴和尊敬的习惯以后，就会不知不觉地丧失我們借以統治邻国的一切品質。或許，在我們最初感到不安的时候，我們要发号施令，以及用强力来維持只依靠公正、节制和寬宏所取得的威信。

閣下，您要知道，——我們的哲学家繼續說——为了我們能够彼此了解，我們曾把討論建立在十分不同和矛盾的原則上；在我們爭論了二十次以后，我們仍然原地未动，沒有而且不可能比第一次前进一步。可以說，——他看了我一眼，然后开玩笑地說——从我們来到法国那时候起，閣下和我，就接受了法国的談話風格。在这里，人們都是为了消磨時間而交談；十分重要的問題，竟突然和毫无准备地由应当結束的地方談起。在这里，人們永远弄不清楚問題的實質，永远达不到应当解决一切困难的地步，所以談了一大片話之后，只有天知道談了一些什么。在討論大家認為是公理的某一原理之前，本应当——如果我沒有說錯的話——研究一下这种虛构的原理是不是謬見。为了討論貴我两国法律的优缺点，是不是应当先考察一下自然界對我們的意图呢？或許，由于事物的常規，自然界給与我們的幸福是不能用金錢購買的。在某种制度下，商业将会发达；而在另种制度下，國庫可能丰盈，国家收入成倍增加。

我同意这种說法，但您也得同意下列見解：如果我們只依靠发展商业和增加收入而获得幸福，那末，縱有这些完美的法律，我們也完全没有前进。

我認为，在使用某种手段去达到一个目的之前，最好要問一問自己：所提出的目的是不是应当提出的目的。永远不相信自己 and 意志受到公民的欲念与偏見影响的立法家，沒有这种慎重作風，所以他們始終不会知道国家的德政应当建立在什么基础上。他們一开始就走入歧途，在頒布法律的时候沒有指导原則和任何体系，永远接連不断地犯錯誤。因此，世界上的政府形式、法律和道德这一五花八門的奇怪情景，使輕率的人感到快乐，而深思熟慮的人則覺得苦恼，他們深信人类經常受着某种盲目而变化莫测的命运的支配，而这对于我們的理性是一种耻辱。每个人都想按照自己的奢望去建立幸福，并且时而到奢华和享乐中，时而到貪婪和养尊处优中，时而又到欺压他人和类似的愚蠢行为中去寻找幸福；但是，按照另一方式安排事物的自然界，却在嘲笑我們的荒誕的企圖。自然界懲罰了我們的謬誤行为；几乎各国人民都变成了自己制定的不合理法律的牺牲品。各处的社会都有一伙压迫者和被压迫者。数千次的激烈革命已使世界的面貌改变了数千次，消灭了一些强大的帝国，但是，一再反复的經驗，却沒有使我們怀疑我們正在沒有幸福的地方寻找幸福。

另一方面，有一种虛构的哲学，把世界上发生的一切沒有意义的現象看成是理所当然，它求助于我們的偏見，賦予偏見以某种合理的外貌，以便能够永久巩固偏見的統治。招搖撞騙的人為我們的任性行为捧場；他們自己不学无术，并企圖叫我們这样；他們的聪明头脑只用于他們的辯术；我們把他們当成好人，因而一貫地錯誤下去。他們沒有深入理解我們的內心，沒有研究我們的欲念；他們到与人无关的事物中去寻找規定社会幸福的規律和制度。既然他

們相信天授的幸福古今是不一样的，所以授与亚洲、非洲、美洲和欧洲的幸福也是不相等的。他們郑重其事地向你們說，在北緯 10 度应用的規律，拿到北緯 30 度就不适用了。立法者为了明确他应否命令或禁止我們，是不是应当研究我們內心的嗜好，而不观察体溫計的度数呢？平原或高山，土壤的干湿或肥瘠，靠近海洋或大河，以及千百种的其他偶然性，对于解决哪些規律最能使人幸福的問題有什么意义呢？难道气候的性質可以改变我們內心的本性嗎？人不是到处有同样的需要、同样的器官和感覺、同样的爱好、同样的欲念和同样的理性嗎？喜欢快乐和害怕痛苦不是到处都是我們的思想 and 行为的动力嗎？它們不是到处都能同样地欺騙我們对于幸福的愿望嗎？在赤道或在极地，在平原川地或在高山，我們每个人的感覺都不是为我們的心灵开辟了无数不同的欲念嗎？使貪婪、虛榮、懶惰和享乐欲望不可能发生的天下最美丽乐土究竟在什么地方呢？这种毒草是在什么气候下无拘无束地生长起来的呢？在某一地方，我們的欲念可以占据优势，而在另一地方，則可能易于馴服。在那里，欲念可能受比較多的誘因的影响，而在这里，个人性質的偶然原因可能抑制欲念的发展。我完全同意您強調气候影响的想法。但是，难道这些欲念不是到处視其被管理的好坏而成为我們的禍福的根源嗎？在任何地方，欲念都需要抑制和监督，所以法律应当去調节欲念。

但是，誰教导我学习管理人們的欲念的偉大艺术呢？我怎样了解这种艺术的秘密呢？这要依靠研究人的內心。最初，我們的称为利己主义的自私，使我产生恐惧。这是一种命令性欲念，如果自己不能消灭自己，誰也不能摆脱这种欲念，它是我們的一切思想、动机和行为的动因。它似乎在我們中間筑起一座壁壘，或者只是为了武装一部分人去反对另一部分人，才使我們互相接近。如果我不能馴服这个凶猛的怪物，它就会粉碎鎖着它的鎖鏈；如果我允許

貪婪、淫欲和虛榮這類欲念成為它的享樂工具，那末，我由它的暴虐得到的災難不是再大也沒有的了嗎？但是，我一想到自然界的英明，就開始安靜下來，我猜想自然界使我們具有彼此互愛的感情，決不是為了使我們不幸。

我下到人心的最深处，发现自私是把我們聯結成社会的一环；如果我不爱自己，那末，怎能去爱和我一样的他人呢？我看到我們的造物主以其惊人的本領給人間布置各种不同的需要，并使我們从屬这种需要，以便把我們變成彼此都感到必要的人，和为互相善意相待培养我們的自私心理。此外，造物主还賦予我們心灵以某种好象是不随意的本能的社會品質，这种本能先于我們的思維，能使我們珍貴他人的幸福，并号召我們（不管是由于追求快乐，或是由于害怕痛苦）亲近、團結、互愛、互助和互相牺牲。我觉得自己有怜悯和感謝的心情，需要爱情，害怕失望，爱名誉，希望竞赛等等。尽可能抑制我們的自私吧！但是，当我剛剛欢庆这个发现的时候，又感到恐怖重新襲上心头，看到这些社會品質可能带来一些罪恶，如果我不极其慎重地指揮和管理这些品質，将会使我感到自負。

其实，这些品質也同样地能够变成恶习；它們如果得不到发展，就会枯萎和消失。如果我每天为自己制造无数的需要，并只因为这些需要而使自己变得冷酷无情，那末，自然界賦与我一顆能够感受同情的心，对我有什么用呢？如果卑鄙的利益和可恶的好处把感謝的心情变坏，并使我濫用嗜好，那末，能够期待我为他人造福嗎？如果使我能够避开邪恶的恐怖夺去了我作一个正直人的勇气，那末，我就会完全消沉下去。人們叫我享受虛構的快乐，向我表示虛偽的敬意，而这个强大的动机——欲望和爱名誉——能对社会产生多大好处，也能对社会发生那么大的害处，至于来自羨慕和嫉妒的競爭，将会到处制造憎恨、不和与紛爭。

閣下，如果我說的不錯，这些就是各国的立法者在立法时不应

忽略的观点。立法者应当認為自己是天意的同謀者；他們应当明白，天意号召我們結成社会，只是为了賦予社会品質以更大的力量，而不叫它們离开为其實現它們才被賦給我們的目的。法律应当按照自然界的目的来指導我們，執政者应当叫我們尊重這些領導者。

閣下，現在我要問您，在英國和瑞典，哪一個國家的政策接近這些我們不能懷疑其公正性的原則呢？我認為，我們距離社会所應達到的完美地步還很遠，我們很難擺脫許多嚴重的惡習。但是，我們取締豪華的法律在整頓和節制我們的需要時，難道不能促進我們不再互相排擠嗎？私欲作為我們的治國動力的豪華、商業、貪婪和自私能夠引起公民互懷好意，從而使他們從人類的苦難和弱點中得到安慰嗎？十分顯然，法律越能教導我們知足，它就越能鞏固社会的聯繫，因為它在發展和支持我們的社會品質。土地給予我們的只是數量有限的財富，我們為什麼要有無限的需要呢？如果立法者們一心要作強盜，那末，我沒有什麼可說的；但是，如果他們也想成為公正的人，有心為社會造福，那末，他們怎能不想到自己在使奢侈變成為生活需要的時候是破壞了天意規定的秩序呢？他們怎能不想到某一部分人不能充分滿足實際需要，而另一部分人却在給自己製造想象的需要呢？我們的需要，根據自然界中存在的秩序，本應當使我們團結，但由於我們的政治制度所建立的秩序，更正確地說，由於我們的政治制度所造成的混亂，而只產生了分離我們的作用。如果社會是由一些嫉妒、貪婪和嫉妒他人的公民構成的，他們因為一部分人只能依靠另一部分人來滿足自己的需要，所以無論如何都想損害他人，那末，立法者在這種社會中公布一紙只能刺激我們欲念的法律，就可以有希望建立聯盟、和平和幸福嗎？

閣下，您的同胞都很會計算；我希望他們告訴我，為了使你們的國王幸福，曾經損害了多少公民，更正確地說，損害了多少地方。您認為沒有生活資料的英國人對貴國的規定百萬英鎊皇室費和允

許若干公民占有巨額財富的法律沒有什麼可以指責的嗎？滿足十几个人的无节制幻想的无益試图，要求掠夺整个亚洲。誰是这种称为苏丹或沙法維^[1]的奇怪动物呢？它把大地的全部果实都吞了下去，但还經常感到飢餓，永远沒有飽意。閣下，如果我要詳細向您叙述您所頌揚的貴国政策怎样在設法敗坏你們和使自然界賜与的高貴物品变成有害的东西，我是永远也說不完的。請您相信，如果一个国家准許无益的需要存在，不久就会有人开始庇护这种需要，因为有些人想占有一切，而另些人却一无所有。随着公民的需要的增加，我們的社会品質便逐漸变弱和衰退，而恶习却要明目張胆地出現，甚至很快要求人們喜好这种行为，并以此为荣。您知道历史上的灾难都是怎样产生的嗎？輕視法律，敗坏道德，发动內战，对外侵略，几个帝国的灭亡——这一切灾难只是由于我們不想順应自然界的意图和秩序而发生的。我很难相信：听从企圖謀取虛构的富貴和幻想的优势的立法者的指揮，我們能够糾正他們的錯誤。我們在違背自然界的命令时，不就取得今后日益違背它的权利了嗎？我們能够指望由于我們坚持恶习而終能强迫自然界服从我們的任意胡为嗎？自然界决不会因为我們違背它的規律而放弃自己的規律。这里所說的規律，不是在城市和社会出現之前就存在的永远不变規律，或被西塞罗(Cicero)称为神本身的最高理性的規律，而是欧洲現在天天頒布的只值得加以輕視，使其实际上等于不存在的法律。

再者，閣下，我要問您，我們的改革家的过于認真的严格精神，不是比您認為可以幫助我們增加需要和財富以及增加恶习和偏見的法律，更能使我們接近自然界的外貌和意志，从而把我們送上通往幸福的道路嗎？我們应当在現况允許的範圍內尽量恢复自然規律，以使瑞典繁荣，这种想法难道不很好嗎？而为了恢复自然規律，我們就应当消除，或者至少要削弱这方面的障碍。亚偈西劳(Age-

silaus)^[2]說过，为了容易做一个正直的人，我就要避免誘惑人的东西。您可以想起西徐亚人阿納卡尔西斯(Anacharsis)^[3]的故事，他以高尚的純朴精神推辞了哈农(Hanno)^[4]賜与他的財宝。他說，粗糙的皮子就可以做我的衣服，我愿意光着脚走路，躺在地上睡覺，飢餓会使我感到最普通和最朴素的食物是最美味的；請您留下您的东西，把它們賜給您的公民或獻給神吧！生活需要这样少的人会沒有美德嗎？号召我們輕視金錢，以使我們的就要枯死的社会品質的小芽茂盛起来，并促使我們去爱祖国、爱法律和爱自由，这能够算是狂妄嗎？为了准备这种使人获福的革命而消灭我們重視財富的理由和論据，难道能够說是太沒有理性嗎？柏拉图贊同我們的政策，請您原諒，我愿意接受他的贊同，而不愿意接受倫敦銀行家的欽佩。

你們的同胞出卖祖国的利益，驕奢淫佚；他們只求滿足自己的需要，逐漸破坏和丧失了安于朴素生活的能力。只要你們不开始認識財富是沒有用处的，那末，不管你們頒布多少法律，它們的力量也永远不会大于你們所崇敬的貪婪。你們希望手中的金錢能够代表一切；但是这样之后，你們能够相信这些金錢不会使你們的国會議員腐化嗎？根据您的意見，一切美德，包括大公无私在內，都是可以用錢来买的。假如，我們容許誘引力大的奢华性需要迫使我們重視金錢，認為它比美德还重要，那末，我們一发觉您所說的那种可怕的腐化現象滲入我国，我們就要設法不讓貪婪胜过法律的力量。

为了充分証明我們立法者的严格精神是合理的，应当指出：他們过去的心軟和寬容是值得責难的。应当深入地研究我只說了一个大概的思想；应当揭开自然界的所謂秘密；在查明我們敗坏和損害社会品質的原因以后，还应当寻找自然界給予我們的那些保持这些品質純洁的方法。这已經够了，不必要求我詳細論述法律。

我們不管我們的那些厌世的立法者；我們讓我們的船舶航行在所有海洋上；我們使全体人民一听到英国人就敬畏备至；我們从你們那里运来你們从来沒有感到滿足，或許曾使你們遭受过你們十分害怕的貧穷的大批財物。但是，現在的这些討論有什么用呢？讓世界照現在的样子进行，是更有理性的，或至少是容易的。我感到非常严重的是我們与我們的幸福之間的巨大距离，当然，我們也无法取消这个距离。但是如果我們不去談論你們的愚蠢和不幸而去散步和观赏可爱的風光，这样做也許更好得多。由于夏天而衰竭的大自然，好象在美丽的秋天里苏生了。人們沒有想到冬天就要来临，而如果想到这一点，他們一定会赶忙欣赏晴朗的天空的美丽。閣下，真是值得庆幸，人們的恣意任性还没有影响四季的运行；我們会不耽延地毁灭一切东西；如果我們都按照自己的幻想去安排一切，天曉得整个世界会不会陷于混乱呢！这两幅图景都使我赞赏。請您往右边看：我們面前流着塞納河，它弯成一个很大的半圓，它在这一片草原上分岔和漫流，然后白白地流过这条山脉的不毛山麓。現在，把視線移向左方看一看这片使人心情开朗的平地，那里有一条不太有名的河川，两岸夹着楊柳，弯弯曲曲地流过，給人們带来富裕和丰收。

看到这种沒有染上城市习气的小乡村，有一种宁靜的感觉鑽入人們的心灵。享受不到这种快乐的人真是遺憾，我們沉緬于甜蜜的梦想，我們的思想似乎在告訴我們：这就是我們所要求的幸福。至于談到我个人，——我們的哲学家接着說——我坚定地認為，只有各国的朴素的执政者摆脱自己的困难处境，人民才能享受社会生活的好处。到那时候，法律才会公正无私，不偏不倚，而乡村也将成为百花盛开的乐园。現在，我們貪得无厌地要求豪华奢侈和游手好閑，而这种要求却在不断地折磨着不幸的、被迫為我們耕田种地的人們。如果我們希望保存这种使我們高兴的幻景，就

不应当接近这种住所。如果所有的人都分担劳动，那末，折磨农民的劳动就会成为一种乐事。我們的貪婪使他們处于貧困状态；在他們用自己的血汗為我們培育的果实中，他們所得到的那一部分只是很少的一点食物；他們都貧困不堪，对未来感到恐惧，或許这种恐惧对于他們比今天的貧困更坏。而在这以后人們竟还頌揚欧洲的政策；閣下，請您原諒，我又不知不覺地談起我們的取締豪華的法律，說起我們的改革家。

我正想听这个議論，——英国先生敏捷地回答說——我們的談話也不能再比这个更有意思了。既然您已經广泛發揮了您的思想，我現在略微熟悉了你們的觀念。如果您的学說不如柏拉图的，我就完全不想批駁了。您的基本思想已經使我大为动搖。我只从政治和法律对于国会的辯論和我們各部的傾軋的关系，对于我們商业的成就、我們銀行的安全和我們关稅的收入的关系，对于需要我們帮助的欧洲的均势，对于我們艦队的关系，詳細地研究政治和法律之后，我已被您引入一个完全新的境地，而且我已經看到的東西，又引起我探求其余東西的願望。我是从能够使人崇拜財富的方面研究財富的，这一方面包括富丽堂皇、享乐、奢華、龐大的艦队和敬重我們的盟友，以及互相爭夺接受我們的資助的榮譽的德国和意大利的国王。毫無疑問，这一切都是特別好的，但是，当我听到您的話以后，有点害怕弊多利少。

我把您對我說的一切，与我在英国看到的实况作了比較，并覺得已經明白：建立在十分明智并能引起十分光輝希望的原則上的政府，为什么不能防止我們一再抱怨的无数舞弊行为。我发现舞弊的秘密可以避开限制我們欲念的一切法律。請您品評一下我的觀察力：我現在开始明白，只有向公民指出正确的生活方式，国家才能幸福；如果在制定要求公民公正无私和爱好美德的法律的同时，又頒布勾引我們的貪心和必然产生恶习的法律，那末，前項法

律就毫无用处。在我确信我認为十分不定和以科学猜測为基础的政策不是某一善变和狡猾的阴謀家的花招之后，才会感到非常高兴，因为这种阴謀家以虛伪的諾言向我們許願，企圖蒙蔽我們，或者随机应变，使用千百种手腕，以使人們在摆脱了一种困难后又陷入另一种困难。您向我介紹了自然界的外貌及其對我們的願望，指明了自然界在什么条件下才能使我們幸福，和給了我們哪些获得幸福的手段，这就使我明白了法制只服从于既正确而又簡單的規則。但是，由此或許可以得出如下的結論：我們的恶习是不可救藥的；如果立法者應該使自己的行为方式与自然界符合，我們何必希求良好的法律呢？因为反正都是一样。我請您再給我解釋解釋。最好能够指出我們祖先已經走过的道路；再者，既然我們已經确信社会的不幸完全来自我們的罪恶，那末，我們或許早就作过若干有效的努力去消除这种不幸。我在英国先生的請求之外，又請求一次。于是，当我們走上美丽的林間大路的时候，我們的哲学家又繼續和我們談起来。

第 二 章

自然界希望公民的財產和地位平等成为国家繁荣的必要条件。

我十分高兴向你們講述我的思想，——我們的哲学家繼續說——如果你們贊同我的思想，可巩固我对它的信念；因为如果我說的不对，你們的意見还可使我放弃謬見。閣下，我向您談过我們的社会品質，不管您怎样支持人們暗中用来代替自然界政策的虛伪政策，您也不能不感到，对国家相当重要的是使这些业已名不符实的品質不再变弱，或不变成危險的欲念。但是，对于一个立法者來說，只遵循我所述的思想，还是完全不够的；如果他不希望发生

謬誤，就应当知道自然界本身是否為我們提供了保持社會品質純潔的手段。毫無疑問，自然界放過這一點是最英明和最有德行的；而在我們這方面，最合理的是不感到困難地服從自然界要求於我們的條件。我研究立法者的責任時，不是根據英國、瑞典、法國或德國的法律，我為此要深入我的內心深處。我研究了自己的感情、它們的相互關係和聯繫，得知自然界規定人人都是平等的。我覺得，自然界正把保持我們的社會品質和幸福的問題與這種平等聯繫起來，因此我想作出如下的結論：如果立法者一開始就不集中注意力去建立公民的財產和地位的平等，那末，他的一切努力都將徒勞無益。

我越仔細考慮這個問題，越深信財產和地位的不平等正在使人產生所謂分化，並改變着人心的自然趨向，因為無益的需要使人產生對他的真正幸福沒有用處的願望，使他的腦袋充滿最不公平和最不合理的偏見或謬見。我認為，平等在限制我們的需要時，可使我們的內心寧靜，從而防止欲念的成長和發展。如果地位的不平等不使我們養成一種習慣，認為高雅、矯揉造作和精緻這類可笑的柔弱是代表某種榮譽的優越的證明，那末，我們追求高雅、矯揉造作和精緻的舉動，難道不是不可理解的冒失行為嗎？為什麼我要使自己高高在上地去看品格或許比我高的人呢？為什麼我會取得某種特別地位呢？為什麼我要希望取得這種地位的某些權力呢？如果地位的不平等不使虛榮、財產的不平等不使貪婪進入我的心靈，那末，我就不會因此為暴政、奴役和最有害的社會惡習开辟道路。我覺得，使人輕視美德而重視許多無益而有害事物的，只是不平等。我認為無須證明，在平等的社會狀況下，防止舞弊惡習和切實鞏固法律，是最容易的事情。平等一定會帶來一切福利，因為它團結着所有的人，提高人人的品格，培養人們相互懷有善意和友愛的情感。我由此斷定，不平等將為人們帶來一切不幸，降低人們的品

格，在人們中間散布不和與憎恨。如果公民之間都是平等的，他們只珍重人們的美德和才能，那末，競賽自然會在公正的範圍以內。假如你把平等取消，競賽馬上就會變成嫉妒，因為競賽的目的已經不純潔了。

為了使您確信我的論點的真實性，只須研究我們欲念的發作情形，觀察它們以什麼方法和巧妙來運用自己的一切優勢，觀察它們怎樣互相衝突、觸犯和刺激，以及它們怎樣取得了控制我們的權力。然後，我們再研究我們周圍發生的現象：在一個國家內，平等越少，虛榮、卑鄙、殘酷、貪婪和暴虐就越多。不管教育怎樣教導人們隱藏這種情感，它們仍然要到處出現。我一向知道，這種情感有一層假面具掩蓋着，一遇到緊要關頭，就會無耻地冒出來。閣下，有少數特殊人物，自然界賦與他們的社會品質似乎很強。他們怎麼能夠保持自己不被一般人傳染呢？我希望我們遇到這種人時，他能向我們說出他的秘密；其實，我可以猜到這種秘密。開明的理性可以幫助他輕視富有和高官顯第所帶來的一切偏見。他認為平等貴於一切，因為在這種條件下，人們不需要我們所想象的那些能夠成為顯貴的細微區別。

但是，使我們感到驚奇的某些例外，並沒有破壞這一個一般的規則：人類經常要重複不平等所產生的惡習。既然財富分配得不平等，那末，怎能使比較富貴的人不服從於誘人的懶惰的作用呢？他們一有空閒時間，怎樣不想新的享樂和舒適呢？於是，生活在養尊處優的奢華環境中，能夠不對奢華給予一定的評價和重視嗎？難道可以這樣狂妄地抬高自己，而開始輕視仍然象以前一樣朴素的人嗎？請您想一想，如果沒有富人，從而也沒有窮人，就不可能有地位的不平等了。是不是窮人不必向富人出賣自己的服務呢？這難道不會降低他們的品格嗎？我們在討論腐敗墮落的起源時，不要根據它最初引起的微不足道的惡行，而要根據它必然產生的可悲未來。

古代的一位最偉大人物說過，希望斷絕罪惡，这就等于認為一个从列卡多悬崖跳下来的瘋人，如果希望在下落途中停下就果真能够站住一样。人們一离开理性，各种欲念就要开始冲突，并以极快的速度向前急进。我們一开始服从它們，就会甘心情願地不再反抗它們。西塞罗說得对：我們的罪惡是不可救藥的。

請您观察一下我們的恶习的整个鎖鏈，它的第一环就与財產的不平等連在一起。財富剛一占有某种地位，富人就想夺取国家政权。請您想一想，被人輕視和看不起的人能够反抗富人嗎？虛榮多少一勾引穷人，它就必然成功。不知不觉之中，国家就走上了专橫跋扈的道路，而人民的愚昧无知便永远加强人民的受奴役地位。如果財產的不平等大得使比較有进取心和胆量的富人敢于公开暴虐，那末您会看到，穷人不是由于不能忍受压迫，就是因为憤恨新的不公正行为，而举行起义来保护人权。因此，产生了許多使共和国分裂，并导致它的灭亡的不和、傾軋、內战和革命。

如果有利的环境使这种动乱安靜下来，而互相敌对的政党也好象和解了，那末，国家将会根据協議規定的使公民平等的法律而或多或少变得幸福起来。如果这种平等是不全面的，火焰就沒有熄灭，只是被灰盖上了而已，由此还可能发生新的大火。如果財富終能建立起貴族政体，而人民的統治者們的財富又都相等，則国家可以存在下去。如果其中的一部分人得到了較多的財富，而其余人的地位仍和从前一样，那末，曾經推翻人民政权的那种动乱，也将会推翻貴族政权。国家的管理工作逐漸被越来越少的人所掌握。于是，政党和同盟形成了，有些人进行阴謀活动。寡头政治也建立起来，而使統治者們联合起来的那些欲念，不久又使他們分离开来。在以共同的力量使共和国服从于自己之后，他們之中的每一个人都企图使其余的人从屬於自己。結果，其中的有势力的統治者建立了自己的政权，并把自己不信任的一切人消灭掉。盲目

而任性的权力代替了被人破坏了的法律；为了本身幸福而結成社会的人們，也逐漸在越来越严重的苦难打击下，终于落入皇帝們的統治势力范围。这些皇帝有的狂妄，有的昏庸，有的殘暴，有的不公正。他們經常被自己的权力的重担压得軟弱无力，因为他們違背了自然界的命令，受到这种惩罚是应当的。

自从地位的不平等不再允許我們享受公正不偏的法律以后，我們就給自己造成了許多灾难，因上述的灾难就是其中的一部分。閣下，您的學問很高，我可以不必詳細說明。我要不要向您談一談，就象奴隶制度曾經沾辱过希腊人和羅馬人的共和国一样，現在使欧洲感到可耻的貧困呢？看来，我們自己制造的不幸还少，比如，各国都在武装自己，彼此攻打，一切人权全被蹂躪。柏拉图說过，人人平等和具有簡單而不多的自然需要的公民足以够用的土地，不够維持出現了地位不平等并使人崇拜富有、豪华和享乐的社会。掠夺邻居成了有利的事情，并且因为掠夺有利，掠夺很快就开始比公正更加受到人們的尊重。从这以后，我們对公正只持有虛伪的概念了。我們給自己創造了两套尺和秤；富人們沾辱了人类的理性，他們对窃盜处以死刑，因为他們害怕被偷；另一方面，又同意侵略，因为他們自身就在掠夺人民。

閣下，請您費神，再听我講几句，然后您願意怎样反駁就怎样反駁。請允許我补充一句，为了証明必須人人平等，我不只限于向您指出不平等所帶來的混乱現象。自然界把平等規定為我們祖先的法律，并把自己的意图申明得极为清楚，人們不可能不知道这种意图。事实上，誰能否認我們来自大自然的怀抱时是完全平等的呢？难道自然界不是給所有的人以同样的器官、同样的需要和同样的理性嗎？难道自然界賜予大地的一切財富不是屬於所有的人的嗎？您在什么地方可以找到不平等的基础呢？难道自然界給予每一个人以特殊的世襲領地了嗎？难道它在田地上划了田界嗎？它并沒

有創造富人和穷人。难道也象它为了确立人对动物的統治而給我們許多高級的品質一样，而給某些种族以特別的恩賜以使它們处于特权地位嗎？它既沒有創造偉人，也沒有創造小人，它並沒有預先規定某一些人是另一些人的主人。

这还不是全部的情况。难道为了确立这种高貴的平等，自然界就沒有賦与人心以高尚、崇高和自由的感情来保护和維持这种平等嗎？自由人民的这种精神傾向还将以什么样的力量表現出来呢？即使在各个专制的国家中，这种傾向已趋减弱和衰退，但当奴隶們受到一般貧困所不能容忍的欺侮时，在他們的內心深处这种傾向仍会复活。这种未能被許多世紀的奴役和暴政消灭的感情，最初是以什么样的力量表現出来的呢？人們的幸福越需要平等，自然界就越应具有小心翼翼地保护平等的明智。在我說我們的社會品質容易被濫用的时候，在社會品質經常与某种恶习接近而容易敗坏的时候，我認为有一种相反力量，即上帝不允許侮辱人的平等感。这种感情越活跃，就越能促进幸福。它永远不会变质和成为恶习，因为它永远不能是不公正的，而且在以同样的程度使我們摆脱暴政和奴役时，把人們团結起来，給予他們同样的利益。平等感不是別的，而是我們的自尊心；人們只是由于听任这种感情的减弱才变成了奴隶，如果使这种感情活跃起来，就可以变成自由的人。

英国先生向我們的哲学家說：“如果您只說消灭几乎所有欧洲国家都有的严重不平等現象，那末我想，誰也不会反駁您的意見；不过，您所要求的是严格的平等，您的論点沒有說服我。自然界可以用一只手給我們平等，而用另一只手再把它收回去。很难使人自己相信：如果上天是那样热烈地希望保持我們的所謂平等，而不能从自己的善行、明智和无限强大的无尽的源泉中找到保持平等的可靠手段。您說，我們都有同样的器官、同样的需要、同样的利用土地产物的权利；我同意这一点，但是，我們也有不同的嗜好、不

等的力量和才能。不应当由此得出在創造人類時存在的平等曾經是而且不能不是暫時的現象的結論嗎？人們來自大自然的懷抱時都是粗野和不定型的，自然界產物的改進取決於人的技術。既然我們不能脫離人類誕生時候的狀態，不能與天意對抗，那末，為什麼不以對待我們的平等的態度來對待我們的獨立呢？平等和獨立都是自然界的賜與物，我們為什麼要放棄這個而保存那個呢？如果我們的使命是建成社會；如果我們需要制定法律，給自然界增添新的力量；如果我們需要設置公務人員，以便監察這些法律的遵守情況，那末，我就要從這些可靠的真理中得出如下結論：自然界並沒有賦予我們以平等生活的權利，因為顯而易見，社會地位必然以從屬關係為前提，這卻不可能與您所希望的公民之間的平等相關連。應當建立某種抑制性的政權，並使它在行使自己防範罪行的措施時不受到反抗。但是，如果不取消平等，怎麼能建立起這種政權呢？”

我們的哲學家嘲笑地答道：“對不起，閣下，我認為使您滿意並不這樣容易。但是，您為什麼一方面恭維我，認為我好象出席了上天的會議，另一方面又要求我說明如此軟弱無能和受限制的人們怎麼能夠反對自己的意向和拒絕強大的天意所賦與的平等呢？我不理解——而且，任何一個哲學家也永遠不會理解這一點——上帝究竟是由什麼動機想起來創造人這種生物的呢？從感性需要來說，人是最不體面的動物，而在理性方面，用西塞羅的話來說，人可以接近神本身。這樣十分不同，或更正確點說，這樣顯然對立的品質怎能集合在一處呢？這仍然是我們百思不解的秘密。但是，不管這種結合怎樣無法了解，它畢竟是存在的，而人們之所以不了解，是因為人沒有達到完美地步，有製造謬誤的能力。人濫用自己的自由，不追求天賦的嗜好。但是，我們不打算深入研究超出我們智力範圍的形而上學問題，因為遮蔽我們視線的帷幕並不在這裡。

您的一切观点只是抱怨人太軟弱无力,我可以回答您,我見到了人的这些弱点在打扰着我;但因为人是上帝創造的,他的一切必有善果,所以我相信上帝会使人达到十全十美的地步。我希望上帝剝夺我的作恶的自由,但我認為它給与我的一切条件都是叫我为善的。

我認為,您从人們的嗜好、力量和才能的差別中找不出任何有力的論据来証明人們的天生的平等是不可能存在的。閣下,請您注意,不要把我們現在的状况与我們祖先剛从自然界的怀抱脫离出来时的状况混为一談。公民之間建立的不平等,創造了各式各样的需要、艺术、职业、恶习、迷信、习惯和欲念,并由此助长了平等的消失。我們祖先的需要极其朴素,而他們的爱好却能够象您想象的那樣不同。您可以想起,有人著書研究非洲和美洲野人的习俗;您在这里可以看到,他們的活動範圍很窄,他們都彼此平等,需要一样,因而他們的性情也具有一致的性質。

我說才能也是这样。自然界决沒有把才能分配得这样不平等,以致能够在人們的地位上造成极大差別。我們所受的那种能够使一部分人愚蠢和发展另一部分人的精神能力的教育,叫我們相信上天創造了人們的各种階級。在我們所看到的这座高山上的小茅舍里,貧困埋沒了也許象荷拉提烏斯^[5]、費尔森^[6]、馬尔巴罗^[7]、亚立斯泰提^[8]、意巴密嫩达^[9]和某一个萊喀古士^[10]这样的一些人物。最初,人們所受的同等教育发展着人們的大致相同的才能;后来,某些公民因其高尚的品德而博得社会的尊重,并被擢升到高級的职位上去。

我也很难理解力量的不平等是怎样促成平等的消灭的。难道自然界創造了百手人来征服自己的同类嗎?沒有創造这种人!您怎么会想象我沒有武装,沒有獅子般的爪和牙,就能迫使与我相同的人承認我本来沒有的优势呢?可是,如果我濫用力量,难道人們就

不会团结起来惩治我嗎？难道我能抵得住八个或十个比我弱的人嗎？您認為力量的不平等已經消灭我們所說的社会形成以前的平等了嗎？这时，我要說您編造了一部不足凭信的小說，能够指望在还没有想出法律和法官职位的时候，在人們还不知道什么是命令、禁令和統治的时候，就在完全独立的人們中間出現实行暴政的計劃嗎？您把人的思想和欲念的整个发展过程顛倒过来了。在使一个人掌握无限的大权之前，本应当从学习服从法律和执法者开始养成服从的習慣。难道不是在社会形成之后就发生了这种有害的革命嗎？力量可以博得粗魯而野蛮的人民的尊重和信任，但它不能消灭发展到可以組成社会的人民的平等。由法律联合起来的人們为自己規定的目的，是成立公共的政权，以防止和消除个别人的专权和不公正。一个人怎么能够依靠自己的力量来使他人承認他的統治和暴政呢？閣下，人們失去了平等，决不是自然界的过失；人們完全沒有濫用他們所具有的不平等的力量；应当到別的地方去寻找原因。这是非常不明智和十分輕率的政治和法律的过失，它們讓长期管理行政的公務人員养成喜欢发号施令的習慣，把公共的政权变为有利于自己的东西，最后成为統治者。

我不否認自然界沒有在我們之間平均分配財富，但我認為它在分配財富时所依据的比例，並沒有人們在地位上所出現的那種驚人差別。自然界在賦與我們以各種趣味、品質、力量和才能之後，決不想把我們誘入圈套，或使我們產生某種程度的不平等，因為不管不平等的程度怎樣微小，它始終是一種能在短期內變成力量並引起極大災難的罪惡。自然界只力圖加強和鞏固在法律的支配下使我們團結的那些必然聯繫。由於有自尊心可以防止我們抱怨這種不平等的分配，自然界可使我們成為對彼此更有益的人，滿足我們的一切需要，號召我們互相提供所需要的服務和善舉。這種成為社會繁榮的條件的不同的自然恩賜物，在萬物產生之初就

促進着社會的產生。如果所有的人都具有同樣的品質和愛好、同樣的力量和才能，他們就不會這樣熱心地接近，每個人也將很不願意占據他應占據的位置。

閣下，我請您不要相信：為了使我們得到幸福，也得象保持平等那樣去保持獨立。不錯，獨立和平等都是自然界的恩賜物，但它們是不同的，而且是為了不同目的而給我們創造的。我們作為平等的人被創造出來，並不是因為我們要永遠保持獨立；而我們作為獨立的人出生，則是因為我們要生為平等的人，並永遠保持這種平等。當我們注意到下述情況時，這個真理就更加明顯了：所謂獨立，是使每個人都了解自己的行為，只去發現（如果可以這樣說的話）自己智慧的認識和自己良心的活動；在人們已經成為公民和為自己設置了法律、法院和法官的社會里，是不可能有一種獨立的。如果我們認為形成社會是對我們有利的，那末，放棄我們的獨立就是對我們有利的事。我們的平等就跟獨立不同，而且我已經向您證明，平等是最大福利的源泉。我們如果喪失了它，就要遭受極大的不幸。因此，不放棄平等，對我們將是有益的。

我想，只是在土耳其或某一其他專制國家才会有社會的必然從屬與平等不能兩立的現象。如果我的理性服從國家的共同的理性，如果我同意服從法律，如果我承認君主，並且也象其他公民一樣擁護君主，那末，我為什麼不能與那些和我有同樣權利的人平等呢？您說說，莫非公務人員比您高嗎？只要我沒有發瘋到甘願給自己找個主人，或者給這個公務人員以壓迫我的權利，使他具有強大的權勢和使他的利益與我的利益分離開來的優勢，我就要作否定的答復。但是，如果被我擁上法官地位的這些公務人員能夠重視正確思想的最普通的規則，並只具有我也能占有的地位；如果他們也象我這樣必須守法；如果他們違法時我可以懲治他們；如果他們的權利也和普通公民的一樣，並得到我對制度的支持，以及只擁有暫

时性和过渡性的权势，那末，我必須对这些公务人員表示的尊敬为什么一定会降低我的身分，而不是使我得到荣誉呢？为什么这种服从要与完全的平等对立呢？閣下，我知道我們需要抑制性政权，但是，为了使別人敬仰，公务人員完全不需要高尚、偉大和由此而来的权势。”

英国先生对我們的哲学家說：“也許是由于命运，最好的結論总是迟迟才来到我們的头脑。我决心放弃我方才所发表的一切見解，但有一个反駁不倒的証据，它証明人們在社会上不是預定永远平等的。比如說，不管你把土地分配得怎样平均，也不可能使共和国在不久的将来不出現貧穷公民和富有公民，而财产的不平等又必然导致地位的不平等。这是不可避免的命运；如果公布一些法律，强迫公民都有同样的智慧和机敏、同样的劳动兴趣和数量相同的子女，这是愚蠢的事。因此，土地在某些人手里可以多收成一些，而在另一些人手里則少收成一些；即使最初分配时相等，不久就会产生财产的不平等現象。随着時間的进展，一定会出現积累和分遗产的現象；我可以向您担保，两代之后，您在你們的共和国里就再也見不到平等了。但是，在法律中事先規定每百年重新分配一次土地，这可不可以呢？我可以奉告您，在这种情况下藥比病还要坏。每到一百年末的时候，公民将会丢掉土地不种，也不希望自己保有土地。到处都要出現阴謀叛乱和結党活动，結果你們不是在締造共和国，而是在破坏它了。”

我們的哲学家說，我来回答您，这种罪恶是大部分可以医治的，或者更正确点說，是大部分可以防治的。大家知道，斯巴达人过了六百多年完全平等的生活，而且您也不能否認，存續了六百多年的制度，只凭一股热情和一时幻想，或为了追求时髦，是不能建立起来的；它既然能够存續这么多年，也就可以維持一百万年。創造这种奇迹的萊喀古士的秘訣究竟在什么地方呢？或許他感到了

您的反駁的全部力量，因而沒有實行只會產生短暫福利的平分土地制度，而取消了他的同胞的土地私有权。他使土地全部屬於共和國，由共和國分給每一戶主，規定他們只有用益權^[11]。後來，在斯巴達人中間出現了各種惡習；他們最後把土地據為己有，任意支配。這一極有害處的革命，毀滅了共和國和萊喀古士的法律。我認為，由此可以得到最有益的教訓，認清私有制的性質，並作出我們只有在財產公有制度下才能得到幸福的結論。閣下，請您耐心地聽我說來。

第三章

關於私有制的建立。私有制不是使人結成社會的原因。自然界要求人們走向財產公有。

我們的哲學家繼續說：我已經充分地向您說明了平等的好處，而您的證明平等與財產私有制不能並存的論據又這樣令人信服，以致我可以毫不动摇地認為這種不祥的私有制是財產和地位的不平等的起因，從而也是我們的一切罪惡的基本原因。柏拉圖打算從他的共和國驅逐出去的詩人，比立法者和大多數哲學家更清楚地了解人們內心的感情的起源和發展。他們把沒有私有制的幸福時期叫作黃金時代，他們明白“你的”和“我的”之別是引起一切惡習的原因。

真是不幸，聽信哲學家的話的人，一個跟着一個經常重復說：沒有財產就不可能有社會！人們真是為了保證自己享用財產而創造法律及其維護者的嗎？人們所以互相接近，是因為他們賦有社會品質，是因為他們的需要號召他們互助和彼此服務。他們建立了國家政權，並以各種方法去關懷它，比如懲治罪行和復仇，清除一些

私人的不公正行为，因为这些人的感情急躁，沒有耐性，容易发怒，好嫉恨和报复，不能經常听从自己理性的忠告，往往濫用自己的权利去惩治敌人和复仇。当然，在人口增加和由漁猎得来的自然产品不足以滿足居民需要的时候，就形成了社会。在这种情况下，人为什么会想到种地呢？只有生活需要在迫使我們工作。当时，土地沒有任何价值和作用；根据史料，我們可以判断各族人民的起源，他們最初显然都是游牧部族。他們怎么能够有财产呢？既然社会在形成的时候沒有私有财产，那末，为什么后来沒有私有财产社会就不能存在呢？

当人口增加，人們終于感到必須有常住的房屋和耕田种地的时候，分割财产和建立财产私有权会是人們的最初的思想嗎？我們在制定一种新制度时，头脑往往还受一切习惯的思想支配。因此，应当想到我們的祖先，为了生存得更舒服而不得不工作，并为共同的劳动而把自己的力量联合起来，正如他們在組織国家政权时已經联合起来那样。他們共同工作，共同收获庄稼。您可以看到，自然界多么明智地准备了一切条件来引导我們实行财产公有，制止我們墜入建立私有制的深淵。談到我自己，我可以承認，我并不認為这种公有是无法實現的幻想，可是我很难猜想，人們是怎样建立起所有制的。我对此只有一个推測，可是它沒有完全使我滿意。如果我不害怕对祖先不敬，我一定要責备他們犯下了这种几乎是不可能有的錯誤。

我在旁边一直沉默到現在，但是，我覺得最后几句话十分奇妙，使我不能不打断我們的哲学家的話。我說：我很奇怪，沒有使我感到一点攪扰的問題却使您感到攪扰。我們的祖先果真有过錯嗎？我們祖先必須克服和使他們有罪惡的巨大障碍究竟是什么呢？我認為，人們具有一种喜欢办蠢事的习性。我們藏在心里的貪婪和虛榮的欲念，不喜欢财产公有。只用这一点不就能說明上述的

习性嗎？如果这两种欲念在激起財產欲之前不如現在这样强烈，那末，它們最后也一定会使我們产生一种力量，以取得它們所需要的一切；如果我們的祖先沒有犯下您所指責的錯誤，那末，这就出現了什么奇迹。

我們的哲学家回答我：如果自然界在創造人的时候，也象它賦与人以怜悯、憤怒、感恩和友爱等等情感一样，使人具有貪婪和虛榮的心理，那末，您的話就是对的。但是，自然界希望人們幸福，所以它不賦与人們以最能促使他們不幸的这两种欲念是合理的。虛榮和貪婪不是不平等的母亲——如果可以这样說的話——而是不平等的女儿。为了論証在造物之初並沒有这两种欲念，以及証明它們是私有制的結果，而不是先于私有制就存在的，只指出下述情况就可以了：在私有制建立之前，人們的財富只是一些很容易腐爛的果实，所以收集或栽培数量上超过所需要的果实是沒有益处的。既然还没有財產，就不可能有貪婪。但是，私有制剛一出現，就在人們的心里播下了这种有害欲念的种子。公民对待他所耕種的土地的态度，已經不象从前那样了；他們忘記了公益，气量逐漸变得狹窄起来。出售自家消費不了的产品的商业开始出現。剩余的产品已經不是沒有用处的东西，因为可以用它去进行交換。需要增加了，人們开始感到財富的好处。由此产生了貪婪的心理。貪婪发展得很快，日新月异地想出滿足自己要求的新手段。

虛榮的发展經過也是这样。我知道，有一些哲学家認為，我們生下来就是彼此敌对的，人从开始呼吸起，就想发动战争，制造不和，互相奴役。我不想去多反駁这种荒謬的哲学，只打算提問一下：認為自然界給我們創造了只有靠損害別人才能得到幸福的环境的这个假定是不是正确呢？难道不是人人都對我們說：关心保全自己的感情一开始就完全控制了我們嗎？为什么人們希望能够思維的人在冒战争的危險的时候不期望从其中得到好处呢？如果打算

叫我相信在社会成立以前人們就是好虛榮的，那就应当向我證明这种欲念可以給人們带来什么好处，并要說服我相信下述推断不是不合理的：除了平等、自由和独立的思想以外沒有其他思想的人，似乎不能产生統治、奴役和暴虐的念头。

如果認為在社会成立以前就有虛榮心，那末，更可以有某种理由說：以发号施令自滿和執法自傲的公務人員，要沉緬于虛榮。但是我要承認，我很难相信这一点。这种虛榮心理怎么能与私有制建立以前的平等习惯相容呢？您可以看到，在一切有史可考的民族那里，貪婪总是先于虛榮就存在的。民族越穷，就越不傾向虛榮思想和暴政。为什么会这样呢？因为在穷人中間建立使公民毫不害怕公務人員的权势的行政制度是无比容易的；如果公務人員不一心一意地去作个淳朴的執法者，他們就会被人看成狂人。在这种状况下，向一切公民灌輸爱公益的思想是最容易的事情；这种美德可以压制虛榮，只会引起竞赛和爱名誉的心理。虛榮以私有财产为前提。在追求虛榮的人出現以前，一定已經出現了享有特权的富人，他們的财产和地位同时就是羨慕和崇敬的对象。如果沒有这些东西，一个人有什么值得感到虛榮的呢？人們究竟为什么决定去作那些为保証滿足虛榮所必要的不公正和暴力行为，同时敗坏和損害自己的大部分社会品質呢？

大概，在私有制还没有建立的时候，最容易使人履行义务，因为那时候最容易关怀人們的需要和滿足他們的需要。据我推想，那时的公民分成小組，其中力量較强的人去耕地，其他的人从事社会所不能缺少的簡單手工业。我認為到处都設有保管共和国财物的公共倉庫；而公務人員，即使他們是国家的締造者，也除了維持道德和向各戶居民分配必需品以外，別无其他职权。

看来，这个黄金时代的幸福是被懶惰破坏的。或許有一些比他人懶散而少活动的人，只靠公共的劳动果实生存，懶得和不誠心

为社会服务。他們的閑散无为(也和其他恶习一样)沒有被制止,于是就发展起来。懶惰的人变成了同胞的負担,引起了他們的不滿,从而导致共和国瓦解。如果这些推断还不能使您滿意,我可以把最初的一些糾紛事件归因于公务人員的不公正,他們在分配食品或其他必需品时把好的留給自己,或偏袒了自己的亲戚或朋友。

不管造成这场有害革命的最初不滿情緒是什么,——我們的哲学家拉着我的一只手,补充說——您是不是認為无法消除这种不滿呢?当时,欲念的頑固性和力量还不如后来这样大。要想清除懶惰現象,只有鼓励公民从事劳动,頒布刺激他們的自然本能的法律,这种本能命令他們爭取他人的尊重和畏惧他人的輕視。为了不使認為給无益于社会的人工作是坏事的勤劳者抱怨,只要頌揚他們的功績就可以了;人們因此可以把他們看成是善人和国父。如果罪恶的起源在于公务人員分配食品时不公正地偏袒了一部分人,那末,可以輕而易举地要求他們公正地办事。我們的祖先在施政过程中提出了数千种越来越簡化的方法,而且它們都能同样地維持秩序。談論这些方法是沒有用处的,而想象这些方法也不困难,因为許多民族不管它們的欲望发作,都发现了給公务人員規定办事規則和使他們服从法律的秘密。

人們陷于憤怒、憤懣和复仇的感情,是缺少思慮的事。最勤勞的人們說,因为現在我們不能依靠土地的自然果实生存,我們双手的劳动是社会所必需的,所以最合理的是:使每个公民都同样参加劳动。只有一种消灭懶惰和惩治懶人的方法,即規定从今以后,土地的产品只归耕者所有,即只归那些所謂賦給土地以新的存在的人們所有。我們无法指望公务人員在分配食品的时候遵守我們所希望的公正不偏的原則。为了阻止我們所抱怨的罪恶繼續发展,我們为什么不公布一項法律,規定每个人的劳动所得的收成都归

已有呢？我們要平分土地；生活需要是一切法律中最有力量的法律，它可驅逐懶惰，產生力量、剛毅和勤勞；我們的執政者就將免除他們所不能完成的工作。人們沒有看到自己所掘的深淵，而制定了分割土地這一有害的法律。

您打算用自己的詩一般的幻想來說服我嗎？——英國先生开玩笑地說，——您的這幅黃金時代的圖畫，只缺少幾條流在平原上的牛奶河；如果您沒有向我證明輕視嚴格的自然規律必然受到懲罰，我就不會因為我們被迫由黃金時代轉入白銀時代而傷心。如果我對您說，人可以有一點貪心，以推動他們行動，那末，您會回答我說，他們會不知不覺地把這種貪心發展到極點，我恐怕要說，您說得對。不管怎樣，財產公有必然使社會發生某種衰退。那是怎樣的麻痺！您擔心懶惰這種最溫和的欲念不會引起你們公民的不安，您是完全對的。他們為什麼要去工作呢？誰也不會熱心地去種地，土地在沒有被財產利益激發起來的人們的手裡，只會得到很少的收成，因為誰也不會象為自己那樣熱心地去為他人工作。為了按照您的原則去治理，必然縮到極小限度的社會將會出現一片什麼可悲的情景呢？如果公務人員的唯一關心事項是徵收土地產品、走訪手工業作坊和憂郁不樂地分配衣食，那末，他們的工作可太無聊了。最後，如果不是所有的人都處於這種狀態，那末，您不會預料到頑固地不想改变自己處境的人們，不久會被由於貪婪、虛榮而成為可怕的某些強鄰所侵占嗎？

閣下，——我們的哲學家回答——如果人人都不需要財產，而且悲歡不以財產為轉移，那末，請您相信財產公有不會使他們陷於您所害怕的麻痺狀態。我不能設想，為了把田地種好，人們就得貪婪和吝嗇。您的反對意見，對我說來並不新鮮，因為早就有人向我提過好幾百次這種意見，我也好幾百次地提醒過我的論敵：既然您不明確了解遵循自然界規則的人與遠遠離開自然界規則的人之

間的差別，我們就几乎无法取得一致意見。不知道出于什么奇怪的謬見，他們把我們从教育中得到的情感与我們的自然情感混淆起来。我們的心灵从童年时代起就接受長輩的謬見和欲念，而且只有这些东西在刺激我們的活动，所以我們养成一种习惯，把它們不合理地看成是自然本能。現在，我們能够用一切恶习来代替一切可以使我們兴奋和活跃的东西；而那些曾經起过发动作用和吸引我們黄金时代的公民注意的动因，使我們仍然无所作为。現在，我們用卑下的利益的秤来衡量一切；我們的悲欢以我們的得失为轉移，但是沒有貪心的人，却有別种悲欢的源泉。

您可能說，誰也不会象为自己那样努力地为他人工作；这是任何时候都駁不倒的真理。但是，誰向您說过一个收成超过自己和家庭需要的勤劳不倦的农夫不是为自己而工作的？閣下，如果法律能够嘉奖和表揚他的劳动，他会真正为自己而工作。即使在我們的道德已經十分頹廢的时候，我們仍然可以看到一些人能够博得同胞对他的尊敬，从良心上感到自慰，認為献身于公益就是为了自己的福利而工作。为什么财产公有就不能創造英雄呢？我們都十分喜爱活动和勤劳；我們在适应自然界的意图时，有义务这样做，以便不被他人輕視，并体会他人的尊敬給自己带来的快乐。閣下，請您放心。但是，如果我被迫承認在实行财产公有后，收成还不如使若干地区荒廢的所有制时丰富，您会由此得出什么結論呢？我認為，对于人类來說，即使为善不多，也比追求多量果实为佳——这种想法未必不合理性。有人問我說：人口将会怎样呢？我回答說：与其叫地球上住着无数的过野蛮和貧困生活的不幸者和奴隶，倒不如只有一百万幸福的人生活。但是我要补充一点：如果人們始終不曾建立私有制，土地会被人們种得最好，住滿最多的居民。难道幸福不能促进人口增加嗎？到那时候，不会再有消灭自己的居民的政府。

您向我說過，必然要把戶數限制到不大範圍內的社会豈不将会呈現一幅可悲的圖景？我也可以問您：难道那些相互联系很差的各部分互相冲突、彼此磨擦和不能形成正确活动的机体的幅員广大的国家就是一幅愉快的圖景嗎？这时，一部分公民因貧困而变得迟鈍，而另一部分居民則因富裕而变得糊塗。人人都在日趋衰弱，飽食終日，无所事事，最后灭亡。人們只能做一些为时很短的忙乱的事情；他們希望試一試自己的力量，可是感到自己軟弱，最后，长期的衰落預兆着永远的灭亡。自然界在賦与我們如此无力的知識以后，还严格限制我們的注意力和警惕性，难道它沒有教导我們，我們完全不是注定来建立大帝国的？閣下，請您原諒人数尽管很少的善良和幸福的人，在哲学家的眼里并不是毫无意义的事物。我認为这种大型社会是可笑的社会，它們一貫犯錯誤，沒有学到任何經驗，經常希望医治自己的病患，但却做着只能加剧病患的事情。

您可能說，对于公務人員來說，檢查每个公民履行交給他的工作的情况，把土地产品和其他家庭必需品收集在倉庫里，保管并平均地分配出去，这算得了什么工作呢！实际上，沒有比把公務人員变成監工、土地管理員或房主更庸俗无聊的事情了；毫無疑問，有很多理由不讓我們的公務人員負擔这些无聊的工作，而把他們的职务高尚化——使他們必須不作任何这种庸俗的工作。当然，您可以說，賄选国会議員、研究每个人的价格并按他們所值的价格出錢的公務人員，具备有理性的人所崇拜的一切才能！供給別人吃穿，真是荒唐的事情！最好是虛報破产或玩弄奇妙的騙术来掠奪公民，并靠这样来給自己取得快乐。您看，才智表現在怎样幸福的妙想里。閣下，請您原諒，我这些都是过火的笑談。我也要郑重地問您：在公務人員的工作中，有比关怀居民飲食还值得重視的工作嗎？为了使我們每天需要的这种似乎可以輕視的食物不成为糾紛和不睦的原因，必須关心飲食工作。

最后，認為在財產公有的条件下，公務人員的职能似乎只应限于分配衣食之类的簡單工作是不对的。显然，在人們中曾发生不睦，为了消除这种不睦，我們不得不建立国家政权、法律和政府。于是，我們的社会品質开始与某种恶习接近：怜悯与軟弱、竞赛与羡慕、享乐与淫欲、自豪与吹嘘、爱休息与好懶惰等等接近。我們总好产生謬見，为各种詭計所包圍，所以經常需要法律来保护我們。难道时时注意遵守法律、听取我們的要求以便作出更有利于我們的規定或取消失慎和仓促定出的法令的公務人員能够考虑一些瑣碎小事嗎？在最不显著的罪恶行为中，必然藏着較大罪恶的根源，要在它得到发展以前就消除掉。既然要用法律来支持我們的已經动摇的理性和脆弱的道德，那末請您相信，公務人員始終要有重要的工作。即使他們都变成了我們同胞的管家人，您又有什么可惜的呢？如果社会組織得十分合理，它的公務人員不必終日操劳，不会发生任何不安，难道能說这是很大的不幸嗎？假如在大国里，公民被他們所憎恨的法律所束縛，利用本国政府的强大去作坏事，麻痹政府的警惕性，最后把自己的一切恶习都傳給政府，难道您更喜欢这种国家嗎？

我不明白，沒有脫离我認為可憐的原始状态的社会为什么一定要遭到得以早日脫离这种状态的相邻部族的侵占呢？为了使您安心，我給您引一段柏拉图的話，請看，苏格拉底是怎样反駁您对我提的异議的。他对哀地孟德說：“請您不要为我的共和国担忧，由幸福的人們組成的穷人軍隊是不可战胜的；它能打敗数量多于它一两倍的富人軍隊。难道經驗沒有告訴我們，沉着的战士总是可以战胜散漫的战士嗎？我們不是孤立无援的，我們可以向邻国呼吁，告訴它們，我們既不要金銀，也不要胜利，如果它能幫助我們战胜我們的敌人，我們將把得自敌人的財物都送給他們。他又說，难道您不認為这类建議将被拒絕，他們宁願去責难那些貧穷而剛毅

的一伙而不去與他們聯合起來去反對那富足而享樂的一群人嗎？”閣下，凡是不因敗壞心靈的貪婪而把金錢視為戰爭與和平的神經的人，都是這樣認為的。如果蘇格拉底不得不在沒有勇氣、紀律和道德的國家里說這番話，他也要繼續這樣認為；而且希臘並沒有忘記波斯王薛西斯率領全部大軍在攻打拉栖第蒙（即斯巴達——譯者）和雅典的城市時遭到失敗。

最後，您所害怕的你們鄰人的虛榮、勝利和軍隊，只會使你們的公務人員提高責任感；他們一方面關心怎樣成功地擊退某些跃跃欲試的和懷有野心的部族的侮辱和進攻，另一方面又加強您所輕視的煩瑣的經濟工作。閣下，你們的法律是很偉大的；你們的制度能使你們的所有公民都成為英雄；他們將由米太雅第^[12]、忒密斯托克利^[13]、李奧倪大^[14]這樣的統帥來指揮。即使沒有象萊喀古士這樣的立法者，新的共和國也會比拉栖第蒙美好，因為它的治國原則與自然界的意圖毫不背謬。如果我認為良好的政府和明智的法律是使國家不受敵人侵略的最好保障，這難道能說我錯了嗎？歐洲啊，如果您能夠知道您創造了一些缺德的公民，並感到不能期待他們作出偉大的事業，您不覺得羞恥嗎？請您研究一下那樣多的民族為什麼衰亡了，從歷史上可以找到這種原因；您會看到，衰亡的罪過完全不在於他們的軍隊太少，也不在於他們的貧窮，而在於他們的政府有某種缺陷。難道斯巴達的滅亡是由於它只有三萬士兵，完全沒有黃金和大片領土，而不是由於它不再按照它的立法者的規定去生活而來的嗎？當您想起羅馬人在他們要去征服世界的時候是多麼衰弱；而在我們的古代同胞幾次使羅馬人衰微的時候，他們又是多麼強大，是怎樣的偉大；你一定想相信國家的財富一點也不象現在的政策所認為的那樣重要。

重鄰輕己是冒失行為，只要您不模仿他們的狂妄，他們不明智，對於您有什麼關係呢？如果你們希望得到可靠的盟友，沒有可

怕的敌人，你們就尊重自己的公正、貧窮、节制、恒心和勇敢吧！現在我要問您，財產公有的共和国願意奉行以財富自傲的國家的政策嗎？這些國家由於富有，能夠為了保護自己而只武裝一群可憐的敗類。現在，哪裡有能以三萬斯巴達人防禦敵人的國王呢？可見，小小的斯巴達豈不是比現在的最可怕的君主還強大得多嗎？如果我們現在的一些薛西斯在任何事情方面還不如以前的薛西斯，那末，他們到處都會遇到薩拉密斯島^[15]、布拉的城^[16]和密卡勒角^[17]。

我不害怕財產公有會使公民不關心國家的命運。人們越不忙於自己的財富、豪華和享受，就越能關懷公益；他們似乎可以忘記自己，而只愛護法律，因為經驗證明這一點，而理性又證明經驗。如果我沒有任何財產，並由政府得到我所需要的一切，那末，您會相信我將愛自己的祖國，因為我的一切都有賴於國家。我們不要自己產生錯覺，以為財產把我們分成了兩個階級：富人階級和窮人階級。富人階級向來重視自己的財產，輕視國家的財產；窮人階級決不會愛護使他們不幸的政府和法律。我們共和國的公民將會拿自己的狀況與企圖奴役自己的敵人的狀況比較；他們為自己的平等自豪，熱心保護自己的自由，並且相信被異族統治時將會失去一切，而他們的失望將會為他們的一切美德增添新的力量。

第四章

恢復已被破壞的平等時所面臨的不可克服障礙。在我們所處的事物秩序下，立法者應當慎重地盡自己的一切力量去反對貪婪和虛榮。

這一切我完全明白，——英國先生憂郁不快地說——您是迫使我為歐洲而戰栗。我希望跟您談一談法律，並向您請教，什麼法

律能够使我們幸福；我怕您只向我証明我們处在无法自拔的深淵。在多少世紀以來周而復始地出現這一連串的蠢事和惡習之後，政治怎么能够糾正這些錯誤呢？我知道，您對自己的原則是不会動搖的。您決心要恢復平等，並仿效柏拉圖的辦法，用財產公有來鞏固這種平等……

請您不要懷疑，——我們的哲學家激烈地反駁說——如果我能够粉碎使我們的理性誤入歧途的偏見，如果我能够从我們的心里把奴役心靈的強有力欲念清除，我就一分鐘也不會在使人們回到完全平等的事業面前動搖。如果我有可能，我就對你們頒布比柏拉圖的法律還嚴格的法律；順便提一下，這是因为我不滿意這位打算向我們指出完美的共和國圖景的哲學家，由於不敢對普通公民實行他認為應該對統治者實行的政策，而在自己的思想方面遭到失敗。不錯，他曾經想過，為了使公務人員和士兵都能完美到他所希望的程度，就應該叫他們不為貪婪和欲念所迷惑，從而不應該使他有任何財產，並由社會來供養他們。他甚至害怕家庭利益或血緣關係使他們玩忽職守，於是把自己的明智和慎重發展到極端，而為他們規定共妻制度。我想，這是我們的淫蕩生活可能援引的唯一法律。

如果柏拉圖在為公務人員和士兵創造這種環境的時候，指望這種環境能產生若干優點，那末，他為什麼不在所有公民中實行財產公有制度呢？這對他來說並不更難。我知道，他在一個地方說過，為了判斷共和國的幸福，只觀察國家的執政者和保衛者的性格和才能就可以了。但是，我認為可以問他：為了判斷公務人員和士兵的性格與才能，應否考察公民的道德呢？柏拉圖希望他認為應該管理國家的哲學家們應為國務操勞，希望他們響應同胞要求治理的號召。至於我自己，則希望具有私有財產所產生的各種欲念的人厭煩柏拉圖費了很大力氣從其執政者和兵士身上收集來的美

德。柏拉图自己承認，他的共和国将遭到其他国家所遭到的命运，經過多次騷乱之后，他的聪明睿智的哲学家們将会举行起义，反对国家，相互間商議分配土地，把其余公民变成奴隶。柏拉图在寻找这个宿命的衰敗的原因时，使用了相信命理占星术，我对这种占星术沒有深刻研究。但是，不要把罪过归咎于星宿，也不要認為在发生某一革命之后星宿就不能再創造可以研究哲学的人了，而应当問一問把柏拉图的公民在分得财产后产生的和不知不觉熏染了执政者与士兵的恶习归咎于这种恶习是不是更容易和更合理呢？

有财产的人将要重視財富，养成由于富裕而产生的恶习，并輕視依靠社会生活的哲学家，这难道还不是很明显的事嗎？人們在供給他們以朴素的生活时，将会認為人們給他們所作的事情太多了。他們把哲学家看成是共和国的沉重而累贅的負擔；他們將認為哲学家是佣工，他們不仅不应当服从于哲学家，反而应当要求哲学家溫和謙遜。把自己的時間用于英明策划的执政者越能严格地在为政过程中遵守英明策划的規則，还没有达到这种高的思辨的人民就越要認為他們不会感到公正和必要的严格法律是空想。也象对公务人員那样对普通公民建立财产公有制度后，本可以輕易地建成自己能够得到永久生存所必要的一切資料的共和国。但是，柏拉图忽視了这一重点，所以在他的公民的心里，一定要出現各种欲念。尽管这些欲念在初生的时候是胆怯的，但它們却一心要消灭反对自己的法律，并取得势力。它們給人們造成了意見分歧、糾紛和动乱；被大量的輿論和习俗所迷惑(如果可以这样說的話)的公务人員一感到自己的哲学不能战胜公民的恶习时，他們的警惕性就会减弱。他們本身虽然沒有受到星宿的影响，但要开始厌恶自己的美德，后来又开始习惯于恶习，甚至爱起恶习来(至此需要很長時間嗎?)，而国家不久就要灭亡。

我們現在不談柏拉图；閣下，請您不要吃惊，我想建立一个比

柏拉图的共和国还要完美的共和国，可是我沒有建筑这所房屋的材料。如果我要建議高等階級的公民放弃自己的特权，与国内的下等階級融合，您以为他們会怎样对待我的建議呢？显貴們的憤懣的虛榮，是他們的唯一重要的欲念。我可以作出判断，并得到証明；但我的判断将是无用的，我的証明也将白費力气。我本来建議他們享受幸福，但人們輕視幸福，并准备为保卫尊严而牺牲，他們常常为此累得筋疲力竭，但一直有人为此而努力。如果这次失敗沒有使我灰心，我又想以重新分配財產的办法来恢复平等，并認為糾正吝嗇比糾正虛榮容易，那末毫無疑問，我将被人称为瘋人，而且不久就得承認貪婪并不比虛榮容易克服。有人說，每个人都只有一个占統治地位的欲念；但是請您相信，他們其实都有两个势均力敌、同样牢固和結成永久同盟的欲念。您是富人嗎？您希望也成为显貴。您是显貴嗎？您希望也成为富人。您是又富又貴嗎？您希望更富和更貴。

閣下，我甚至可以對您說，還有一桩更令人難解的事情。即使辭令和証明的力量——請您原諒我提出一个可笑的假定——能够創造奇迹，并可以迫使显貴和富人同意与他們所輕視的人完全平等，我也不能知道不富不貴的人是否同意如此，或者他們能否至少怀有适应新环境的情感。这完全不是笑談，因为在几乎整个欧洲，他們一直处在卑賤和貧困的地位，以致不願意与显貴和富人为伍，或因此感到耻辱，而在跟这些人在一起的时候，又必然感到受窘不安。有些卑賤的人甘心承認自己低微，一接近地位較高的人就感到榮幸，以致能够不惜任何代价，以卑躬屈节去換取为他們效劳和得到他們偶然垂青的榮譽，您从来沒有遇見過这种人吧？在人們当中，常有厚顏无耻的行为出現，而且完全缺乏平等原則。我已經指出过好几百次，甚至以自己的見解公正和有力自豪的人，也往往被偉大和富貴的光輝所迷惑，并且无意之中又回到他們按照

命运的意志去生活的状态。

当显貴們希望不貴的人丧失自己的尊严的时候，他們是对的。每个国家在建立的时候都有能够促进平等的法律；但到后来，所有的国家都在公民之間建立了侮辱性的差別，并使某些公民享有了特权。虽然富貴和名銜最初并不是很大的，但它們毕竟能够使大多数人服从于自己：富貴和名銜有多么大的权力呀！請您想一想，羅馬的平民用去了多少時間去解决与貴族共同治国的問題。但是，那时候的人民还没有象現在差不多整个欧洲的人民这样要求他人重視自己的习惯。塔尔克維尼烏斯 (Tarquinius) 的被逐出境，鼓舞了人民更加爱惜自由；人民热望自己只服从于法律；他們支援了能够振奋他們感情的持久而頑强的战争。这些不幸的平民在想到且不說去貶低显貴，而只是保卫自己之前，由于显貴們對他們的虐待能得到什么呢？最后，被显貴的暴政折磨的人民前往圣山^[18]。他們本来有足够的力量去消灭自己的敌人，至少去恢复法律所給予他們的平等，但是，由于对敌人怀有某种崇敬，而没有进行复仇，并因为自身不再受压迫，而滿足了他們的虛荣心。受托保卫人民安全的公务人員，没有什么与人民不同的地方，他們应当打开元老院的大門，謙遜地接待人民。这些意識到自己的力量和希望提高本阶层的身价以巩固自己的政权的执政官們，要想使平民們認識平等原則有什么困难呢？即使群众有时集合在公共場所騷动，即使他們高声控訴，即使他們似乎要夺取政权，都不必害怕；盲目而模糊的本能、习惯的恶果和某种羞怯心理，抑制了平民的行动，并且不知不觉地这种本能把他們的騷动平息下去。应当使他們逐漸地习惯于人們希望具有的虛荣，而如果突然有一天他們得到了与貴族共享手执棍束的权利^[19]，也得过两个世紀以后才敢享受这分荣誉。

各国人民的历史都証明我的論断是对的；閣下，貴国的历史也

証明这一点。你們的清教徒領袖^[20] 希望在王国和你們所習慣的祖國的廢墟上建立真正的共和国，但遭到了人民的不可克服的反抗：他們認為起义是合法的，拿起武器去消灭营私舞弊，但不能下定决心改变国家管理的基础。在一些似乎能够給你們的民族輸入新的精神，并給它制定新的法律的事件发生之后，你們仍然原封未动。为了恢复平等秩序，人人都有責任，但誰也不敢与地位比他高的人講平等，于是你們又習慣地去求助大宪章^[21]。人类的智慧和心灵所經過的道路就是这样。立法者根据什么标志来判断人民还能否适应自然界的意图，以享受自然界給予他們的平等的幸福呢？当人們的性情謙逊到穷人安于貧穷、富人不認為財富有任何好处的時候，当美德比名銜和財富更受尊重和有用的時候，当按照勤懇廉洁的标准授予官銜的時候，人民才能够享受平等。

您知道，我对你們沒有抱很大希望。如果你們想奠定完美的共和国的基础，那末我建議你們，——我們的哲学家笑着补充說——到美洲和非洲的大森林里去找自己的公民。这些地方的不幸野人完全沒有知識，还不会种地，不会飼养家畜，沒有常住的居所，今天不想明天的需要。他們經常不能相信自己的命运，經常苦于不能解除飢餓和得到休息，經常忙于打猎或捕魚，所以沒有時間去考虑如何摆脱貧困的問題。但是，什么力量在推动他們的一切精神活动呢？他們的恶习和偏見不会象我們的那樣，使他們奢侈豪华、嬌生慣养、安逸享乐、追求虛名、羨慕虛荣和貪心不足。我們能够建議他們实行什么样的超过他們力量的改革和制度呢？

迫使这些野人从事有益的手工业，比叫我們放弃多余而沒有用处的行业容易。我認為在他們的这种处于萌芽状态的社会里有最完美的平等。这种平等不容許部族酋长和家长之間存在任何差別。一个人成为酋长，是因为他比別人勇敢；而如果有人超过了他，他便不再是酋长了。这些种植木薯的人民，还没有用渠道、籬

筐或田界把自己的田地分开；他們的婦女种田，共同耕地、播种和收获。他們的成年男子虽然不必依法把狩猎来的东西分給村中的居民，但如果他們不这样作的話，則必然遭到別人的耻笑，說他們自私。他們十分好客，在招待过路人时，可以毫不考虑地用掉他們所有的一切。甚至有人說，在美洲的佛罗里达地方，某些种植玉蜀黍或木薯的部落，把收获物都送入公共粮仓，每个家庭都按照規定的制度从粮仓領取所需的食物，而不貪图多要。这是多么难得的建立财产公有制的爱好呀！在俄亥俄河或密西西比河两岸，就是柏拉图能建立起他的共和国的地方。可是十分遺憾，当我们把自己的恶习和偏見傳給这些人民的时候，竟以为是給他們带去了文明哩！

說实在的，——英国先生向我們的哲学家說——我也跟您一样，对欧洲的改革很感失望。但是，当我想到命运的变化无常，特别是我們思想的波动和幻变的时候，我就覺得我們能够做到一切，但有时某一件事就足以使我們陷入似乎离我們最远的极端。我不想說您不会知道某一地区将来怎样建立您不敢再指望的平等和财产公有。您可以記得，在查理一世統治时期的一些使我們很兴奋的动乱中，出現过一位狂信者^[22]，他除了发表宗教的狂想以外，还发表了最明智的道德思想。这个人沒有受过教育，是一个普通的手艺人，但有其独特的辯才，有很强的想象力，相信自己經常与上帝来往。他宣傳和平和爱他人的思想，并把您的政治平等当做自己的宗教的教义。不久，他就拥有了大量的信徒。这些信徒認為自己也是象他們师傅那样的預言家，輕視世間的福利，以大公无私为怀。他們可以毫不費力地进行最严格的克制；他們不希望尊重任何人，無論是地位高的，或是地位低的；他們不向国王致敬，用“你”来称呼国王，就象称呼城市的下等脚夫一样。

如果給这些热心家一个海島，——要知道，有一位皇帝也曾想

給柏拉图的信徒們一个海島，叫他們在上面建立他們师傅所設計的共和国——我毫不怀疑他們可以恢复财产公有制度。除了严格遵守自己的最初教义的教友会士所建立的，并被他們称为东卡尔或敦普列尔的爱弗拉特城以外，还須要找其他証明嗎？一切东西都屬於这个幸福城市的全体居民。他們不知道财产、富貴、名位和官銜是什么，一句話，凡是能够破坏最完美的平等的东西，他們都不知道。据报告的材料說，每个人都以狂信所产生的热情严格地执行自己担当的工作。土地的产品屬於公有，它們是共和国的財富和全体公民的财产。东卡尔的成員經營各种手工业工場，他們所操的行业不仅能滿足他們的需要，而且可以进行小規模的对外貿易，以便向邻居換取他們沒有而为邻居多余的有用物品。

十分遺憾，当查理二世把这一带土地讓給威廉·潘恩（William Penn）^[23]从此改称宾夕法尼亚以后，教友会士的狂信减弱了一些。最近二十年来，我国和德国南部的启示会士（Illuminat）跟随他們的領袖前往那里。有了这么多人民以后，潘恩的虛榮心得到了滿足。为了开发荒地，他不得不用财产公有的誘餌，招募一些沒有知識的人到那里去。在整个宾夕法尼亚，任何一件事情和問題，您会看到，都根据爱弗拉特城的原則处理。迄今沒有出現过的事情，过些时候是会产生。請您期待……

您給我提供了最好的材料！——我們的哲学家說——我也衷心希望，但坦白地告訴您，我是不太重視从无知中摸索出来的方略的。我們不談寻找沒有益处的真理的教友会士。未能被他們用去建立合乎理性的共和国的平等，對他們有什么用呢！他們認為以力量对付力量和反击企图消灭我們的敌人是犯罪，只能在外国的庇护下維持生存，从而經常受到被灭亡的威胁。真是一个可笑的社会！即使狂信分子們有一天能比教友会士获得更好的成就，也不管他們已經取得了什么成就，我都很难相信狂信分子的制度是

由英明的立法者創立的。

如果平等不复存在,如果公民已把土地分割,如果财产公有制不能恢复,那末請問:立法者应負什么責任呢?他一定要学习被强大的逆風打离航綫的舵手。他不能屈服于風的狂暴,要曲折前进,把船帆的位置定得能够使航程最短。在一个国家里,财产私有所产生的欲念,正如海里的大風。您不能放縱它們,它們在勾引你,你会因此而灭亡。但是,舵手和立法者之間有所不同,前者服从于天气的变化,不能控制風暴,而后者則是象涅普頓^[24]的維吉尔(Vergil),如果他喜欢的話,可以把阿克維龙^[25]与波烈阿^[26]結合在一起,兴起吉菲尔^[27]吹动波浪。但是,如果直截了当地說,当用来消灭欲念和維持宁靜的法律本身就引起經常性的風暴时,人們的命运将会怎样呢?

要想了解自然界的意图,据我看来,立法者应当深入到人們的内心,查明内心的所有角落,揭开内心的一切秘密。要想知道怎样克服我們的不幸,立法者应当研究我們的欲念的来源和演变,研究它們的奇怪的念头,查明它們能够如何发作,以及怎样能够克制它們。我以为财产私有給我們带来的第一个欲念就是貪婪;如果我沒有說錯,那末,我們的一切恶习和不幸都是由此而来的;因此,必須控制住它。但是,这种瘋狂的欲念在斗争中却越来越有力量:人們越害怕它,它越厚顏无耻,并且总是占上風。在公开的斗争中,立法者难于战胜它。因此,立法者应当使用机智和巧計;我从这个原則中得出的第一个結論是:应当把国家一旦建立起来的私有制度看成是秩序、和平和公安的基础。

第二篇

第一章

在建立了财产私有制的国家里，消灭贪婪或至少防止由此产生的部分罪恶所必要的法律的性質。

我們已經到了树林边上，——我們的哲学家說——坐在草地上休息一会吧。在我們漫游了塞納河两岸的广阔田野之后，面前出现了这片細长的地带，这块狭窄的川地，差不多整个峡谷，以及布满我們面前树林的山坡，真使我們賞心悅目。我們好象搬到底比斯沙漠^[28]；我們与整个世界隔絕了。我的房子沒有建筑在这里，但我非常喜欢来到这里冥想。在沒有人烟的地方，不为任何东西所吸引的心灵容易舒展，而且沒有疑問……

不錯，确是很好！——英国先生愉快地說道——可是我沒有忘記您对我說的社会的两个可怕敌人——贪婪和虛荣，并且急不可待地希望知道您想采用什么法律来克服和战胜它們。

很好，——我們的哲学家回答說——我開門見山地对您說吧，如果政府多少有点贪婪和偏心，它的公民必然或多或少地崇拜財富。从这个第一真理中可以得出什么結論呢？如果法律不使国家財富减少，它就无力抵制贪婪及由此而来的恶习的出現。萊喀古士的基本法律就曾經如此。即使他所建立的共和国的繁荣奠基于財富，我也希望那些因为不能理解他的英明而敢于誹謗他的人士能够对我說：应当采用这位立法者的立法，以便使公民重視自由、祖国、名譽、公正、节制和克己，而不重視許多其他的或許更使人愉快的东

西。两个国王、長老們和監察官們^[29]，即这个富强共和国的执政者們开始怀疑自己的生活如象法律規定的那样簡單是否应当。他們經常受到誘惑。他們能够在六百多年間不为誘惑所迷嗎？如果国家富庶，他們一定会产生需要。我方才对您說过，在柏拉图所構想的共和国里，公民的恶习一定要敗坏执政者，而且我可以打賭，在斯巴达这个共和国里，执政者的腐敗墮落必然会傳染公民的。

如果我們想使执政者公正，就应当使国家的需要不多，而为了使执政者更习惯于公正，就应当使法律不給予执政者以可以比其他公民有更多需要的条件。因此，在比其他国家更能遵守这种規定的瑞士，公民也就更为幸福。据說，伯尔尼州有州有官产，或者至少有人知道，它在外国有大批存款。我認为，不把希望寄托在美德的作用上是不明智的；或許瑞士共和国有一天要感到惋惜，覺得它为自己制造了貪婪和糾紛的根源。但是，这种財富为什么在瑞士沒有带来它在其他任何地方所产生的罪恶呢？这是因为該国的需要較少，只用一些簡單的物品就可以滿足，政府沒有以稅收勒索人民和耗尽国庫資財的可能；因为活动受到限制的政府，在国家的需要有节制的条件下，不可能使財政管理发生混乱；因为受到取締豪华法律限制的执政者們，要想使自己幸福，并不需要积累大量財富；因为政府在需要不多的条件下一直会感到富裕，易于保持原来的习惯，即执行自然界的使命，施行德政。在其他地方，国家在使公民破产；而在这里，国家援助遭受損失的公民，帮助公民重建被火燒掉的住宅，对不幸遭到雹灾和其他天灾的农民补助他們所受到的損失，把由于貧穷而不得不蹲在家里挨餓的貧困的居民送到海外去謀生。

由此可見，法律只促进建立簡單的需要和习惯时，可以形成一种能够預防或制止貪婪所造成的破坏的制度。如果这种淳朴制度消失了，我可以向您保證，想用来代替这种淳朴制度的法令，不会

获得任何成果。共和国的过度需要不能与朴素生活长期結合。請您相信，为了滿足自己的需要而不断修改法律的执政者将必然被推翻。由此可見，凡是用来增加国家或其执政者的需要的东西，按它們的本質來說，都是罪恶的东西；相反地，能够减少需要的一切法律，都是济世救民和英明的法律。如果想叫公民只安于低微的福利，而讓政府有豪华奢侈和富丽堂皇，这是一种不合理智的想法。人們夸奖羅馬历代国王所修建的豪华公共建筑物，說这种壮丽是共和国肩負偉大使命的預兆；但是，这种壮丽为什么不能同时是它衰亡的預兆呢？貴族看到神殿和王宮之后，怎么能不感到自己的住宅太小和不舒适呢？在他們的心里，开始产生他們从前沒有的願望和需要。一种反对本国政府政績并几乎要使成长中的共和国遭到毀灭的貪婪心理逐漸发展起来。在爱祖国和爱祖国的荣誉的幌子下，貪婪利用一切情况来使羅馬走向豪华奢侈的道路，它輕視旧法律和某些好心人打算用来維持搖搖欲墜的共和国的新条例。

立法者的艺术在于减少国家的需要，而不在于增加便利于滿足国家需要的收入。我知道，正直廉洁的执政者只能依靠節約来增加国庫的收入；人們都夸奖他們，我也想對他們的廉洁和才能表示欽佩，但是不同意他們的看法。他們沒有預料到他們的繼承者将不学习他們的美德，以及恶习将会濫用他們的不良实例。日益富裕的国家将逐漸感不到節約的价值；它們重視金錢，并教导公民爱錢；最后，不得不損害国家来滿足他們的需要；其实，他們本来可以容易而迅速地教导公民不增加需要。随着貪婪程度的增加，貧富的距离越来越大，而試圖頒布法律来抵制經常伴随貧富現象的恶习的迅速增加，也将徒劳无益。

拟定提高国家收入或国庫权利的任何办法，都是具有毀灭性后果的；国家不应要求金錢，而只应在任何时候要求服务。因此，

只要知道一个共和国的任何一种稅制的历史，就足以了解終于要使該国衰落的灾难的历史。因为随着私有制的成立，便建立了一个危險的原則——沒有任何东西是无代价的，——又因为国家需要收入，所以准許課收直接土地稅的法律至少是不能破坏的。我要求实行这种稅的原因，并不是由于其他一切賦稅对人民压榨得更厉害些，也不是由于已經証明以其他方式課收的各种賦稅始終要落在土地占有者身上。这些美妙的推想对我的关系不大，但是使我痛心的是：沒有財產的人也要納稅。我認为，我把自己的双手、劳动、血汗献給国家以后，国家还用狡猾的欺騙办法夺去我由耕种或由保护沒有我的一点私产的土地而得到的一部分收入，这是不公正的。由于这种不公正行为，我的祖国开始不被我珍重，使我陷入人生的最可怕的耻辱处境——貧穷。您可以看到，直接土地稅会經常提醒政府和公民注意他們彼此之間的需要；与此相反，間接稅可以使执政者获得成千上万的借口和办法，来满足自己的欲念和欺騙人民。由于稅务工作复杂，征稅办法就成了罪恶难于被人揭发的內心秘密。最后，公民只因为社会在他們的帮助下得到幸福而遭受压迫。

許多欧洲强国由于奉行了相反的原則，而使自己債台高筑，不得不靠借債生活。閣下，我們在这里要使自己自由发表意見——，我們的哲学家接着說——如果我向您指出貴国政治中的某些缺陷，您也不要感到不好。你們的与四邻隔离的島国，很容易使敌人不能接近，有肥沃的土地賜与你們以丰富食物。請問，在欧洲大陆还没有发生糾紛的时候，你們的情况怎么样呢？您为什么認为必須珍貴这种如果沒有你們也会維持得很好的均势呢？你們到印度和美洲去有什么必要呢？你們的祖先沒有这些东西也长期地生存下来了；你們还想发财致富；請您說一說，欠債而致富是值得的嗎？使貴国政府节制的法律，比你們的金錢和銀行对你們还要有

用处。你們希望国家富强,可是只使一部分人发了財;这部分人因財富增加而产生的需要日益增多,以致誰也不能滿足于自己現有的财产;如果不增加財富,每个人都認為自己要破产。一切都被金錢所支配,你們的法律不再能消除你們的政治疏忽所造成的混乱。

因为一国的执政者的需要,一般比任何其余东西都能增加国家的需要,而执政者的生活習慣又决定着整个社会的生活習慣,所以我希望財富不要創造使人参加治国的权利。如果你不重視这一点,人們就会吝嗇到愚蠢的地步,去設法发财致富,以便能够有資格去治国。我最希望的是:頒布一項法律,規定参加治国工作与由此得到的任何报酬沒有联系。羅馬养了一批从塔尔克維尼烏斯的压迫下解放出来的雇佣兵,但是,如果羅馬以后向执政官、独裁官、保民官和监察官支付薪金或行賞,将永远也建立不了自由的制度。为什么羅馬共和国的人民比我們現在的各国人民勇敢、无私、高尚、坚忍、爱法律、爱荣誉、爱自由、爱祖国呢?我認為,利用月桂叶或橡树叶比利用金錢还能使人成为英雄。平凡的人們只認為治国是履行义务、克服困难、关怀人民和注重荣誉,所以不敢去图謀这种工作;羅馬人的力量和偉大就是由此产生的。如果他們也知道我們今天的报酬、恤金和利潤,那末,每个爱錢的公民都要認為自己应当充任执政官或监察官。他們将会設法去达到这一点,并在这方面广泛使用阴谋和賄賂手段。他会达到目的,而他的成功就会証明那种功績是无益的。不难猜想,那时羅馬将会变成怎样。如果这样,一些正直的人作了某些拯救共和国的努力之后,也要放弃治国的工作,而去在幽居中寻找幸福。閣下,您知道沒有美德和才能的执政者是些什么样的人物。

我不是不知道有些高論在反对我对貪婪和偏見的看法。他們說,任何劳动都要得到报酬;我認為,这是奴隶的說法。他們还說,

公務人員放棄了自己家庭的工作，所以由國家來報答他們是公正的；我認為，這是管家的口吻。如果叫公務人員擔負過重的工作，這是共和國的過失；共和國要把公務人員的工作規定得使他們輕鬆愉快。在公務人員方面，也可能有錯誤。即使他輕視自己的私人利益，但不能得到同胞的頌揚和尊敬時，法律也將認為他沒有資格充當公務人員。但是，有人又轉彎抹角地反駁說，公務人員應當生活得體面一些，具有一定程度的奢侈和華麗；您所說的代表職責不就是這樣嗎？——我們的哲學家忍着笑對我說。只有庸俗腐化的人才會這樣說，在他們的眼里，僕人、華麗的服裝、馬車、宅邸和漂亮的桌椅，比他們的職務重要得多。為使全國人民不沾染這種庸俗的觀點，法律必須採取措施，不允許公務人員的需要多於普通公民。揚·德·維特(Joham de Witt)帶着一個年輕僕人到海牙去，只用一只蠟燭照明，難道他的同胞和歐洲的強大君主們就因此不尊重他嗎？如果他的馬廐里有二十匹馬，前廳里有三十名僕人，這就能增加他所享受的榮譽嗎？如果聯省共和國的這個基礎，即生活儉樸不復存在，我很想知道由此會產生什麼後果？提高參議員的報酬，一定會使我們政府變壞；只有在我們的子孫能把我們對參議員的付酬行為看成是他們祖先的野蠻行為時，他們才能真正幸福。

閣下，如果我想詳細敘述制止貪婪所造成的破壞和使共和國的治理工作達到高度完美所必要的一切法律，恐怕永遠也說不完。最低微的報酬也是罪惡，或者至少是大的罪惡的萌芽。得到勞動報酬的公務人員，將會慣於用貪婪的秤來衡量自己的工作，並且很快會認為他的工作比所得的報酬值得多。他們開始玩忽職守，為了提高他們的某種積極性，就得給他們提高報酬，或許他們自行提高，自行支付。我不打算向您說明我們的罪惡的起源和發展，而只想指出西塞羅在跟阿提庫斯^[30]及其弟弟象我們現在討論法律

問題时所談的一段話：“只要研究一下指導法律的精神，找到一塊試金石——如果可以這樣說的話——就足以判斷法律的純潔性，定出給我們指明每一個國家距離幸福或政治完美有多遠的尺度。如果立法者不想走入歧途，只向他指出一條應走的道路就可以了。”

因為共和國的惡習必然隨國庫財富的增長而增加，所以立法者應當孜孜不倦地設法減少稅收。如果不把這項工作看成是經常不變的政策，國家的需要將會與日俱增，因為它的公務人員要日益貪婪。不要設想你們的公民能象羅馬人在第二次布匿戰爭時那樣慷慨。我不能信任教導我們吝嗇的政府。閣下，你們的同胞以你們的社會信用制度自豪是沒有用處的；如果他們向外放款從利益出發，而不根據慷慨原則，我擔心這種被贊揚的社會信用制度，對於共和國的作用會象高利貸者對於一個急于揮霍的放蕩青年所起的作用一樣。

我把貪婪分成兩類，——我們的哲學家接着說——請允許我把第一類稱為保守性貪婪，把第二類稱為征服性貪婪。只要私有財產為人們所熟識，要想使人放棄致富或增加財富的願望，都是徒勞無益的。法律只能節制貪婪，引導它，用一種所謂能夠控制它和防止它引起可以帶來騷動和損害國家的私人災難與公共災難的垣牆把它圍起來。立法者在迫使這種欲念只成為保守性欲念時，便可使我們大大接近自然界的意圖。應當想出一種辦法，防止貪婪變成可以使人卑鄙下賤、不知滿足和冷酷无情的極端吝嗇。要建立使人覺得光榮的貧窮可以存在的風氣，並以此反對貪婪。要人們愛寬宏大量，並與貪婪作鬥爭。這樣，用不了多久，寬宏大量的欲念就會隨同何時何地都是美德的節約和慎重一道，促進人們的性情謙遜，使他們對不幸的人們的呼吁不再充耳不聞。吝嗇的人由於害怕遭遇某種突如其來的或者意料中的事故，或者為了增加

亲人的財產，限于采取减少自己的需要的办法，同时他們的心灵远善快于从恶。他們既不寬宏大量，也不做事失公；他們作为一个普通的公民，不会把国家的利益看得比自己的利益还重，但也不致給国家带来足以动摇国家的損害。

征服性貪婪把他人的財產看成是自己的猎取对象，而且随着猎取的成功，这种貪婪更日益大胆。关于这种貪婪，您可要知道，如果它肆无忌惮地出現，就要用最严厉的法律消灭它；如果它僥幸地沒有被人发觉，您也千万不要忘記，这种情况之所以出現，只是由于你們一直关心遏止或减少保守性貪婪。因此，必須加倍注意，永远不要作出任何一种使一个公民可以借口排挤另一个公民的規定。只要社会上沾染了掠夺風气，并随之产生国稅包收制度、有价証券投机和苛捐杂稅，您就不用指望这种社会里会有什么公正和誠实。阴谋、欺騙、狡猾和中伤，就是这种社会的特点。公民們将会互相陷害，騙子手們經常要去寻找容易受愚弄的人；既然有一部分人受到了欺騙，那末，其余的人将来也会遭殃。最初，用卑躬屈节的办法去賺錢，后来，很快就要想去白白得錢。从这一切罪恶中还要产生最危险的罪恶，即要一手去搶劫，一手去揮霍。这种貪求揮霍的欲念，在任何东西面前也不会停止，揮霍的要求与日俱增，而且永远无度；这种貪婪会使人变得殘酷无情。因此，产生了卡提林納^[31]和一切被愷撒指責的胡作非为并辜負自己职责的人，他們只能从羅馬共和国的灭亡中去寻找自己的福利。提貝里烏斯(Tiberius)、尼祿(Nero)和其他类似人物的卑鄙的暴虐手段，也是由此产生的。当时有阿基斯^[32]或老加图^[33]又有什么用呢？他們的法律基础是什么呢？源源而来的社会罪恶冲倒了它們面前的一切障碍。

要求立法者能从国内的不大的紊乱中发现巨大灾难的根源。閣下，如果欧洲偶然有一个国家認為我在散步時間发表的思想只

是增加自己恐怖的好說漂亮話的人的胆怯的幻想，那末，您不認為它對人心和我們罪惡起源的這種極端無知是這個國家治國無方的明顯的證明嗎？我要不斷地提高警惕；如果有機會不叫貪婪成為征服性的，我就要求立法者養成一種習慣，以減少共和國和執政者的需要的精神，去減少一般公民的需要。如果群眾的欲念未被消除；他們不會忘記傳給政府，並將對政府施加壓力。我們為什麼要愛財富呢？這是因為考慮不周的法律允許用錢購買快樂、榮譽和尊敬；因為這種法律准許財富夸耀自己，打動我們，欺騙我們，初則使我們隱瞞惡習，繼而使我們原諒惡習，最後使我們尊重惡習。您想叫我不希求我所羨慕的他人財物嗎？那就請您訂出使我安於中等生活的法律。如果您不想叫我得到積累財富的手段，那就請您向我表明財富是沒有用處的。在古代羅馬和希臘，快樂和榮譽是不能用錢去買的，所以羅馬人和希臘人以道德高尚著稱。我知道，有些人生來清貧，但因為知足而感到幸福，不過這種人很少；差不多誰也沒有按照自己的興趣去尋找幸福的勇氣，每個人都想跟別人一樣幸福，因為他們喜歡自己的幸福能被別人看到，或許能被別人羨慕。在倫敦，一個人有一千個基尼，也得認為自己是窮人，因為人們斷定：要想成為一個富人，必須至少要有十萬個基尼。

您已經可以明白，永遠稱贊豪華的這些虛偽的哲學家的政策是值得輕視的。他們認為富人的揮霍無度是大德。難道有揮霍無度的公民不是罪惡嗎？窮人依靠他們生活，但他們對於窮人的幫助，是用一些富人的狂妄行為的辦法進行的，也就是說，他們用另一種錯誤去糾正一種錯誤，結果犯了雙重錯誤。富而不夸本來是件好事，但是富人只會由此被人輕視，於是他們只有促使那些羨慕、頌揚和打算效仿他們的人變壞。古代的思想家們比我們正確，在他們的任何一部作品里，你都找不到夸富或對豪華作愚蠢的贊

揚的詞句。當我們看到一些國家苦於道德頹廢，但同時又十分希望增加財富和夸耀豪華的時候，我們的心里不禁產生一種悲哀的感覺，同時在我們的嘴邊也露出痛苦的微笑。

閣下，我希望我們的那些冒犯了台端的改革家們，不要停止在他們至今所作的一切上面。我希望我們國家不恢復他們所禁止的那些無益的技藝。我希望我們的改革家們能夠把有益技藝中與其十分相稱的朴素作風保留下來。我希望我們的平凡樸實能夠把王族從他們的那種表現在綉花帶總的服裝上的毀滅性優越生活中解救出來。當我想到雅典人的才華對於他們具有怎樣的毀滅性，不公正、暴力和虐政如何使羅馬人破壞了希臘的繪畫、雕象和花瓶的時候，我不禁要問：我們為什麼需要美術學院呢？讓意大利人認為，他們的小巧精緻的藝術品給他們帶來了榮譽，要他們到我們這裡來尋找法律、道德和幸福的典範，而不要尋找繪畫的典範。

如果要向您介紹我國的取締豪華法律的全部優點，那是永遠也說不完的。這種法律適用於一切方面，比如傢俱、住宅、飲食、僕人和服裝；如果您對任何事情都毫不關心，就會為波及一切的惡習打開方便之門。法律越嚴，財產不平等的為害越小。富人在無法因為自己有僕人、馬匹和漂亮服裝而博得他人尊敬之後，就要設法自重；不太微賤的窮人，將要設法取得富人所享受的那種服務，以使他人尊敬自己。我承認，我不明白是由哪裡來的一股奇妙力量，使現代人如此輕視在古代極受推崇的這種取締豪華的法律；但是，制定和執行都容易的法律是沒有的。

我們指責商業給我們產生了無數需要和逐漸使我們覺得必要的奢侈之後，難道還不能確信商業所固有的貪心與任何良好政府的精神有着明顯的矛盾嗎？商業現在還有沒有或者將來是否永遠要有它那自古以來就被譴責的缺陷呢？商人沒有祖國。他們的自由、勞動、服務，以及我們的幻想、惡習和任性，可以說都是他們所

五 买卖的商品；他們和我們的貪婪守則，就是他們的道德規範。良好的古代国家都不奖励这种职业，而設法貶低它。商业被交給奴隶和下賤公民去經營，以使商业利益不再成为整个共和国的利益。我們拒絕这种原則之后会有什么好处呢？恐怕我們不会再犯人們指責迦太基的錯誤。

您知道，有人談过这个共和国；許多哲学家还贊揚过它的法律；如果它的立法者能象柏拉图那样有預見，看到邻海的环境是經營商业的誘因，并采取一些措施，防止公民經商，迦太基很可能幸福。迦太基人濫用自己的环境；他們被虛假的商业繁荣所迷惑，重視商业，而且准許上层公民經商。在这种条件下，他們所管理的共和国能够不具有商业共和国的兴趣和嗜好嗎？能够不攫取商业利益和制定商业政策嗎？这个共和国在企图增加自己的財富的时候，就走上了侵略的道路；而虛荣的恶习与貪婪的恶习一道，使共和国失去幸福，并引来它无力打敗的外敌。

在目前的国家中，凡是最鼓励商业的国家，在任何东西面前都不会停止这种鼓励。它們剛一发财之后，就产生了尽量增加財富的願望，而它們的虛荣心所引起的需要，則超过了它們的生产資源。国家征自居民的收入如果超过理应課收的程度，就要实行暴力和欺騙；为了充实国庫，竟使人民淪于貧困的地位。出現了包稅人，这种人只做两种工作：天天策划新的方法，以便尽量滿足政府的貪心；在居民中間傳播无度的豪华奢侈，由此使人民陷入貧困的境地。有一条固定的障壁，把国家的利益与庶民的利益隔开。政府本应当考虑怎样使国家免于崩潰，但它却一心进行侵略；这种在国家認为自己很强的时候产生的野心，以后还要繼續存在下去，因为国家喜欢以此掩盖自己的軟弱。但是，这种情况最后会产生什么結果呢？不是象迦太基那样在强大的外国的压力下发生政变，就是使国家遭受极度的屈辱。

閣下，我們的惡習與我們的不幸的必然聯繫就是如此。由財富產生的罪惡不應歸咎於某一國王或大臣，而應歸咎於財富本身，因為就財富的本性來說，它與良好的法律不能相容。毫無疑問，有一些規章能使商業繁榮，但它們決不會導致社會繁榮，因為人們的需要的增長程度高於財富的增長。千萬不要聽信財政家的忠告，因為他們的一切忠告都是違背信義的；只有一種致富的方法，那就是滿足於朴素的財產。

閣下，我們再往下談。除了旨在禁止經商，禁止征收國稅，減少需要和提倡生活朴素的法律以外，再沒有比調整繼承辦法的法律更必要的東西了。在這方面，古代羅馬人的法律十分出色，他們禁止以繼承的形式把一個家庭的祖遺的財產轉讓給另一個家庭。不難了解，這種有利於平等的制度，對每個公民都有益處；由此產生的一切優點，也可以十分容易看出，因此我不能對法律家的見解給予任何重視。他們說，如果無權根據自己的願望處理財產，那就等於我們沒有真正的財產。既然承認了所有權，那末，為什麼遺囑人根據自己的意志指定財產的繼承人，而不遺給他的直接繼承人是不公正的呢？為什麼父親把他的財產不平等地分給其子女是不公正的呢？正是這種權利給予他以共和國的一項重要權限，即使他成了家庭的法官。

真是奇妙！不過，我可以回答這些法律家：既然法律打算阻止我們產生對社會有害，從而也對我們自己有害的荒唐幻想；那末，它就不應當破壞人們的所有權，猶如它應當禁止人們欺負公民或侮辱公務人員而不破壞人們的自然自由一樣。閣下，正如我們所同意的那樣，財產私有為成千種的惡習和罪惡开辟了道路；因此，設立嚴格的法律來監督這條道路是合理的。如果法律絕對禁止他人侵犯你的財產，就能使你只以對社會最有利的方​​式，同時也是完全符合你的真正利益的方式，去利用和支配你的財產。毫無疑問，

如果国家不禁止遺贈，遺囑人可以把自己的財產遺留給任何人。但是，如果国家准許向非家屬轉讓財產，而这种办法又要导致家庭之間产生最大不平等时，国家的这种作法是不是对呢？我非常担心，只是虛榮心就足以使我們不平等地向子女分配財產了。如果說，对共和国來說，使父亲成为家庭的法官是重要的，那末，对于共和国來說，使构成它的希望并且将来要管理国家的子女养成一种做事从私利出发，从小就相信金錢是他的功劳应得的獎賞的習慣，难道就不重要嗎？

在大多数的欧洲国家里，貪婪和貪心的产生原因都非常多，使你不能正确地判断下述法律所带来的罪恶：允許父亲不平等地向子女分配財產；使每个公民可以自由地揮霍自己的財物，并按照自己的意思随便处理財產。立法者的这种疏忽大意曾經敗坏了希腊共和国和羅馬共和国的道德，这难道还不清楚嗎？雅典人中的最英明人士，曾經非难过准許遺贈的梭倫(Solon)的法律。如果是一位在本氏族領地上工作的公民，他自然会有更大的勇气去反对使人浪費的欲念。大家知道，放弃了萊喀古士的法律的斯巴达，只是在它的公民把以前根据用益权取得的土地一部分归为私有，并随意轉讓和出卖以后，才使国家陷于极端墮落的境地。在古羅馬，这种恶习与共和国的最合理規章暗斗，結果取得胜利，使貪婪有了发展的自由。

在治理得好的国家里，立法者无疑要采用严格手續以使財產的出卖和轉讓不易实现。为了保持財產大大平等，立法者当然不会准許立遺囑的权利。死者的財產由法律按規定处理；如果法律准許死者在未死之前可以把他的动产自願贈給他人，那末，这也只是为了酬劳僕人对他的热心和爱戴，而把一些对富人可能有害的財富轉讓給穷人階級。要建立有权自由分配遺產的亲等制度，但不要把这项权利过于扩大，以免繼承大量遺產的希望使人放蕩和

貪婪。公民的独生女儿把财产带到夫家，对家庭很有害处；她必然要濫用这项财产，結果損害家法。为了使她的道德和社会道德不被敗坏，規定她只繼承三分之一的遺產，并要求她的父亲或监护人給她指定两名义兄弟。如果某人沒有繼承人，他的财产也不应当归于国家，因为国家要率先垂范地表示无私，而应把这项财产平均分給遺產人所在地点的貧穷戶。要使富人养成視穷人如子女、兄弟和繼承人的习惯，并使这种風气为幸福服务！我不准备再詳細談了，我只想說一句：良好的法制必然要化小和分散因貪婪和虛荣而积累起来的财产。

如果你不依靠土地法^[34]，永远也不会抑制住这种强有力的欲念。有人說，这种法律毁灭了羅馬共和国。这是一种誤解。难道毁灭共和国的社会动蕩之所以影响了自由是由于共和国法律的实施，而不是由于这种法律的被破坏嗎？如果認為禁止持有土地一百阿尔班^[35]以上的法律，即認為不准許公民以其足够的財富和能力压迫同胞的法律能够創造篡位者和暴君，这是多么不智啊！实施土地法的提案越引起社会上的激动和紛爭，就越使羅馬人感到土地法的必要。保民官李启尼烏斯^[36]存心不善，大概打算杀害貴族，但是他的最大罪过，在于他自己不尊重自己的法律，沒有采取必要的手段来使公民服从他。羅馬人的錯誤則在于：他們为虛荣心所迷惑，一心想使共和国致富，但他們沒有預見到他們无法根除私人的貪婪。他們的另一个錯誤在于：他們容忍富人的搶劫行为放縱到过度的地步，并想在貪婪和虛荣已經使不願意遵守旧法律而只准备找机会持械称霸的公民强大起来的状况下，立即恢复已被遺忘和遭受輕視的法律。

如果承認富人似乎永远不会相信穷人也有他們那样的治国权利，那末，沒有保持公民团結所必要的一定平等的土地法，就无法維持国家各部分之間的均势，不能防止不公平的法律出現。在几次

类似我們这样的談話中，我一談到只有一个公民阶层的国家应当为每个公民規定出一定的財產範圍，而不准許公民持有的土地超过限額的时候，人們总是对我回答說，在这种条件下，农业工作要被人輕視。但是，如果这种困难有助于避免更大的困难，这对我有什么意义呢？宁願土地少收成一点，也不讓共和国有貴族和平民之別。何况我还不承認土地法会危害农业工作。过大的地产始終沒有良好的收成，而正是小块的世襲土地才經營得最好。有人对我說，如果把主要公民的希望和才能限制在一定範圍內，就会使他們迟鈍。如果迟鈍指的是公民之間相互約定，誰也不想持有超过法律所允許的任何东西，那末这正是我所願意的；而如果相反，迟鈍指的是与貧困并存的懶惰，我就否認这种說法。还有人說，你們这样国家的公民将要离开国家，跑到別处为自己另建新的祖国。难道我能永远听这些沒有价值的反对意見嗎？讓这些道德敗坏的人逃亡去吧，他們的欲念不会服从拯救他們的法律。我們的共和国只会由此得到好处，它不会再有反对它的政府、法律和道德的敌人。但是，誰也不会逃亡。驅使公民逃亡的，有时是政府和执政者的暴政，而公正的法律則与此相反，它以其严格性使公民依靠祖国。

在公民被分成数个等級，从而有貧富差別和地位高低的国家里，不能象民主制度国家那样定出限制貪婪和虛荣的法令。但是，如果达不到完美地步，那末，应不应当設法去接近完美的地步呢？为什么不給每一等級規定出一定的地产呢？瑞典已經实行这样一种制度，規定某些土地只能为貴族所有，而另外一些土地只能为城市公民所有。許多国家都实行过一种反对僧侶階級的貪婪的土地法，而国家由此得到的好处，又一定会使国家感到必須为公益着想，实行反对其他公民階級的貪心的同样法律。为什么不在貴族、僧侶階級和百姓之間区分他們依法只归他們各自所有的土地呢？

如果每一公民的狀況在本階級內部發生了變化(財產增減),那末,至少本階級的財產狀況不會變動,而且其中的任何一個人也不會遭到輕視。為什麼要允許一個村庄或公社的領主成為土地的唯一占有者呢?使國土荒蕪,既會增加富貴的惡習,也會增加貧困的缺陷。

我應當承認,如果把我們的哲學家就有关土地法的重要問題發表的意見应用于我國的現實,我更會理解他的學說的英明。富人在貪婪的支配之下,吞并着一切世襲土地,而法律也不禁止這種侵奪行為,不去幫助窮人。毫無疑問,封建制度與人類當初結成社會時所規定的目的是極為矛盾的。即使封建制度帶來了搶劫、混亂、暴力和戰爭,我們的農村當時也沒有現在這樣荒蕪。封建主認為手下有許多藩臣和領地上有大量臣民是一種光榮,這或許是使他們不施暴政的抗毒劑。當時,封建領主由於不能吞并周圍的一切領地,而把土地分給庶民,以此給自己創造保護者,而領地內的住戶也在他們的庇護下繁盛起來。但是,當封建制度被封建主自己破壞以後,這種土地占有制度便失去了昔日的優點;他們開始只從收入多寡的觀點來對待土地,每個封建主都想多占有土地。以前住在那里的許多被人尊重的住戶所分得的土地,現在無人居住,歸了一個領主所有。為了擴大自己的地產,人人都毫不猶豫地收購貧苦農民的土地,使他們淪于比他們祖先的奴隸還痛苦的貧窮狀況。我們農村中的居民都面黃肌瘦,形容憔悴。他們只剩了一雙手,使不幸的家屬得以糊口。人們本應當珍惜窮人的土地,承認流汗于土地的每個農民都應當占有一塊土地;但是,這樣為神人所共愛的人可太少了!我們的升官發財的欲望,使所有的土地都落到貴族手里,並導致第三等級日益衰落,而第三等級的地位下降,又貶低了其餘的民族。

我們的哲學家繼續說,如果法律把不允許在國內形成大量財

产作为应行的預防措施，并且規定公民不得到其他國家去积累准备运回国来的財富，那末，这种法律必然要破坏这个英明國家的內部和諧嗎？下述的例子可以向您說明我的思想。当加尔文（Calvin）到了日內瓦并給这个新兴的共和國規定了一些法律的时候，毫無疑問，他采取了十分明智的措施为公民謀福利。他規定人人都有同样的权利、同样的特权和同样的地位。他建立了具有各种权利和隶属关系的各級會議；大概，这些會議一定建立了平等和自由。实行了不得迫使人民服从未經他們同意的法律的制度，人民也毫無顧慮地向一切执行机关荐举了他們所选的公務人員。加尔文当然也頒布了取締豪華的法律，但他有时不够了解怀有各种欲念的人心，而財產的平等和共和國的不大領土，又有时使他有理由指望日內瓦人不会受到強大的誘惑，能够繼續热爱自己的誠实和高貴的节制精神，但他沒有防范貪婪对日內瓦人的誘引。他的公民勉强地安于自己的宗教和自由的命运以后，一看到其他國家的情况，就开始厌恶自己的朴素的生活了。沒有定出一种可以压制他們的日益增大的貪婪欲念的法律；他們离开了自己的祖国，到邻国去从事不太兴隆的工业，散布在欧洲各地，順利地經營着商业和銀行業，把資財寄回本国，結果使取締豪華的法律漸漸丧失了有效的严格性。國家在不知不觉中分化成富有的公民和貧穷的公民。

現在，当日內瓦公民的政治平等被业已产生的財產不平等所动摇的时候，任何情况也不能象他們迄今所享受的安宁那样使他們增光。毫無疑問，这种安宁应当归功于取締豪華的法律，因为这种法律使一部分人不敢炫耀自己的財富，使另一部分人不致羨慕这种財富。这种羨慕心理是自卑的先声，并且可使人甘心受奴役。但是，財富的滲入日內瓦，也給日內瓦带来了懲罰；不睦和糾紛的种子也同时播种在日內瓦了。富人在商业所特有的积財和节儉的

精神指導之下，不肯出錢購買他們想要取得而窮人也似乎打算賣給他們的政權。富人企圖逐步地、一文不花地取得政權。他們沒有公開侮辱窮人，但卻暗自輕視窮人。法律沒有被他們廢除，但他們卻逃避法律的制裁，或曲解法律的自然意義。沒有作出大量的不公正行為，但新產生的習俗卻迫使政府傾向於貴族。道德還沒有敗壞的人民，發覺了這種威脅着他們自由的危險。他們開始不安和懷疑起來，而在富人方面，早已沒有這種擔憂了。最後，爭吵開始了。我們看到，爭吵曾兩次爆發和熄滅，結果和好了，但是和平局面能夠持續下去嗎？人民代表要求提高公務人員的工資。難道這項要求是個吉祥的預兆嗎？難道這能表明公民已經滿意他們的命運了嗎？如果他們崇拜財富，他們是不是準備了防范舞弊的必要措施呢？如果他們忙於其他事情，而沒有關心自己的自由，他們能夠保衛住自由嗎？

我們的哲學家繼續說，我不否認，在許多世紀以來對我們所喜愛的歐洲惡習和偏見習以為常的人看來，我對您講述的政策似乎有些殘酷。如果我把這種政策的原則寫在一本書里，我相信它會遭到人們的輕視和譴責。最後，哲學家們就事物的現狀觀察事物，這並沒有錯誤。如果哲學家能夠改變自然規律，並使人們的幸福多於自然界所賜予的，那末，他們無疑會是富有寬大精神的，雖然人們不會溫順地去聽從和信任他們。但是，哲學家辦不到這一點，我也為此感到遺憾。雖然我們已被偏見和欲念所控制，但也不應當聽任理性和美德喪失它們的權利。即使處於不合理的安寧狀態，我們也應當孜孜不倦地向人們傳播能夠拯救他們的唯一學說。據我看來，我們的政治家們夸耀他們已經在國內建立了永遠的國家制度的那種愚蠢真是可憐，不應當這樣。閣下，如果您看到即使萊喀古士非常英明，但拉栖第蒙人終究滅亡了的時候，不應當承認法律始終未能採取足夠的預防手段來反對貪婪嗎？只在共和國里

消灭这种恶习的萌芽是不够的，而应当使共和国与邻国的恶习隔离开来。如果仔细地研究一下萊喀古士的法律，您可以看到他采取了有效的措施，来消灭拉哥尼亚（斯巴达所在的地区名——譯者）沾染希腊的恶习；但是，这样作还是不够的，因为拉栖第蒙人终于灭亡了。因此，自己必须防备那些或许永远不致发生，但也可能发生的事件。应当采取数百种看来无用的预防措施，以便使你确信没有放过任何一个必要的措施；立法者应当千方百计地防止命运的任性。

斯巴达人与国家义务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使他们在接受希腊其他城市的恶劣影响时不为恶行所勾引。但是，薛西斯的大军把亚洲的辉煌、豪华和财富带到了伯罗奔尼撒的门口。这支大军在布拉的被击败，于是一向有志气看不起微不足道的得自希腊的战利品的斯巴达人，对得自波斯的战利品感到惊异。他们的理智不足以克服诱惑，没有使他们满足于所获得的胜利的光荣。他们在要求自己应得的那一分战利品时，或许没有意识到什么感情在指导着他们这样做。他们屈服于至今只以铁钱和极普通的财产来满足的那种潜在的贪心。斯巴达人认为，他们要求分享战利品，只不过以此取得希腊承认它是被斯巴达拯救的。不管怎样，得自波斯的战利品改变了拉栖第蒙的习俗，给共和国的制度带来了致命的创伤。在米太战争^[37]以前，米太雅第（Miltiades）和忒密斯托克利（Themistocles）决不会以贿赂长老、国王和监察官的办法来进行谈判。伯里克理斯（Pericles）也企图这样作；收买一些其贪婪性在促使他们被收买的人，只要一些有才干的人就够了。当斯巴达人不再幻想服从萊喀古士的法律的时候，当贪婪的风气渗入共和国的时候，他们就不得不采取吕山德（Lysander）的具有毁灭性后果的政策。

斯巴达开始向它的敌人和盟友索取贡品。在必须进行对外战

爭和拥有海軍的借口下，斯巴达設立了国庫，但国庫的資金却暗中流到公務人員和公民的腰包里去。随着法紀不振，人們的营私舞弊日益大胆起来。斯巴达終于遭到了希腊的其他共和国的命运，而且在这个不幸中，它的恶习的罪过大于它的失敗。

哲学家經濟學家
對政治社會的自然的和
必然的秩序的疑問

DOUTES PROPOSÉS
AUX
PHILOSOPHES ÉCONOMISTES
SUR
L'ORDRE NATUREL ET ESSENTIEL
DES SOCIÉTÉS POLITIQUES.
PAR Monsieur l'Abbé DE MABLY.



A L A H A Y E,

Et se trouve à Paris

Chez { **NY ON,** Quai des Augustins, à l'Occasion.
Veuve DURAND, rue S. Jacques.

M. DCC. LXVIII.

《哲学家经济学家对政治社会的自然的
和必然的秩序的疑問》一書的初版內封

第一封信

——致《公民日志》^[38]的作者

先生：我很久以来就是您称为自己的老师的那些著名哲学家的学生。我們不应该把有关賦稅和有助于农业与商业发展的各种手段的性質的許多真正知識归功于他們嗎？这些問題方面的政策，至今都以随机应变为指南，費了很大的力量去使国家致富，但由此所得到的，往往只是把国家的財源耗竭。就是在目前，那些已被証明成功的措施的推行，也完全有賴于这方面的政策。我高兴地获悉，我們的老师在研究完这些問題之后，就着手更为重要的研究，他們正在探討社会的基础本身。認識新的真理的希望，使我們急不可待，因为我們認為，您所謂的农业哲学，应当成为一切政治制度，即人們的幸福の根源和基础。

如果有人問經濟学家什么人民最幸福，他要回答种地最好的人民最幸福。什么国家最强盛呢？能够从田地上得到最多收入的国家最强盛。我們希望，您能向我們指明自然界所規定的簡單規律，并且在指出使我們离开了真理的錯誤之后，教导我們怎样才能接近真理。但是，先生，我应当承認，在我們的这种希望里还有某种疑問的成分；我們見到，我們的哲学家們對我們向来尊敬的人民持有一种輕蔑的看法。他們对中国政府抱有成見。我們不知道他們怎能使一切符合于正直哲学的原則，但是，由于害怕別人疑惑我們瀆神以反对未知的真理，我們一直默默地等待着預言家发言，而且希望他說得不那么神秘。

先生：这个時間已經到了，您可以容易地想到，我是怎样手不釋卷地讀着《社会的自然的和必然的秩序》^[39]。但是，这部書的前

两篇沒有使我产生象对第三篇所产生的那种印象。我看到，第三篇談了許多关于明确性的問題，但我認為，其中說得一点也不明确。我把这本书讀了又讀，我的疑問不仅沒有消除，反而增加了。我們的老师們說，疑問可使我們經常处于兴奋状态，只有明确才会給我們的理智带来安靜；先生，我得怎样感激您給我們带来了这种安靜呢！誰会比您还能更好地解决使我苦恼的难题呢！您是我所要研究的哲学的体现者；您对这种哲学沒有任何不清楚的地方，您每个月都在自己的杂志上給我們講授这門哲学。在您看来，我敢于提出来討論的疑問，或許不值得您重視。但是，我所不明白的东西，或許对于許多讀者也不够明确。为了使在您的社会秩序的整个体系中占有如此重大地位的明确性发挥作用，最重要的是不要有任何东西妨害明确性获得胜利。

为了不浪費您的寶貴時間，我現在开始討論正題。我很难理解，怎么能把您所謂的个人私有、动产私有和土地私有，換句話說，怎么能把我对自己的个人的私有權、我对生活必需品的所有權、我对我的田地的私有權，看成是三種具有密切得足以构成一个缺一不可的，如果缺少一項，其他兩項就必然随之解体的整体的私有制呢？^①先生，請您告訴我，如果人們在結成社会以后，還沒有在社会建立土地私有制，他們为什么要丧失自己的个人私有呢？如果我是某一实行服从柏拉图的法律和建立财产公有的高尚決議的社会的成員，我們的公民和我为什么要丧失自己的个人私有呢？或許我說的不对；但是我認為，不能分割的东西，只要未被破坏，在實質和性質上都一直是統一的。其实，这三种私有制每种都是独立存在着的，因为据作者自己說，只是在人口增加以后，^②和在自然賦与的土地产品不够人們食用的时候，人們才感到必須种地，接着又要分

① 第4章第46頁。

② 第5章第28頁。

割土地，並由此產生了作者所稱呼的土地私有制度。於是我要問您：一種制度，根據本來可以不建立它的人們的意志成立之後，如果不破壞事物的自然秩序，為什麼就不能加以改變？現在還有若干不從事農耕的社會；在易洛魁人和休倫人還不知道分割土地和土地私有的條件下，您能不人道地剝奪他們的個人私有嗎？根據我們的作者的原則，應當這樣作；但是，我沒有在這些原則中見到真理。

他說，只要人口的增多促使人們運用自己的能力去增加生活資料，農耕的需要就會迫使人們建立土地私有制，因而土地私有也將變成完全必要和完全公正的東西。^①

如果哲學家們只要求每個社會都有土地私有制，我一點也不會不安，因為我知道得很清楚，社會是需要有自己的土地來供應民食的。但是，如果他們認為文明和繁榮的社會可以避免的東西是完全必要和完全公正的，這就要使我的理性感到難堪，並會擾亂我的全部認識。

斯巴達人不知道土地私有，共和國給每一公民以一定數量的土地，只允許他們對土地有用益權。但是，當斯巴達沒有自然的和必然的社會秩序的時候，它所完成的事業比您認為更英明的國家還要偉大，因而它享受了六百多年的安定幸福。先生，對您的理論體系最為不利的情況是：當斯巴達的一個監察官頒布了建立土地私有制和允許公民隨意支配土地的法律以後，正如人們已經指出的，斯巴達人也象自己的鄰居那樣殘酷起來，從而也象他們那樣不幸福了。我知道，貴刊不重視這個共和國，但是我敢於警告您，如果這種輕視對於您的哲學是必要的，那末，您會在許多公民中間散布反對您的哲學的成見。

先生，所有的人，一直到耶穌會士，都在反對您，他們敢於在巴

① 第3章第32頁。

拉圭公然輕視您的自然秩序的基本規律。您知道，耶穌會的教士把散在森林里的印第安人集合起來，組織了一切財產公有的社會。每個居民都必須按照他的能力和年齡從事有益的工作，而掌握全部財產的國家，則向公民分配他們必要的物品。我坦白地告訴您，這就是我所喜歡的政治經濟學，我似乎沒有看到我們的哲學家關於土地私有問題的著作。有人說，耶穌會士把共和國的一切好處都據為己有，只想給自己造成一批奴隸，用迷信的對宗教的篤敬束縛他們。但是，如果他們只限於傳教，向印第安人傳播道德的概念，教導他們學會自治和善於選舉管理國家的公務人員，那末，誰不希望生活在柏拉圖的這種共和國里呢？這個共和國的公民誰會想到自己只是由於沒有土地私有制就喪失了個人所有權呢？

我們來問我們的作者。他說，社會上可能有的最大幸福，在於可供我們享受的物品能夠盡量豐富。^①巴拉圭的居民為什麼失去了這種幸福呢？您為什麼害怕土地不給他們創造福利呢？您說這是因為豐富是勞動的果實，只有私有制帶來的快感才會使我們產生勞動的興趣。先生，我認為不是這樣；我覺得我們的印第安人跟我們的沒有財產的工人一樣。無疑的，您也忘記了，給世界帶來游手好閑和無所事事現象的正是私有財產。怎麼回事呢！如果發財享乐的欲望不迫使人們放棄可惡的懶惰，田地就要沒有人耕種了！難道為了使土地丰收就應當驕奢淫佚嗎？為什麼奢華享乐的愛好總要使田地荒蕪呢？難道只有貪婪和淫佚能夠興奮人心嗎？為什麼愛優良、愛光榮和愛敬重的作用超不過財產私有的作用呢？誰也不能妨害我假設存在着這樣一個共和國，它依法律獎勵公民從事勞動和每個公民都重視公有財物。我的這個假設沒有什麼奇怪的，難道您不會象我一樣認為這個社會一定能帶來最

① 第6章第65頁。

六

大善果和最大的富裕嗎！但是，先生，我們的沒有任何私有財產和同大家一起享有財產平等的教士，難道能對這種財產的命運不關心嗎？難道他們的土地能夠荒廢嗎？相反地，他們的土地不會比鄰人的土地耕種得更好嗎？

我最擔心的是：您的自然秩序要反對自然！只要一實行土地私有，一產生財產不平等現象，這種財產分配的不平等狀況是不是要引起利益的不平等和對立、貧富的罪惡、道德的頹廢、智慧的退化、偏見和欲念的產生呢？而且這些惡果經常要損害我們的哲學家最後寄托的明確性的作用。請您讀一下各族人民的歷史，您會發現它們都受過這種財產不平等的損害。以富有而自傲的公民，輕視與他們本來一樣而注定為生活而勞動的人。您可以看到，這時馬上就會出現不公正和暴虐的政府，制定偏袒而具有壓制性質的法律，一句話，折磨人民的一切災難都要降臨。

各民族的历史都呈现出这种情景；我敢断言，如果您找到这种混乱現象的根源，您會發現它就是土地私有制。為什麼不給我們只留下得自恩慈的大自然懷抱的人身私有呢？人身私有是預定使我們平等的，因為任何一個人也不能為了自己而要求他人去做他認為不是自己所必須做的事情；人身私有給予我們所有的人以同樣的需要，使我們經常感到我們都是平等的；人身私有以各種社會品質把我們聯合起來，社會品質可以使我們幸福，但一出現貧富的區別，這種品質就會變成粗暴而殘酷的欲念。我們由於到造物主沒有創造幸福的地方去尋找幸福，而受到了嚴厲的懲罰。

先生：您想怎樣叫我到實質上造成社會紊亂的事物中去找尋社會的自然的和必然的秩序呢？我的困難就在這裡。我們的哲學家不應當發揚我還不大明白的真理嗎？但這不是為了向我們指出必須放棄人身私有，並按照自然的道路前進（這種說教恐怕沒有用處），而是向我們介紹為了至少要弱化和減少土地私有制給我們帶

来的罪恶哲学还可以采用的可靠手段。現在只能說，財產既然已被不合理地分割，我們就只得忍受不幸，永远成为它的牺牲品。我这样說难道不正确嗎？我認为，私有財產在制造成千百种欲念，而这种欲念又随时准备保护私有財產，永远也不服从理性。現在，任何人力如果不带来比它想要避免的混乱还大的混乱，都不能設想恢复平等。我們作者的文章的第三篇，如果从下列观点来看，还没有失去它的价值：对人人都重要和有益的这些真理，在前两篇里都講过了；其次，作者不必費力去編造奇談妙論，不必依靠那些能够成为不怀好心的人誹謗他的作品的借口的含蓄詞令。

我不能放弃財產公有这种使人愉快的思想。假如立法者有机会任意向公民傳播自己的观点，您是否認为在这种情况下立法者要比发揚社会品質更多地从事培植果实嗎？我猜到了您的答案，并可由此作出如下結論：即使土地私有制能够比实际更加有利于創造財富，也应当主張实行財產公有制度。如果这种丰富要使人們作事不公，依靠力量和欺騙去致富，那末，它有什么意义呢？能够有理由怀疑沒有貪婪和虛荣的社会的最低公民也会比我們最富的財主还幸福嗎？先生，我們不要停留在土地私有制給我們带来的不幸上面了。这种制度在敗坏那些联系全国公民的一切关系的时候，难道就沒有敗坏整个社会的联系嗎？您想怎能使习惯于私有財產的人不領会到如果共和国靠侵略邻国来扩大自己，他的財富就会增加呢？一般的战争都是由此产生的。相反地，在公民沒有私有財產，拥有富裕的公有財富和彼此平等的社会里，难道沒有充分的理由不去破坏邻国的安宁嗎？

萊喀古士了解这种真理，規定了自己的法制，这种法制只是由于別人不理解它的精神，而常常受到誹謗。不要責难萊喀古士只知道培养士兵，他所需要的人是能够保卫拉哥尼亚和維護希腊的，因为在各地建立起来的私有制度只是把强盜和小偷移殖到土地上

去。羅馬人知道一部分與私有財產分不開的種種坏处之後，實行了禁止土地的占有量超過二百阿爾班的法律。他們沒有能夠仿效斯巴達人建立財產公有制度，而是想至少防止出現面積過大的私有土地，因為他們明白地預見到這種私有土地會產生傲慢和暴虐，並害怕它將來為患。只是由於他們依靠掠奪戰利品致富，成了勝利者以後，不再遵守這項法律，他們才最終遭到了自己敵人的命運。

先生，現在請允許我問您：我們的作者向我們提議的秩序是不是自然界要求於我們的必然的秩序呢？我覺得，自然界以千百種的不同方式在向我們說：你們都是我的孩子，我同樣地愛你們每一個人，我給你們以同樣的權利，我使你們負擔同樣的義務，所有的土地都是你們每一個人的財產，你們在離開我的懷抱的時候都是平等的，為什麼你們不喜歡這種狀態了呢？你們不應當想一想你們的打算比我還要英明的企圖不會不受到懲罰嗎？難道哲學不應當和我們說同樣的話嗎？既然它不同意我們的謬見，不想叫這種謬見成為我們的行動守則，那末，它不應當向我們說：你們越努力接近平等，就越能接近幸福嗎？然而，有人企圖叫我們相信，抱怨財產不平等的人沒有看到這種不平等實質上是符合於公正秩序的；^①他們要我們相信這種幻想的平等實際上不可能存在，我們無論如何也得想到自己是人。^②

現在，我們來研究這種奇怪的推斷的根據是什麼。作者說，只要我把某種東西完全據為己有，他人就不可能在同一時間內象我一樣成為這種東西的主人。^③這毫無疑問是正確的，因為人們已把土地分割，並已同意建立土地私有制；但是，正是這種同意產生

① 第2章第24頁。

② 第16章第200頁。

③ 第2章第24頁。

了財產和地位的不平等。应当研究一下財產的不平等實質上是不是符合于公正的問題。為了證明這一點，他們對我說，完全不應該把財產的不平等看成是社會造成的罪惡；即使我能把社會解散，那也無法消除這種不平等。他們還說，這種不平等的根源是體力上的不平等，以及許多不依我們的意志為轉移的偶然原因；由此可見，你們無論如何也得想到自己是人，你們始終不能使人們的財產平等；難道只改變一下自然規律，你們就能夠使每個人的體力和他所遇到的偶然性平等嗎？^①

先生，您瞧，這個論據似乎在迫使人們承認施用暴力或詐術是一種實際的權利；這是一個危險的原則。當然，我們的作者也完全不認為一切東西都應當屬於最有力量和最狡猾的人。如果我的體質和智力沒有給我任何權利去欺壓不如我的人，如果我不能向這個人要求他不能要求於我的事情，請問，我能根據什麼東西要求使我們的生活條件不平等呢！假如我在其中生存的社會解体了，從而我又回到原始的自然狀態，什麼東西也沒有了，那末，我在周圍既看不到比我高貴的人，也看不到比我下賤的人。必須對我說明我是根據什麼權利才得以建立我的優勢的，或者不要再對我說：財產的不平等實質上是符合于公正的，平等^②只是一種幻想，無論如何也得想到自己是人。先生，不是這樣，自然界反對人類的這種謬見，如果它因此懲罰了我們。自從我們不幸地創造出土地私有和財產不平等的制度以後，貪婪、虛榮、圖功、羨慕和嫉妒就開始破壞我們的心灵，並且在掌握政府之後，又開始壓迫國家。如果實行財產公有，可以非常容易地建立財產平等，並在這個雙重的鞏固基礎上創造人們的幸福。

① 第2章第25頁。

② 在法文原本中，這裡誤印為不平等。——俄譯者

人的體質和道德品質，在每個人身上是各不相同的；我知道，用我們的作者的話來說，在變化無常的漩渦里，人們有時會處於或大或小的幸運地位，而如果這種地位是他們依靠自己的力量取得的，不久就要破壞平等。但是，在萌芽狀態就把罪惡撲滅，而不使它繼續發展，這是不是政治的責任呢？難道舵手應當聽從風暴的擺布，而不與狂風巨浪搏鬥嗎？我們的祖先沒有看到威脅着他們的危險；他們不僅不去反對財產的不平等所要造成的危險，反而建立了土地私有制，幫助這種危險發展。由於他們無知，所以還可以被人原諒。但是，當社會確信混亂和人的地位在私有制的庇護下逐漸加強，使不平等現象日益深重，並給各種欲念增添了新的力量的時候，難道社會的政策就沒有責任查明罪惡的根源，並設立堤壩防止這個就要汎濫的洪水嗎？不應當象萊喀古士那樣建立財產公有制度，或者至少象羅馬人那樣求助於土地法嗎？政治由於偏愛富人和好名利的人，而離開了自己的目的，只成為這些人實現欲望的手段，我們的哲學家現在為什麼不去做政治家由於這些原因沒有做的工作呢？哲學家的責任是警告我們放棄自己的謬見，可是他們竟說我們的欲念造成的罪惡是合乎自然規律的。我們的作者說，需要給自己規定一個建立財產平等的目的嗎？^①不需要。我也這樣認為，因為罪惡已經根深蒂固得能夠使人產生醫治它的願望了。但是，當他補充說到：為了做到這一點，必須消滅一切財產、從而消滅一切社會的時候，我就不能不要求您解釋了，因為我認為不必破壞私有財產，它沒有土地私有制也能很好地存在，並且完全能夠成為社會的基礎，即迫使我們建立和維護它。

先生：雖然我的信寫得很長了，但是請允許我再就一個我不明白的問題請教於您。我們的作者說，^②自然界中的一切都是實體

① 第2章第26頁。

② 第6章第60頁。

的；因此，包括社會秩序在內的自然秩序也不能不是實體的秩序。他補充說，如果有人不肯承認社會的自然的和必然的秩序是實體的秩序的分支，我將認為他是思想上的盲人，並且不想醫治這個盲症。這個真理十分明確，以致不能根據自己的願望去否認它；如果我沒有從作者本身的敘述中發現使我可以懷疑他認為明確的地方的根據，這種自信的口吻會使我感到迷惑。

他說，看不到社會的形成是實體的必然性的結果，這等於對世界閉上眼睛。不錯，我看到了我們的實體需要促進了社會的建立；但是，如果您不打算叫我認為道德原因也參加了社會的建立工作，您為什麼在自己的著作的開頭說出：顯而易見，能夠同情、憐憫、友愛、行善、自重和具有只在社會里才會感受到的許多感情的人，是被自然界指定過社會生活的^① 這段話呢？我繼續讀下去，發現這第一章有以下的精彩的敘述：我們有兩種推動力，它們是我們的一切行動的基本原則。其一，是渴望快樂；其二，是厭惡痛苦。不應當把渴望快樂只理解為純實體快樂即我們凭借情感的自然傾向、沒有智力的幫助也必然出現的愉快感覺；還應當把我們稱為精神愉快的東西理解為快樂。這種快樂是一種使人高興和活潑的感情，可以使人歡欣，充滿喜悅，這種快樂來自象我們人這樣的生物的交際當中，我們只有在社會里才能感到。

在我談到厭惡痛苦的時候，也有這種廣義的想法。因為我所發表的思想，完全不是只指實體災難而言。痛苦也包括只是在社會中生活的條件下才能在心中感到的一切悲傷的、慘痛的和可悲的情況。這種社會性情感，雖然只能通過我們的感情使我們体会到，但它卻具有迫使我們常常為它而犧牲自己的最高貴實體享受的勢力。當我們為了他人的生活，為了使他人享受快樂，為了使自己有

① 第1章第5頁。

多少快樂就享受多少快樂而不考慮自己的得失時，就會服從這種社會性情感。當我們上升到能夠輕視富貴和生活本身的時候；當我們寧肯遭受實體痛苦甚至死亡，而不願意毀壞名譽或忍受其他來自我們與社會的關係的痛苦的時候，我們也會服從這種情感。

先生：在我們的作者在他的著作的第一章里向我介紹了人們借以組成社會的道德品質以後，在我已經深信這些思想以後，為什麼又要我由於害怕人們說我是思想上的盲人而在第六章里把人只看成是實體機器呢？先生，我認為這種手法很毒辣；如果是您騙了我，為什麼又責備我有謬見呢？還對我說，社會是在實體原因的影響下形成的；但是，如果第一章里所述的道德原因對人們結成社會有那樣大的作用，那末，為什麼在這裡又避而不談道德原因呢？社會是由實體的人構成的；但是，這種實體的人也有道德品質。社會依靠實體手段活動和維持；但是，社會也依靠道德手段活動和維持。社會建立的目的是實體的，建立社會的必然後果也是實體的，但是，其中的某些目的和某些後果難道不是道德性質的嗎？無論我對人進行多少次研究，到處都會看到實體因素與道德因素混合在一起的現象。難道一個哲學家能夠允許自己有這種矛盾現象嗎？他為什麼要把被自然界聯合成為一個整體的東西，即一半由實體因素和另一半由道德因素構成的整個東西分開呢？

有人對我們說，從身體上來說，我們沒有食物便無法生存，這不是十分顯然的嗎？我同意，但是，我們如果沒有道德品質，也不能立足于社會，这不也是同樣明顯的嗎？先生，誰能夠否認道德品質對於社會的建立比食物的需要所起的作用大得多呢？土地自身生長着果實；在人們知道耕種的必要性以前，已經過去了多少個世紀？有人對我們說，如果人們不增加耕地面積，實際上就不可能叫人們在適當的氣候條件下按照實體秩序的自然發展去繁殖和又不感到食物缺乏，這不是十分明顯的嗎？現在，我要開始懷疑了，并

敢向您回答，不从事农业的部族不会繁殖得很快；但是，如果大自然到处都有的野生果实不够食用，打猎和捕鱼还可以供給他們食物；此外，难道他們不会飼养动物嗎？要知道，美洲或非洲的野蛮部族不是已經生活了許多世紀了嗎？古代的西徐亚人，現代的韃靼人，不是都在証实我的見解嗎？我認为，要是一个思想上的盲人，就看不到精神因素对人口繁殖的促进作用，看不到社会需要耕种增加食物产量的程度，即增加到社会的习俗、法律和制度最能使人幸福时所要求的程度須視社会文明所达到的程度而定。

根据我們的作者的意見，十分明显，凡是組織农耕所需要的社会設施都是实体的必然，从而授权耕种的土地私有制也是实体的必然。或許有人認为耕种土地就是社会的活动对象或目的？先生，不是这样，社会制度的建立不是因为人是需要吃飯的动物，而是因为人是有理性和感性的动物。人可以不耕种土地而生活，但是，任何东西都不能叫他們不建立法制。为了裝飾和帮助社会，而出現了耕作，但是，社会完全不是为了繁荣农业而建立的。您可以看到，为了証明法律和公务人員的設置是实体秩序的一个部門，我們的作者不得不破坏我們的生活需要的秩序，并且只从政治設施对于保障丰收的关系方面去考察政治設施。可以想見，他在研究哲学的时候非常关心农业問題，并且想使自然界服从于他的发展的規律。

先生：您清晰地知道，在我大胆地向您說出与土地私有制有不分割联系的禍害以后，我是不能同意土地私有制是实体的必然这类說法的。如果自然界注定我們必須建立这个有害的制度，那末，它就不是我們的亲娘，而是我們的后娘了。可能是我們濫用了自己的自由，認識上有了錯誤，而沒有正当地运用我們的理性。但是，不应当把我們的錯誤归咎于自然界，不要認为不良的政治方案是自然界号召我們采取的。

我在人的實體需要的研究方面沒有追隨我們的作者，但是我想指出，這里面結合着實體和道德兩個方面，所以在社會里它們也是同樣結合在一起的。其次，我還希望人們能把聯結着社會的一切實體方面和道德方面的這條看不見的綫索指出來。在作者企圖向我們敘述社會的自然的和必然的秩序的著作里，我不希望讀到如下的論述：“整個社會最有可能獲得的幸福，是使可以給我們帶來快樂的物品尽可能最大地豐富，以及我們能夠有最大的自由去享用這種物品，……每年的豐收是決定人口和構成社會的政治力量的一切東西的尺度，社會財富的這種巨大增長的後果，是在政治制度方面把社會盡量建設好，即建成一個最強大的社會，並使它有可能的最大的安全。”^①

哎呀！先生，我們說到哪裡去了。我始終沒有想到您會這樣嚮往農村。我們不能象野獸那樣只顧吃食；如果我們只有這樣一種需要，那末，我們就會跟野獸一樣，不能過社會生活了。我們有時允許把自己看成是由理性和感性構成的有理智和感情的動物；除了對農業的需要以外，我們也要看到其他許多需要是怎樣出現的。我們將看到我們之需要公正、良知和勇敢等等，正如需要土地的產品一樣。如果沒有社會美德，你的田地就會無人耕種或被荒廢。您擔心沒有這些社會美德的幫助，你們的公民的欲念就要消滅一切；您擔心外國的公民在搶去你們的自由之後，就要叫你們遭到您所害怕的田園荒蕪的命運，……先生，不要擔心這些東西，在土地私有制給人造成的社會環境中，完全不會是這樣：社會的整個政策只在於增加土地的自由收入、規定直接的土地稅和崇敬生產食物所必需的土地。當然，須要有好的收成，不過，首先須要有優良的公民。農業的繁榮一般是優良政府的政績，但不是農業創造了

① 第6章第65-66頁。

政府。我們不要把事物的次序顛倒過來，人的修養和社會品質應當是社會幸福的基础，這也是政治的首要目的，然後，我們才有田地。

謹致敬意，余不多叙。

第二封信

先生：雖然我迫不及待地要讀《社會的自然的和必然的秩序》的第二篇，並希望看到您對其中的一些最重要問題的說明，但我又不能不想就土地私有制問題再跟您談幾句，甚至打算研究一下第一篇中的某些地方，至少我認為這些地方沒有那種使人無法反駁而完全可以獲勝的明確性。

我們的作者非常清楚地證明私有制是人所固有的自然權利，是確定不移地賦與所有的人的權利，是所有的人為其生存所必要的和沒有不公正就不會被剝奪的權利。^①我也非常清楚地領會了這個學說；於是，當作者證明他稱為只能使自己有權取得食物的動產私有制必然來自個人私有制，並且是一項不小的神聖權利的時候，我就不難理解這一點了。但是，我無法猜到理解人身私有制和動產私有制的人，即能夠思維的人，是怎樣自然而然地開始感到和理解土地私有制的公正性和必然性的。據他說，土地私有制來自前兩種私有制。我是支配我個人的主人；我有權取得食物來營養自己。因此，我持有私有土地就是公正的和必然的。除非私有的土地是我的唯一而不可缺少的生活資料，我是不能認為這個論據是正確的。

假如我是最先組成社會的人物之一，並想分析我當時的處境，

① 第7章第75頁。

那末，我好象發覺不了什么东西足以使我產生土地私有的想法。我已習慣於認為所有的土地都是每個人的財產。我的社會品質開始發展，我預見到將來要出現新的需要，並且我在社會上的行為，不是促進自己去更加集中注意個人利益，而是使自己在某種程度上離開自己，產生關於共同和公共財產的思想。在這種情況下，我怎麼能夠產生要求土地私有和感到它是必然而公正的願望呢？我認為，由於我們悟性的各種表現之間存在着某些類似，我的思想反而應當趨向財產公有，並且我期待於我的新同胞的幫助，也向我表明他們也期待我的幫助。我應該對自己說，我們打來的野獸，撈來的魚類，采來的果子，都是屬於我們大家共有的。如果命運使我沒有找到食物，其他人可以供給我；我也應當在他們遇到不幸的時候安慰他們，如果他們的勞動沒有得到果實，我就要把自己采集的果子或獵取的野禽分給他們。

先生：請您注意，如果使人的智慧過於迅速地前進，就會失去把我們的思想互相聯繫起來的綫索。但是，我們不談這些對我的研究對象沒有關係的想法。我認為，社會生活的主要優點之一，是我有權要求社會供給我以食物，因為我已同意為社會而工作。但是，如果社會擔起這項責任，那末，社會把財產歸公有或把土地分給每個公民使用，這都無關緊要。我越更多地思考這個問題，就越看不到作者所說的那種公正性和必然性。作者說，關於土地私有的最初思想，是由於那種不勞動，剝削別人，並且沒有學會愛勞動的游手好閑的人的懶惰而產生的，我認為這種說法是近乎情理的。

先生：我來談第二個疑問。作者說，為了使莊稼安全，獎勵保護安全的人員是完全必要的；保護莊稼的責任，使保護者有權跟農夫和土地占有者共分收穫物。^①我覺得，這恐怕不是自然界的必然

① 第7章第75頁。

秩序，而是給我們提供貪婪、吝嗇和愚蠢的自然秩序。社會須要設置公務人員來監督法律的執行，而法律要有英明的預先考慮，使任何一個公民也不能損害他人的財產，使田地不被敵國人所蹂躪。我非常喜歡這種優良的制度，請問，為什麼要由此得出公務人員有權與土地占有者共分收穫物的結論呢？您會對我說，這份收穫物是給公務人員和士兵的勞動報酬，因為他們擔負了守土衛國的責任，而從事開墾、耕地、播種、移苗和收穫工作的農民，則享受了他們所必需的安全。

先生，我認為這不是社會的自然的和必然的秩序，因為合理的政治不能適應於它。難道您沒有看到它在說報酬公務人員正是敬重、信任和欽佩他們嗎？如果他們不滿足於這種報酬，那就請您相信，您已經早就遠離了自然界給您規定的秩序了。請您相信，您不會再有任何手段來防止您的事務不被貪婪而且不值得信任的人所管理。您所建立的公正的、合法的和不可動搖的權利，是給營私舞弊奠定基礎。你們的社會為什麼要設置警察呢？難道您不明白在你們使統治者有了這種力量以後，他們就可以為非做歹和貪贓違法嗎？如果你們的土地占有者和農夫有正確的思想，他們自然會時刻地注意着：當需要他們保衛自己的田地不被外國侵略時，他們就要拿起寶劍。如果他們不能自衛，很快就會成為統治者和警察的奴隸。

先生，這種對公務人員的保護和公民的勞務付款的“優良”原則敗壞了一切。請您注意，你們在執行職務的借口下，消滅了愛公益的美德，使最危險的欲念得到了自由。這樣，被你們變成佣工的公務人員和軍人，不能不愛酬給他們的金錢。他們的懶惰，會使他們想出幾百種理由去減輕自己的職務，而無孔不入的貪婪，則會找到幾百種手段去提高他們的報酬。國家的經費需要將轉瞬增加，而這種名正言順的需要，只能帶來最小的行政管理效果。這時，一

切都要垮台，因為你們的土地占有者和農夫必然感到政府浪費着自己的力量，而毫不注意他們。您這時到哪裡去找社會的自然的和必然的秩序呢？至於我，只能在周圍看到互相不滿的人們。在這種狀況下，自然界借以要求我們過社會生活的社會品質，必然要變成野蠻的慾念，而弱小的心靈則要陷入愚鈍的狀態。任何人也不能恢復自己的權利，任何人也不會滿足自己的境遇，任何人也不打算安於所從事的工作；而如果還保持着秩序的外貌，這只是實行恐怖政策的結果。

現在，我來向您請教第三個疑問。我們的作者說，顯而易見，如果社會的自然的和必然的秩序未被人們充分理解，它是無法建立起來的。誰能否認這個命題呢？但是，他接着說，由於這種秩序對我們最為有利，所以顯而易見，只要知道了它，它的建立就一定要成為人們嚮往的共同目標；於是，它必然要被建立起來，並且一經建立，就必然要永遠維持下去。^①先生，我對此完全不能同意。第一，在向人們推薦我所想的這種以財產公有和平等為內容的合乎真理的自然秩序時，我可以十分坦白地說，它不會給人們留下任何印象；一些不可克服的障礙，永遠把我們與這種幸福隔離開。第二，我認為，即使我們的作者的制度能夠最合理地消除土地私有制所帶來的可悲情況，這種偉大的真理也完全不會成為人們嚮往的目標。

現在，我們來研究我們哲學家的證明是什麼。他說，渴望快樂是我們所具有的相當強大的推動力，它自然迫使我们經常去追求最大的享樂，而追求享樂本身又要求占有享樂的手段。由此可見，只有人人的意志和力量都團結起來去爭取最大享樂，并使自己得到這種快樂的時候，人們才能理解這種最幸福狀態。這真是高

① 第8章第82頁。

論。但是，在實行土地私有制度，從而存在着財產不平等現象，公務人員和公民在完成各種福利工作中，處於類似僱工狀態的社會里，能夠存在大家都認為是最好的制度嗎？誰能看不到我們的社會被分成了不同的階級，人們由於有土地私有制、貪婪和虛榮，而具有不用說是不同而是矛盾的利益呢？要完全依靠花言巧語的力量和玩弄辭令的把戲，來說服只靠手工藝維持生活的、辛苦勞動的工人相信這是他的最好處境，相信存在占有着一切財物和享受着榮華富貴的擁有大量財產的私有者是良好現象。怎麼能夠使農夫相信佃戶和地主是同樣好呢？人們在里面感到自己不如他人、互相陷害和力求損公肥私的種種狀況是不勝枚舉的。先生，您怎麼能使一無所有的人，即絕大多數公民相信他們顯然生活在可以使他們得到一切最大快樂和幸福的國家制度下呢？證明謬見是真理，這是不可能的。

每個人經常拿自己的狀況與鄰居或其他同胞的狀況比較，會產生一種不斷打擾我們的內在不安，它能夠經常破壞家庭的安寧，使社會動亂。象荷拉提烏斯(Horatius)所說的，讓神仙下凡，傾聽一下人人的願望；讓每個人今天都能得到他所希望的東西，而明天一切又重新開始。不能控制自己欲念的人，在享受新的快樂的時候，不會幸福得比財產公有和平等使他消除這種欲念時所達到的愉快程度。先生，這就是使我懷疑一切人的意志和力量都能為作者向我們提出的真理獲勝而聯合起來的地方。

我想暫時同意作者的下述看法：適應一切在支持私有权和支持使用私产的自由的絕對必要性的基礎上建立的社會制度的社會的自然的和必然的秩序，是由對彼此同樣必要的各個部分構成的奇妙的統一的整體。^①對於需要與聯結社會的所有部分的相互關

① 第8章第83頁。

系的這種絕妙一致，我們願意怎樣讚美就怎樣讚美。您可以看到，不管您提出多少證明，這些相互之間如此親密和如此必要的部分，只要不給他們創造平等的地位，就仍然是彼此分離的。如果有富人，就得有窮人；他們彼此是必要的。但是，太奇怪了，您為什麼偏偏叫我安於可憐的窮人地位，而叫他人不知道為什麼居于顯要的富人地位呢？

先生：這使我想起梅涅尼烏斯·阿格里帕向前往聖山去的羅馬人所講的寓言。正如您知道的，他對他們說，有一次，人體的四肢對胃發火，說它終日無所事事，而它們却要永遠為它工作，因而決定起義反對胃。於是，它們停止工作：腳拒絕行走去找食物，手拒絕把食物送入口中。由於沒有食物，胃不久便衰弱了，後來，也隨之衰弱的四肢認識到自己的愚蠢，又振奮起來去執行自己的日常職務。這個十分高明的比喻並沒有說服憤怒起來的平民，他們不想作共和國的下賤人，不願意卑躬屈節地服從元老院。結果，不得不答應平民選舉保民官，平民打算在保民官的幫助下使別人尊重自己，甚至奪取最高政權。

我們的作者雖然有整套的哲學，但所取得的成績並不如羅馬的執政官，因為不是第一次被明確性的光亮所照耀的真理被玷污了。請您想一想，在土地私有制度下，經常有大批的不滿意自己境遇的人，他們為了自己的工作和生活已經忙得不可開交，哪有工夫去聽哲學家的高論。受了某種命運恩惠的最幸福的公民，還可能有一些願望的，因為他們當中有彼此平等的人和比較高貴的人；不過，沒有得到滿足的虛榮心，會遮蔽他們的眼睛而看不到真情實況。但是，先生，這還不是全部情況。您要考慮到，在每個國家里，您都會見到從大眾的患難中取利的階級，對於他們來說，最壞的行政管理反而是最好的。在欲念如此多的世界上，真理的命運將會怎樣呢？這完全不是笑談；各種欲念毫不在乎地反對着明確性。

以可以說服他們的希望自慰，这就等于不了解他們。当然，如果我們的作者以为，對他們明確地說明全部的最大快樂和幸福只能從秩序中去尋找，就足以使他們閉口无言，这就大錯而特錯了。對有各種欲念的人講述公共福利和公益，這等于用外國語言跟他們談話。

先生：請允許我告訴您，我們的哲學家兼經濟學家們的政策，據我看來，永遠不會說服讀者，因為他們向來沒有從人所具有的全部品質方面去研究整個人。有時，他們認為人只是應當吃飽並且只為飲食而忙碌的動物；因此，他們的全套政策只是要使土地生產，叫土地帶來收入。只要社會出現丰收，社會就可達到完美的境地；一個民族的天然權利、社會權利和政治權利的根源就在於此。唉！先生，您可以在一個國家里建立我認為是正確而美好的您的農業和商業的原則，可是人們仍然有相當多的其他原因遭到不幸。橫征暴斂的稅制，人民的貧困，當然要在許多國家中引起危險的動亂。甚至在每個公民都有自由和舒適生活的國家里，也會產生騷動和混亂。即使沒有貪婪，虛榮也會動搖人的思想。在這裡，既不用害怕自己的同胞，也不必害怕自己的統治者，但由於缺乏個人利益和競賽，人們將要陷入一種衰敗狀態，而這種狀態，對於一個有鄰國的國家來說，則是十分危險的。

需要叫我們的哲學家們承認人是賦有理性的生物嗎？如果這樣，人就不是我們所想象的那種貪吃的動物，而已經是有幸服從明確性的力量的天使了。在明確性面前，各種欲念會沉寂下來。請上帝保佑，但願如此！但是，不幸得很，人類的歷史完全推翻了這種美妙的夢想。

先生，我可以問您：我們的作者為什麼不在他的著作里專設一章討論欲念的本性、力量、狡猾性和積極性呢？難道它們在世界上所起的作用，小到在著述關於社會的自然的和必然的秩序的書籍

七 時都可以把它們忘掉的程度嗎？各種欲念對自然界施加了所謂暴力；它們建立了土地私有制度，逐出平等；它們相繼地建立和滅亡所有的國家；它們是世界的心靈；在社會的各個階層，它們都統治着人，折磨着人。但是，既然我們的作者都不需要它們去攻擊貴族政治，那末，它們在他的全書中只能以恭順服從明確性的奴隸身分出現。先生，是不是他在按照欲念的實在情況描述欲念時感到了欲念在妨害他，要推翻他想用明確性這一魔杖建築起來的大廈呢？

既然這種明確性是我們的作者的社會制度中的神靈，既然我們可以任意地利用它，而且它也能够解決我們面臨的一切困難，那末，在開始講述《社會的自然的和必然的秩序》之前，必須對明確性的性質和作用加以若干說明。先生，我很擔心這種看來好象存在但又很少見到的明確性，大部分要變成空談。所有的哲學家都把明確性看成是自己的旗幟，並且在以諾言和詭辯麻痺我們的時候還互相反對。有些哲學派別的观点，現在我們看來都覺得可笑，可是它們却認為自己掌握了明確性的力量。現在，沒有一個學院的哲學教授不在證明某些非常可疑而且有時是十分荒謬的事物的明確性。哲學上發生的歷次革命的历史教導我們說，風尚甚至可以支配观点；而明確性怎么能够使一切思想和解呢？你們對人表示了很多敬意；完全不是明確性在支配着人；明確性所需要的權力被交給輿論，任何君主在他的寶座上都不會有這樣鞏固和絕對的權力。

在道德和政治方面，沒有幾何學上那樣的真理，而我們的作者則把他們混為一談了，因而是不對的。歐几里得的假設未曾引起任何爭論，而在道德和政治方面，就沒有不使最仔細和最有學問的人產生不同意見的問題。這種不同的原因是什么呢？如果我沒有說錯的話，這是因為數學家所思考的都是簡單的事物，並且不可避

免地要對他們所研究的對象持有相同的觀念，彼此之間經常意見一致。而政治家和道德家所考慮的，都是一些非常複雜的問題，他們沒有數學家所具有的這種優越條件。他們的注意力要同時放在數十個有着幾百個不同方面的事物上，而對這些事物的各方面又要給以同樣的注意。他們之間的意見很難統一，因為他們所使用的語言被他們賦予不同的概念。除了這些妨礙發現真理的障礙外，還有不知不覺欺騙我們的數百種偏見和私人利益。最後，發作的慾念還要毫不动摇地認為有利於自己的意見具有明確性。人們難於相信得到真理，輿論與真理十分相似，人們不易把虛偽的明確性與真理分開，這怎麼能夠想象真理的力量會使一切智慧服從於自己並振奮人人的意志呢？

我同意我們的作者的下述看法：疑問是使我們厭煩和痛苦的状态，但是，不能由此就說我們由于某種本能可以知道，或至少感覺到明確性的需要，我們的智慧有追求明確性的自然趨向。^①當然，我們的智慧向往真理，或更正確地說，向往它所認為是真理的東西，但我們沒有嚴格地要求自己只傾向於真理或明確性。我們要相信我們有相信的需要；多少合乎理性的意見會使我們滿意；我們如果缺乏比較可靠的見解，就會接受可笑的見解。

作者對我們說：我們的智慧追求明確性的自然趨向，是與我們的兩種內在推動力，即與渴望快樂和厭惡痛苦分不開的；這兩種推動力非常關心我們在選擇享樂手段時不受欺騙。因此，我們只要獲得由明確性產生的信心，就可以安心。^②先生，我可以使您相信，而且這也是十分顯然的，人們對待自己的享受手段已經失去了善意的和心平氣靜的忍耐。人們都十分急於享樂或避免痛苦，為的是能夠得到這方面的論據；享樂的希望就是一種論據，而且已經証

① 第9章第100頁。

② 同上注。

明我們什麼時候才能够擺脫痛苦，或我們什麼時候才能够享受快樂。正如一位哲學家所說的，欲念有自己的一套推理；它們不與它們所喜歡的和足以使它們發作的東西對立。它們能說會道，引誘力大，很活動，以致不需要明確性就可以說服我們的理性，或至少迫使理性成為它們的參與者。如果明確性想去抑制欲念，欲念也毫不在乎。這時，欲念可以大勝理性。我想把欲念比作傲慢的賣弄風情的女人，這種女人在能夠勾引有理性的人的心靈和擾亂他們的理智的時候，最為滿意。凡是認為我使欲念得到了它們本來沒有的權力是不對的人，都是幸福的：在我們中間，沒有一個人不感到自己是作為兩個人而生存的：一個是有理性的人，一個是有感性的人，一個經常被另一個所欺騙。歸根到底，我們都在做着自己不贊成的事情。因此，明確性不是欲使世界和平的善神。輿論、風尚或習俗在許多世紀以前就擔起了這項任務，而且由於我們的知識淺薄和欲念強烈，今後還要長時期執行這項任務。

先生：我不能不請您注意我們的作者關於輿論的敘述。甚至在輿論只是一種偏見或謬見的時候，也不會對與它具有同等力量的道德體系發生作用；輿論具有各種誘惑力，並利用現實的各種特點來欺騙我們，輿論是善惡的無窮無盡源泉，我們要通过它來觀察一切，我們依照輿論來希望和行動；輿論有時正確，有時錯誤，它創造着善行和惡習，創造着偉人和壞人；沒有使它停頓的危險，沒有不引起它的憤怒的困難；它有時創造帝國，有時又破壞它們。因此，地球上的每個人，都是一個可以任意支配輿論的小王國；如果輿論認為應當焚毀以弗所的神廟^[40]，它就可以放火把它燒掉；如果輿論要求，被大火包圍的人可以向敵人求援；最後，我們的實際意見似乎是這樣服從輿論，以致為了支配我們的實際意見，就要開始管理輿論。^①

① 第9章第104頁。

認為明确性的力量可以消灭十分險恶的敌人，这不是过于輕率了嗎？先生，請您研究一下相繼出現的各种輿論的衰亡史，考察一下衰亡的原因是不是来自哲学和明确性；輿論的衰敗总是表明某一謬見消灭了另一謬見。至于形成人民性的观点，您将看到，只有在政府采取某种新形式或至少发生某种重大变化的时候，才会被人們放棄。新的欲念，或更正确点說，在新条件下发生作用的欲念，又在产生新的錯誤，它們将一直存在到新的革命以其新的偏見来代替它們的时候为止。

論公民的權利和義務

**DES DROITS
ET
DES DEVOIRS
DU CITOYEN**

Par M. l'Abbé DE MABLY.

A K E L L.

M. DCC. LXXXIX.

《論公民的權利和義務》的初版內封

第一封信

本書所述的談話是在什麼場合下進行的。第一次談話。對於公民服從他在其管轄下生活的政府的一般意見。

先生，當人們在這裡等候您的時候，您在巴黎做什麼呢？又讓事情纏住了嗎？這條鎖鏈對於您說來該是多麼沉重啊！但是，如果您無法擺脫它，我對您講述一下我和英國的斯坦霍普（Stanhope）先生進行的幾次談話，這至少可以解除您的不快。他來到這個自由與哲學思考相結合的令人神往的地方已經有兩天了。您知道，我是瑪爾萊地方公園的著名遊覽家。大家委託我給這位先生作嚮導，遊覽各個公園；開始時，我把這個任務看成是一種沉重負擔，而現在，我認為它是命運給我的優待。我覺得，斯坦霍普先生並不欽佩我們法國的殷勤態度，所以我對他絲毫也不想模仿我們，感到不滿。他的禮貌高尚真摯；但是，我認為這是英國人的高傲表現。因此，我心里很不高興，打算挺身保衛我們的民族。我採取報復手段，迫使他欽佩法國的一切。我在領他參觀瑪爾萊小公園的一切美麗景物時，故意貶低他似乎非常喜愛的聖詹姆斯公園和溫德佐爾花園，从而使自己感到一種惡意的愉快。

在我們從容地觀賞了小樹林以後，走近水池的高堤壩時，我對他說：閣下，您承認世界上再沒有比這些花園更美麗的景色了吧！偉大的藝術家有時能夠實現童話家的美麗幻想。這几座小山堆砌得多麼美妙！它們圍成了一個寬大的座位遞高的劇場，人們可以在裡面賞心悅目。這片清流和瀑布的水源，來自離我們這裡六十圖阿茲^[41]的塞納河。有多少財富用在這裡，同時，這裡修得多麼優美，

景致使人百看不厌：我想不出世界的其他什么地方会有一个王宮可以与这里的离宮媲美。英国先生微笑着回答：您說得对。至于我們英国，我应当对您說，我們有点愚蠢的祖先規定了一套良好的制度。但是，我非常担心，——他的表情严肃起来，繼續說下去——如果我們墮落下去，我們最后也会給我們的国王修建这样美丽和比你們的王宮还要堂皇的宮殿。

先生：在我听了这番話后，对自己的貪图小名小利的思想感到慚愧，开始覺得自己作錯了，并且很快就完全証實了这种想法。我在巡游貴国各地的時候，——英国先生对我說——我猜到我会看到什么。在精明强干的人們所居住的富饒国土上，我看到了休閑的田地，看到了面黃肌瘦、沮丧的、衣不蔽体的农民，以及仅仅盖有一层干草的茅屋。我可以从这里得出什么結論呢？我在其他地方，也会看到不可容忍的豪华，以及比我国的公正国王和开国者的宮殿还要壮丽的城郊私邸。他繼續說，如果事物本身十分朴素，对于知識不多的外国人就不会常常成为謎，我也可以看到那些由于你們的昨天晚上的財政状况和人民生活状况而經常引起的抱怨与您今天早晨浪費很多時間对貴国政府的一些无益而且或許有害的花費所作的贊美之間的某种矛盾。

我不好意思地(因为我还覺得自己有功)回答他說，閣下，您說得完全对；您对我說的話，就象一条光綫轉瞬之間驅逐了我的一切偏見。我不应当在您面前夸耀，而应当請您原諒，恕我向您介紹了那些古怪的东西。您为你們人民的生活富裕而自豪，这是十分公正的；我們喜欢追求浪費大量金錢和使我們缺乏生活必需品的富丽堂皇的虛榮心理，是十分可笑的。我保証今后做事更加慎重。我的哲学使我明白了法律，它既要节制王权，也要使庶民能够享受自己的財富和劳动果实，而不崇尚美丽的花园。你們享受着我們所沒有的幸福，我們贊美你們的幸福，但不嫉妒。你們关心保护

自己的自由，而我們由于不能改变自己的处境便想忘掉现实，这不是一种明智的办法。我們法国人，原来也象你們英国人那样自由；我們設立过三級會議，但它从来没有办过一件好事；三級會議的不良風气，跟穿籬骨裙子和戴立領的風气同时流行起来；我們的祖先把自己的自由出卖、贈送出去或破坏了；可惜，我們无法恢复这个自由了。世界經常处于革命之中；我們也曾有过你們也将会有的那种从屬关系。我們完全放任自流：把自己交給支配人类事务的命运；这能够幫助我們摆脱束縛嗎？我們只是感到这种束縛越来越重，因為我們一触怒自己的老爷，就会使他們的統治更加殘酷。或許，理性哲学不在于論述自己境况的优点，而是为了适应这种境况，忘却一切，設法发现一切好的东西，練習能够忍耐大致相同的一切生活境况。

我觉得自己好象說出了一个非凡的真理，但是，一点也不是这样，因为斯坦霍普先生非常不喜欢我的哲学。他很有礼貌地向我解釋，使我明白我向他夸耀的明智不过是胆小畏縮，一些放蕩分子会把它变成一种制度，粗魯的人会从粗魯方面来領悟它，愚蠢的人会从愚蠢中来領悟它，胆小鬼会从胆小来領悟它。請原諒我說話过于激烈，——英国先生說——关于自由和奴役的言論，我始終都感兴趣。如果我对各民族之間的联系毫无理解，如果我不明白应当要求它們都行善，那就会根据爱祖国的想法，希望它們都幸福，因為他們的幸福毫無疑問要引起我的同胞的有益竞赛。和我們接受外来的恶习一样，无疑地，我們也会接受外来的善行。通过目前联系各国的商业，一个民族的恶习傳到另一个民族去。因此，我能够无动于衷地看着专橫霸道发展，讓它迫使整个欧洲忘却社会的基础、任务和目的嗎？一个人如果不具备作一个有权利和义务的公民的品質，他就会堕落到去寻找自己应当做奴隶和喜爱自己的鎖鏈的証据的地步；我很担心他們的萎靡不振的欲念，会随外国

人的財富一道把自己的人格降低；我認為，在這種情況下隱藏或者干脆歪曲真理是一種犯罪的行為。

我回答說，我非常希望知道真理，並請您原諒我們法國人的輕率，這種輕率使我們想到什麼說什麼，甚至沒有想過的也說，連自己也不明確知道說的是什麼。但是不管怎樣，我也許還值得您把真理指給我。我對您坦白地說，您現在這樣對我說明公民的權利和義務，迫使我懷疑或者是不明白您所說的話的意義，或者是我遠不能理解這些話具有那種意義。請允許我把我的思想或理想交給您審查。

我認為，人們來自大自然的懷抱時都是完全平等的，因此沒有一些人統治另些人的權利，而且都是完全自由的。顯而易見，自然界沒有創造國王、統治者、庶民和奴隸，它給我們制定了一條規律：為了成為幸福的人而工作。只要人們處於這種狀態，他們就可以盡多少義務而享多少權利。一切都屬於他們當中的每一個人，每一個人都是一個有權治理世界規模的大國的君主。談到義務，我認為誰也不能對不履行義務負責，因為每一個人除了對自己以外，並無須對其他任何人盡義務。叫他不服從自然界制定的和使自己幸福的規律是不可能的。

在成立社會的時候，發生了一次不平凡的革命：人成了公民以後，就和自己的同類互相約定，遵循一定的規則各去尋找自己的有某些變化的幸福。於是，在某一方面就產生了成千上萬的犧牲者。一個公民在承擔尊重他人權利的義務和希望他人也尊重自己權利的時候，毫無疑問要給自己作為人的無限權力規定出狹窄的範圍。但是，為了確立初生的社會的基礎，只有這種協議還是不夠的：如果不執行法律，新建立的社會就要垮台。因此，需要創造統治者，這就是說，公民放棄了自己的獨立。閣下，從這個時候起，我就感到人好像成了退位的國王。人們改變了自己的某種本性，而

为了判断人在这种状态下的新义务，就必须了解他与他的同胞所定的各种契約，特别是要研究主要的行政管理法；正是公民对社会秩序的这种态度，是值得特别注意的。

有的地方，人民本身是自己的立法者；有的地方，元老院和有特权的家族掌握着最高权力，而这种权力，在其他地方是由一个人总攬的。人民的法典是人类智慧的稀奇古怪和恣意任性的最确实反映；每个国家都有自己的道德、自己的政治和自己的各种法律。在这种可悲的混乱状态中怎么能够找到真正属于人类的权利和义务呢？閣下，实际上，英国人在英国是对的，法国人在法国是对的，德国人在德国是对的。我讀过格劳修斯(Grotius)、霍布斯(Hobbes)、沃尔弗(Wolf)和普封道夫(Puffendorf)等人的著作；他們都对我說，每个公民都受他所在社会的法律的制約；我輕易地相信了这一点。說这些法律不是公民的权利和义务的尺度，这就表明破坏社会。正如我們的一切义务、我們的一切欲念和我們的理性都同样教导我們的那样，我們是为了社会而被創造出来的；如果没有社会，人們就毫无幸福的希望。

先生，英国人听我的話时十分仔細，超过了我应该得到的被注意的程度；从他的答話看来使我注意到了这一点。他对我說，您要知道，我不完全同意您的說法。我們非常容易叫自己相信人的权利在社会誕生之前是沒有限制的，或者人在那时不曾有过任何义务。假如原始人也象現在的初生儿童一样，一开始就体验到使他們产生思想的感情，并逐漸发展、研究和改进这种感情，那末，把上述学說附会于人类誕生之初，也許是正确的。当人类的理性沒有启蒙，人們只属于动物范疇的时候，都机械地受着快乐和痛苦的感情的支配。那时候，既沒有权利，也沒有义务；对这些自动机器还没有产生道德，正如对在森林里以草为食的野兽或在母亲怀抱里玩耍的嬰兒沒有产生道德一样。我們有过这种情况嗎？这不是我們的

情况，或許从来沒有这种情况。

但是，当反复出現的欢乐和痛苦的感情在記憶中留下了一定数量的印象的时候，当人們由于經驗而逐漸察覺周圍事物之間存在的关系的时候，当他們能够思惟、比較和推理的时候，是不是人們的权利就沒有限制和不負任何义务了呢？为什么初生的理性不应当用去管理开始具有理性的人呢？为了使有理性的人能够平等和不受限制，需要用政府的法律来区别我們所謂的公正和不公正、光荣和可耻、善和恶嗎？在公民之間還沒有任何協議的时候，人們就可以区别誠实和变节、殘暴和善行，因为人們生在上世，对于同类的善行或暴行是能够感到快乐或痛苦的，而且他們能够发展道德本能，以使自己的品質高尚。

英国先生插嘴說，請您注意，善恶思想的产生必然先于社会的建立。如果沒有这种思想，人們怎么能够想到制定法律呢？他們怎么能够知道須要禁止什么和命令什么呢？您的哲学使您承認存在着沒有原因的結果。如果人們在自然状态下就知道了恶，他們就不可能什么都做出来，他們的理性将成为他們的法律和命令者，从而他們的权利就会受到限制；如果他們都达到了善的地步，他們就会履行自己的义务。英国先生微笑着繼續說，您应当承認，社会的建立不仅沒有恶化我們的本性，反而使它完美了。法律和一切政治管理机器，只是为了帮助我們的几乎經常无力对付欲念的理性而制定出来的。

如果我沒有說錯，就应当从我認為不可置疑的这个原則中得出如下的結論：公民有权要求社会改进他們的状况。我認為，人們在結成社会时所規定的法律、契約或協議，是規定他們的权利和义务的一般法律；只要沒有找到更合理的法律，公民就应当遵守它們；但是，当公民被理性启发和改进之后，还应当使自己为謬見而牺牲嗎？如果公民們定出了荒謬的協議，如果他們建立了不能維持

法制的政府，如果在尋找幸福的途中走向相反的方向，如果他們不幸地叫無知和背信的引路人領上了不應走的道路，那末，您能夠毫無人情地叫他們永久成為錯誤和謬見的犧牲品嗎？有了公民的名稱就應當不要人的品格了嗎？為了幫助理性和維護我們的自由而創造的法律，應當降低我們的身分和把我們變成奴隸嗎？為了便於滿足人們的需要而創造的社會應當使人們不幸嗎？我們的追求幸福的渴望，經常反對我們所受的欺騙和暴力。我為什麼不能有權反對那些不能給社會帶來所期望的東西的法律呢？難道我的理性向我說：我不應當對自己和對我所屬的社會履行任何義務嗎？

您所讀過的那些作品的作家，——英國先生繼續說——毫無疑問是非常可敬的，但他們在研究自然權利和政治時還沒有採用哲學。在他們著書的時候，幾乎各地都已建立了君主政體；這種政體是在不合理的封建制度的基礎上建立起來的，封建制度給歐洲帶來了最粗暴的偏見，使各國的國王，或更正確點說，使他們的大臣，得以濫用職權，象控制人民那樣去控制真理。格勞修斯是一位比哲學家還偉大的博學之士，但是，我們感到這位似乎為尋求真理而生的偉大天才並不相信自己的力量。勇敢的真理把他吓倒，他沒有勇氣去攻打和摧毀被人尊重的謬見。他出生在一个重視自由的新興共和國里，但是，他却遭到了被放逐的命運。他在那里（瑞典——譯者注）為克里斯提娜女王服務。當時，他寫完論和平和戰爭法規的著作，並打算在貴國的路易十三世的幫助下出版。普封道夫生在一个只有人民的壓迫者才享有自由的國度里；有時，我認為他是一位使我懷疑的哲學家，我懷疑他把自己知道的真理隱藏起來，甚至為此不肯放棄某些庇護他的國王對他的好處。至於沃尔弗，幾乎具有這兩位學者所持有的一切謬見；他那誰都沒有耐性讀完的乾燥無味的著作，既不能使人學到什麼，也不會矇騙任何人。洛克可能贊揚霍布斯，認為他使你們知道了社會的基本原則；但

是，由于若干原因和利益，霍布斯追随一个命运不好的政党，利用一切天才去建立对人类有害的制度；如果不是处于混乱状态，他就会体验到专制的苦难，他也会承认自己所欲建立的制度是有害的。

这些作家是怎样使公民丧失他们的最合法的权利呢？他们从来不全面向人们介绍事物。他们有时把问题分析得过于细致，有时对问题作出过多的无用的补充。他们一味诡辩。他们在说明重视法律的问题时，极想使读者的注意力离开下述思想：如果存在着公正的法律，即符合于我们的本性的法律，那末，也一定有不公正的法律，而服从这种法律会降低人格，使国家衰败。他们好象没有看到能够引起他们注意的人和物。如果在这种与社会的建立和目的正相反的制度下，偶然出现了某种暂时的或似是而非的幸福，那末，他们将会大胆地向你们宣称：这是绝妙的政治，应当不使它的和谐遭到破坏。他们将会向你们证明，应当盲从法律；并花言巧语或冗长无味地向你们解释，要想研究这种政治，将会给你们带来很多危险。如果让他们任意议论，他们也会向你们证明自然界的造物主是不对的，因为它赋予了你们以理性；其次，证明造物主应当在统治你们的和毫不动脑筋的执政者的理性面前保持缄默。他们大谈无政府的混乱和内战；读者的思想因此担起忧来；在恐怖的心情下，读者最容易相信他们的话。

如果我向你们证明一项不公正的法律可以在国内散布许多罪恶；如果我向你们说明大多数政府的恶习都来自企图贬低人格的微小谬见；如果我向你们指出违反我们的理性和本性的奴役性盲从的有害后果，说明本性赋给我们理性并使我們变成自动机器，那末，谁会知道你们会说些什么；我要向你们证明，如果爱秩序和爱安宁的习惯不是从教育中培养出来的，它不久就会使我们遭到本想避免的各种灾难；如果我向你们指出你们的立法者的原则必然要产生专制及其监狱、刽子手、掠夺、破坏、残酷和暴行，那末，这一

切不会使你們产生怀疑嗎？

英国人坚信不移地补充說，先生，不論在任何时候，如果脫离自然界給我們規定的秩序，就不能不受到懲罰。在我們不求自然界給予忠告，而希望比自然界英明或幸福的时候，受到懲罰是公正的；我有許多話要对您說；可是，我要您注意的那些疑問，已經够您解答的了。英国先生微笑着說，要是再談自然权利和政治，恐怕会玷污这些幽雅的花园。我赶忙反駁說，不行，还得談下去，您想改变話題是办不到的；閣下，您不是为此打开我的眼界指出过我的錯誤看法嗎？要是沒有您的帮助，我始終不会摆脱謬見。我真感到荣幸，因为听您說过：隱瞞真理就是犯罪。您甘願作一个犯罪分子嗎？我很无知，并有許多偏見，您要對它們的后果負責。

先生：我无法向您說明我的头脑里装了多少乱七八糟的思想；我至今所想的一切都破灭了。我的智慧在寻找自己能够接受的真理，同时投向各个方面。我們站起来繼續散步；英国先生还要讓我欣賞几座雕象，可是我只想和他討論并希望得到启发。

他說，你們的富丽堂皇我認为太过分了：你們把这个阿波罗(Apollon)神象、这些牧羊儿童雕象、我們已經觀賞过的姑娄巴(Cleopatra)雕象和那些本应当放在室内的战士象都放在外面，任其風吹雨淋，你們簡直不知道它們的价值。我回答他，閣下，在您向我証明修建这座花园是敗坏道德和政治的大罪之后，这些小小的錯誤就不太打动我的心了。英国先生說，最初，您認为我过于严格，現在，我想要你們仁慈一点，因为你們的国王至少是有能力修建优美的游覽場所的。一个法国人在欣賞这些东西时可以不受良心的譴責，因为这些东西是為他而修建的；而一个英国人看到它們时，也可以得到一些快乐，因为或許我們要把你們向我們显示的海上优势归功于这种富丽堂皇。

先生：不管这位英国人怎样离开話題，我总是非常爱談我还不

清楚的关于权利和义务的問題，免得不断地回到這個問題上来。我对他說，是您引起我追問您的。您为什么要向我談到对人类最为重要的道德方面的問題呢？現在回去还早，从这里再去观赏一些雕像，它們都是一些不太古、非常平凡和不太好的修复品。閣下，人比人所創造的艺术更值得重視。

英国先生說，您一定要談這個問題嗎？好，談吧，我同意跟您談，但是，为了避免发生錯誤，我們尽量不要太快，而要按部就班談下去。为了定出研究公民的权利和义务时应守的規則，我們要仔細研究人的本性。既然我們发现人的本性有一种固有的东西不能与它分离，那末，我們就不能輕視人的本性，而要由此作出結論：为了人类的幸福而建立的社会和政府，无权剝夺公民享受这种幸福。

在我們所具有的一切东西中，最重要和最高尚的是理性；它是上帝用来教导我們理解我們的义务的机关，也是能够引导我們走向幸福的唯一指导者。西塞罗所說的無論是元老院或者是人民都不能使我們解除的永远不变的規則，就是指的这个。这个規則在雅典和羅馬都是同样的，而且将永远存在下去；不适应这个規則，就表明不再是人。如果我所依附的政府使我可以自由地和充分地利用自己的理性，如果它只支持我履行我認为重要的义务，那末，我会清楚地感到我应当尊重这个政府。統治者要履行人类的义务；我的任务是服从他們，并在某一欲念引起破坏社会和諧的思想时赶快帮助他們。英国先生握着我的手說，但是，如果您碰巧生在一个被統治者的欲念蹂躪的国家，如果专制或自然界的敌人憎恨自然界給予我們的权利，如果您或你們同胞把自己看成奴隶或牛馬，那末，您的理性难道会向您說：在人們失去自然独立而建立政府和法律的时候为自己規定的美好目标就是这样嗎？既然上帝命令你做人，难道你就不应当反对使你变成动物的暴君和維護自己的权利嗎？难道你的任务在于助他为虐嗎？

英国先生繼續說，我們認為，自由是人类具有的第二个特点，对于我們說来，它的重要性与理性相等，它甚至与理性不可分离。自然界賦与我們以思考和判断的能力，而如果沒有自由，我們就不能利用自己的理性，这种情况对我們发生了什么影响呢？如果上帝希望用某一統治者的意志来代替我的意志，那末，它毫无疑问会創造一种特殊的人来执行这项神圣职务。它沒有創造一个这样的人；所以我在社会上应当自由。法律、政府和公务人員在整个社会中拥有的权限，整个說来与每个人的理性所具有的权限是一样的。为了使我指导、調节和节制自己的欲念，为了使我警觉欲念的迷惑并防止这种害处，才賦与我以理性。政府的义务也是这样，因为人們設置法律和公务人員，以及用国家政权来武装公务人員，只是为了再来帮助个体的理性，使它能够牢固地控制欲念，并通过某种奇妙的方法使欲念象它們发生有害作用那样去发生有益作用。

在对人的本性作了这番討論以后(我只对您写了一个大概)，我能够再去做被我們美其名为文明的那些狂妄行为嗎？我能够这样迷惑地相信公民的义务在于固执謬見，而他們的唯一权利是忍耐不公正嗎？那些宮庭的諂媚者在劝我們盲从我們所屬的各种政府时，想說些什么呢？我認為，最初的一些人还没有經驗，学識不多，他們在制定法律和建立政府的时候可能犯了錯誤，并錯誤地認為自己会永远屬于他們所建立的第一个政权。我覺得，这表明把沒有理性的法律强加給有理性的人。自然界逐漸地賦与人以理性，它在形成过程中可能受到謬見的影响，而且只能依靠經驗来发展和英明地应用。我要問这些拥护一切政府的人，你們是不是要无人道地不讓易洛魁人在感到自己的野蛮行为可耻时有权改变他們的粗魯和走向文明呢？既然美洲人有权改革自己的政府，那末，欧洲人为什么要被剝夺这种特权呢？如果他的同胞还处在原始的愚昧无知状态，或者，如果他們曾經知道社会的真正基础，难道在

時間和欲念的影響下就把這些基礎忘掉了嗎？如果因為萊喀古士不是全權的立法者，而逕自改革斯巴達政府，并使自己的同胞成了希臘的最有美德的和最幸福的人民，難道就能够因此認為萊喀古士是荒誕的叛亂分子嗎？

1758年8月12日，于瑪爾萊

第二封信

第二次談話。在每個國家里，公民都有權努力建立最能創造社會幸福的政府。公民的建立這種政府的義務。公民為此應當使用的手段。

先生，我沒有等您來函答复我昨天的信件，又急于給您寫信，這是因為我認為您想要知道我這位英國的蘇格拉底的政治哲學的急切心情，並不亞于我跟他談話時得到的快樂和知識。今天早晨，我們到上游的花園去散步。雖然夏爾潘吉（Charpantier）象以前那樣，不關心整頓這些花園，但這些花園的豪華又成了我們的話題。這些豪華，對於顛沛流離的窮人來說，簡直是一種侮辱！使人們不為這種豪華憤慨而幾乎經常為它們喝采的人類智慧的病症究竟是什麼呢？這種豪華對於有錢的人是多麼厭倦啊！可是他們並沒有因為自己的努力而得到報酬，因為按照自然界的法則，我們為自己所創造的人為的需要，不能為我們帶來真正的快樂。善于認識真正的偉大的人，當然要認為這種豪華是十分庸俗而不公正的；可惜（也是使英國先生惱怒的），豪華比任何其他東西都能促進在人們中間散布虛偽觀念；它叫人心容納一切惡行，并迫使人們喜愛它們，妨害人民試圖接近自然規律。

在提起我們昨天討論的問題時，——英國先生終於對我說——

我認為，自然界賦與我們的理性，自然界在我們初生時給予我們的自由，以及自然界在我們心中播下的不可遏止的追求幸福的願望，是每個人有權反對統治我們的不公正政府的侵犯的三種本能。我由此得出結論：如果一個公民建議他的同胞實行的政治制度比他們任意實行的制度，或不知不覺由生活、環境和欲念所造成的制度還合理，他就不是陰謀家和社会安寧的破壞者。您同意這個命題嗎？閣下，必須同意，不然是不合理的。為什麼！——他反駁說——我也可以由此作出如下的無可置辯的結論：如果能夠證明只有一個良好的政府，那末，每個公民將會盡一切努力去建立這樣的政府。

我對英國人說，我認為你們的後果是：你們的公民爭取權利容易，但永遠不能享用權利。他打斷我的話反駁說，您怎麼認識這點呢？為什麼永遠不能享用權利？我回答他說，因為政治家們不想同意這個問題。英國先生又說，如果你讓他們不誠實地、胡亂地討論和爭執這個問題，他們將會隨便利用自己的聰明，使自己的理論為暴君或某些愛好虛榮的統治者服務。但是，顯而易見，建立社會的目的，只是為了剝奪含有危險毒素的欲念，信任理性，建立法律的統治，並以此防止暴政和混亂。這樣，就能建立起公共幸福的寶庫，每個公民和公務人員由這座寶庫中汲取個人的幸福。

如果國家的制度只壓制一部分公民的欲念，那末，這種制度將會引起公民的憎恨，這難道不明顯嗎？這會產生什麼結果呢？英國先生接着說，這要產生幾十種後果，但其中的最後結果是：使職務世襲或甚至只規定終身職務的社會秩序，與社會應當嚮往的目的矛盾。這種社會秩序必然藏有重大的缺陷，即使它的各種制度本來很好，也要受這種缺陷的破壞和影響。請您想一想人類的無知和不幸的情景，考察一下我們的欲念的發展，研究一下歷史，然後作出結論。我相信，您會堅定不移地認為任何時代和任何國家的

一条不可置疑的真理，就是对于公职或执行机关的信任应当有一定的期限。这种制度一定符合于每个誠实的公民为自己規定的目的。

先生，我不知道自己怎么办才好；英国人发现我对这些不太熟悉的理論表示惊奇以后，握着我的一只手說：請您彻底相信我的話，如果我說的不对，我可以向您保証，馬上把那些話收回。他接着說，如果法律不賦予統治者以公民不得反对的权限和势力，那末一切欲念，即迫使每个人只看到和感到私人利益的社会秩序的永久敌人，就不会被消灭，或不会被社会合理地管制起来，这难道不正确嗎？但是請仔細地研究一下这个問題，您将会看到他所指出的这个缺点造成了古今各共和国的一切混乱和无政府状态，在这些共和国里，公民不受法律和統治者的拘束时，便不安分守己，而当他們在放任的状况下把自由与自己的奇怪想法和放蕩行为混淆起来之后，便加速了国家的灭亡。

如果你們的統治者具有我所說的那樣广泛职权，如果他們終身占有职位或使职位成为世襲的，你們将怎样去节制和控制他們的欲念呢？無論在什么地方，世襲的或国家的終身的职位都把以前受到严格限制的政权变成了专制和实行暴政的政权。如果有人心的話，能够对这一点有片刻的怀疑嗎？不管你們設多少道障碍来防止你們的永远世襲統治者濫用职权，你們很快就会确信：只要公民不能摆脱对这种統治者的服从，統治者就会破坏法律。人民将会成为統治者的貪婪、虛荣和复仇的工具。你們授与統治者的权利，又会使他取得他所追求的其他权利。統治者将会放弃謙逊和节制，公民也会不久因为无知而忘却自己的人格，相信自己实际上应当低于不能再与自己屬於同一階級的人，并以自己的下賤行为和阿諛逢迎刺激統治者的欲念。

您可以拿什么来反对我呢？我回答他，閣下，我認為国家不限

制任職期間可以達到社會的目的，即能夠保證國家安全，不受公民和統治者的欲念的影響。為了達到這個目的，只須把政權分成若干部分，給每一部分定出義務，並且彼此平權，使管理公民的統治者本身服從法律。比如，你們英國就是這樣。

英國先生反駁我說，恕我口直，您說錯了，難道您沒有想到，如果把公共政權分給幾個互相敵對的統治者，它的活動就必然被千百種不同的障礙弱化，給公共福利帶來損失嗎？此外，難道我國的人民確如您所想象的那樣容易地享有與國王平等的權力嗎？難道權力的天平不是一直向國王那方面偏嗎？國王手中經常持有的，而我們認為必須廢除的特權的權力還不夠大嗎？他不是時常統治國會嗎？這個現象的基本原因是什麼呢？關於世襲的問題，就是英國人也不會懷疑我方才所述的看法。但是，在兩個人討論問題的時候，單說“均等”這個字是不夠的，而且也不能說因此一切問題都能獲得解決。英國先生接着說，我們現在來研究問題吧。我同意，把政權分成幾個部分，從而在整個臨時的統治者之間建立實際的均勢，這是容易的；但是，人類智慧的任何努力都阻止不了常設的國家職位不逐漸地取得不知不覺地占了優勢的作用。我想起您昨天用破壞我們的自由來威脅我。毫無疑問，您所以這樣說，是因為據您看來職權世襲的統治者，特別是終身職權的統治者，要比臨時的統治者有許多特權；這樣的統治者雖然沒有智慧和天才，但他能夠消滅這些東西。如果叫我同意終身職權不會使共和國將來受到奴役的威脅，您就不能不同意終身職權必然使公務人員老邁和空談。它要造成多少營私舞弊和胡作非為！任何事如需要用一生的時間來做，人們就會簡單從事！他的心悶悶不樂，競賽被壓制了。羅馬的執政官只有一年的執政榮譽，因此他要想再次執政必須努力。瑞典的議員只是在犯了一個大罪之後，才會失去他的地位。您認為羅馬的執政官比起瑞典的議員來不是更好的、作事更認真

和积极的公民嗎？

世襲的职权更不好。生下来就偉大，这表明終生藐小；从小受人推崇和蒙蔽、青年时代享乐和任性的人，不善于思考問題，到老年只会在自高自大，坚持偏見中，在自己的近人中間混日子。某些国王确很有才能，但沒有一个人知道自己的义务和曾經对得起自己的命运。即使您能对我指出几个例外，您也不能依靠三四个例外来建立社会的普遍幸福。

英国先生接着說，但是，我們不要再談应当偏重什么社会安全原則，应当偏重你們的或我們的原則这个問題了。我們另一次再談这个問題，現在来談別的。我們两个人都認為，公务人員对公民有絕對权力，法律对公务人員有絕對权力，这是达到社会所追求的幸福所不可缺少的。古代的人都認為这样，正确的思想也向每个人大声疾呼过这个問題。如果有一个国家治理得不好，它的法律經常变动，公务人員的权力是压迫人的或不可靠的，它的权力使一切都服从于它，那末，您在这个国家的公民面前，将用什么論点来爭取把自己的同胞导致我們所希望的統治呢？請您想一想我們昨天所确定的原則。您感到有困难吧？您要公开地同意国家的这项权利，或者就要大胆地承認热爱祖国的公民的义务在于背叛社会的基本利益。

您說的对，——我对他說——我深深感到困难。我認為您的推断很正确。但是，請允許我順便追問一下。您也一定有錯誤。我不能发现您的議論中的可疑地方，这只証明我的无知和愚笨。最后，——我有些激动和不快地补充說——如果不根据习惯和慣例，而用哲学的原則来治理社会，世界将会是太愚昧的了。英国先生笑了一笑，插进来說，这就是一切进行得这样好的緣故。我反駁說，也許这种迂迴办法是人类不可避免的本性；也許我們一定要走这条道路。早就有人說过，至善是善的敌人；当一切进行得还不错的

時候，就讓這樣繼續下去吧。我不主張確立法律和統治者的權限，並且不希望授權每個公民都去改革社會，這樣，就會破壞國家的基礎，或至少要使社會發生危險的動蕩。這種理論雖然許諾您得到善果，但在實際上，卻要造成惡果。法律和統治者會使公民相信的信念，要在所有的人的頭腦中發生動搖。我們將面臨一片混亂。我不能同意……

您生氣了！好啦，——英國先生說——為了請您息怒，我只補充一點：公民有利用這項權利的義務；其實，我認為，如果公民不違反自己的義務，便不會放棄這項權利；再說，不管原則怎樣偉大，在它之上還有更偉大的原則。您將會同意我的見解。

……說實在的，我既不比您更勇敢，也不比您更不明智。如果您生活在一個東方國家，那里的人們習慣於受辱和奴役，不知道有法律，只知道聽從命令，既不敢思考，也不敢行動，那末，我將對您說：想到把自由歸還您的祖國的時候已經過去了。人永遠不能失去自己的權利，理性不總是允許人去取得權利。理性考慮時間和條件，永遠不允許追求幻想。

心里和頭腦中存有某種力量的民族，理性比較大膽，同時也比較明智；正因為論述社會和公民的大多數哲學家沒有把實現自己權利的合理願望和追求幻想分開，所以對我們的理智和我們的義務只有模糊的認識。因此，有許多改革家成了自己的想法的完全失敗的見證人。您在使用不合理的、為您同胞反對的方法行使您的權利時，應受到責難；而您本着高尚的人心，謙遜而謹慎地行事時，就會得到尊敬。我承認，有時希望做一番比可靠的處世秘訣所認可的更大的事業，是適當的，因為正直的公民不再希望只在緊急的關頭去拯救共和國，而偉大的志願，有時又可以為您提供從來沒有過的力量。但是，只有英明的人物能夠判斷這種情況，因為只有他可以使這種情況變成有利的條件。

……我知道，——他對我說——只有在許多代以來听从暴君的任性和隨意支配的國家里，才沒有發生而且也不可能發生任何革命。在這樣國家里，籠罩着愚昧無知，暗藏着不滿情緒和隱秘的怨言，在那里，奴隸的哀鳴為恐怖心理——這一最有力量和最不合理的慾念壓制下去；每個人只感到自己軟弱，或者更正確點說，只感到自己微賤。因此，象戰爭失敗、推翻王位、殺死國王的大臣和士兵起義這一類重大事件，應該會改變土耳其的面貌，給慾念指出新的方向，但不能使宮內發生任何變化。在沒有瀕臨這種災難邊緣的每個國家里，人人都以為自己可能受到法律的保護，服從法律比服從大人先生的任性要好。可以受人尊重的最高政權在發生震動時不致狼狽周章，這種震動有時來自公民、統治者或君主的慾念發作，有時來自政府用以確立和鞏固政權的多少有效的管理措施。即或整個民族不能為自己立法，它仍保存着某些足以自豪和引起他人恐懼與尊敬的作用。簡而言之，企圖取得新成就的最高政權，在前進途中可能遇到障礙；它在行動中可能落后，從而發生動搖，被人推翻。這時，我認為還會發生革命；同時，應當期待於良好的公民，他們有義務根據自己的狀況和能力，努力把革命變成對祖國有利的事業。

如果為自己立法的有主權的人民不去經常鞏固自己的自由，不能消除憲法所受到的最微小損害，他們不久就要服從於專制君主或幾個有特權的家族，因為負責執法的公務人員比普通公民擁有許多特權，普通公民經常不管公共事務，只知道絕對服從。請您相信，如果某個君主國家的庶民，比如法國的庶民十分輕率地听从慾念的影響，和事件的潮流，則行動自由與日俱增的專制，會經常取得勝利。英國先生插嘴說，有一個英國人曾說得很好：如果鼠疫能夠給人封官授祿，它很快就會有自己的神學家和法律家，來證明它起源於神和抵抗它所造成的毀滅是有罪的。此外，您還應當注

意這種情況：最能促進專制發展的慾念，比如恐怖、懶惰、吝嗇、揮霍、愛榮譽和愛豪華的慾念，是十分多的；而勇氣、謙遜、節制、愛勞動和愛公益的慾念，則是十分少的。

如果自由的人民不太注意防備威脅着他的危險，有時漠不關心；如果王國里的達官顯貴總想奴役人民，而自高自大的小資產階級則想採取交際花的花言巧語和下流手段，來提高自己的地位，那末，如果自由在暗中受到攻擊，正直的人的任務是保衛和幫助自由，或築起壁壘反對專制。首先，我們不要認為：凡是正在做着的事情都是將要做的事情的準則，你們的政府的原則都非常英明，問題只在於糾正它的錯誤。在這裡，有一個最普遍和對社會最有害的謬見，它一直妨害着幾乎所有國家的順利發展。這等於希望根據幻想的計劃建築一座正式的大廈。說實在的，人太愚蠢了！您想阻止罪惡的發展嗎？那就請您尋找罪惡的根源。您想排干河水嗎？那就請您改變水源的流向。最粗笨的農民所想到的事情，我們的最機靈政治家都沒有理解到。他們打算消滅各種政府所造成的舞弊行為，但只依靠公布法律來禁止這些舞弊行為。

我們不要再停滯於這種令人驚奇的無知狀態了。讓正直的人們盡一切努力，去清除猶如鎖鏈把我們拴在軛上的偏見。我們要使人人都明白他的價值。我們不能再忽視對自然規律的研究。我們要自己啟蒙。知道自己的權利和義務的公民，可以迫使政府（這個政府已經強大得可以破壞法律，或者難於容忍任何一點反抗）認識自己。如果社會尊重愛國人士，則共和國的公務人員將會熱心擁護自由；羅馬的保民官，就是從這種公務人員當中選出來的。如果民族是有教養的，則在發生君主制度還能忍受的騷動時，庶民、法權的擁護者可以取勝；不過，專制制度經常要利用革命來給粗魯無知的人帶上枷鎖。

但是，您要根據自己的能力和條件，以及自己的出發點，用各

種方法去追求自由。英國先生說，假如我打算由此去巴黎，我就不想一下子就跳到巴黎。我要一步一步地走去：踏上通往善特哥山和奈利橋的公路，最後輕鬆順利地走到巴黎。我們的心灵雖然不是實體的，但仍然象我們的肉體那樣遲鈍和沉重；漫長而急速的路程使我們的身體疲勞；當我的心灵過於突然地放棄自己所習慣的思想時，它還會恢復已被放棄的思想，因為它要感到自己好象處在一個不熟悉的环境里。應當研究和查明人們智慧的變動和欲念的發作，而不給它們規定任何不能實現的條件。就拿我們英國人來說，至今還不太了解王權的意義。我們以特權的形式給予國王以非常廣泛的權力，以便我們可以馬上在王國的廢墟上建立起完美的共和國；我們不必實行羅馬人的那種統治制度。

……雖然我們覺得自己的哲學思想很高明，但由於受到許多作家的影響，腦袋里還是裝進了大量無用的東西，或許我們將來要為此而犧牲。如果我們不了解我們一向援引的約翰王簽署的大憲章，在給與我們自由之後曾經是好的，但是，為了確立我們的自由，現在還須要前進一步；如果我們不了解應當逐步剝奪國王管理和支配供國家需要的財政和稅收的權利，禁止他任用私人和分封官職，剝奪他的宣戰和媾和的權利（這種權利使他有了控制軍隊的大權），剝奪他的召開和解散國會的權利，剝奪他通過批准我們的法案草案來參加立法的權利（這種權利可使他破壞法律或使法律失去效力）；如果我們不去進行這些對我們說來是必要的改革，那末，我們就永遠只會空有革命之名，而得不到革命之實，我們會讓漢諾威王朝回到德國，使自己的新教徒在歐洲泛濫。但是，這意味着每一次都要重新做起，於是，我們最後可能被某一個機靈而愛功名的國王愚弄。

先生：如果相信這位英國人的話，則不管我們的處境如何無望，我們由此得到的好處也會比英國人從自由中得到的好處大。

我們知道得很清楚，我們有主人；我們每天都有這種感覺：我們談論法國的自由，而不想變成奴隸。如果人民不自己立法，不能以合理的命令迫使政府只成為工具和忠實的執法者，人民可以自由嗎？據說，在沒有自由的地方不一定產生專制：我們違反事物的本性，並為了自慰，而想出了某種幻想的君主政體、某種似乎有意義的思想、某種我們認為介於自由國家和專制政權之間的政體。我們說過，國王是最高的立法者；這就是說，我們承認他是我們的主人，但在这里要補充一句：他必須按照法律治國；其次，這也是說，我們被一種思想所迷惑，好像我們實際上只服從法律。我們相信，在專制政體和我們之間築有一條高牆。所有這一切，實質上都是非常可笑的。空談什麼是我們最寶貴的東西，並沒有用處。這是美麗的空談，任何一個強大的團體，都不會認為自己應當維護這種空談的奇妙思想，而只有替它禱告和祝福而已；這種空談不會節制重視自己權力、愛好功名和剛愎自用的國王，因為他們仍要坚持按照自己的方法治國的願望。雖然我們的學說十分荒謬，但英國先生卻認為它是我們離開和厭惡專制的證明。他沒有預言我們的前途不好。他說，我們最喜歡做沒有用處的空談家，滿足於胡說八道，而不願意承認自己是奴隸。這種謬見和它給我們帶來的活氣，在幸福的环境下可以使正直的公民提出和重視有利於公益的真理。

我對英國先生說，不久以前，由於貴國的一些主教（順便提一下，他們也象我們的主教那樣惡劣，而且更是無知）的狂熱引起了一場爭論。在爭論當中，我發覺貴國的立法者英明而大膽，沒有求助於偉大的自然權利原則。毫無疑問，他們都知道這種原則，但是全體人民還未必了解和重視它們。他們沒有向國王說：“你是一個什麼樣的人？是人民使你成了現在這樣的。把權利傳給你的休·卡佩，也是和我們一樣的庶民。是人民承認他當國王的，如果你不明白這一點，人民就可以叫你們家庭遭到查理大帝家庭所遭到的

命运。法兰西不是屬於你的，而你应当屬於法兰西；你是法兰西的全权代表，是它的行政官。你的祖先只是利用机会，为了追求功名，而乘机取得立法权力的。难道偶然成功的篡夺就使你得到如此高貴和如此神圣不可侵犯的权利，以致当你除了自己的意志以外，不再希望有其他法律来限制你的行为的时候，你的人民都不能再要求永远不变的和不可动搖的自然規律了嗎？”你們的立法者只承認法国有国王必須遵守的基本法律。立法者希望所謂探查到智力的情况，并確認他們的能力所能达到的程度，曾不連貫地发出过反对国王密令(Lettres de Cachet)的言論^[42]，想起庶民的天賦自由，提出立法的自由是法制的重要組成部分的思想。这是一些可以成长結果的种籽；这是真理的微弱光綫，或許是燦烂的一日的曙光。

先生，我十分重視国会，并被斯坦霍普閣下的思想深深打动，以致使我打断他的話，向他表示他会給我們的立法者带来很多榮譽。毫無疑問，我們的立法者知道的东西很多，但对自然权利的最一般原則却完全无知。我坦白地向您承認，尽管我認為英国先生的学說十分合理，但我仅只被它所动搖，我还没有那种产生确信的安定感覺。我想起我所知道的一切学者和法律家，然后，我尽量用他們的学說来武装自己，向英国先生提出了使我不安的几个問題。但是，这封不象样的信已經写得很长，而且信差就要出发了。在下封信中，我再向您叙述我們的繼續談話。再見，我的朋友，衷心地拥抱您。

1758年8月13日，于瑪尔萊

第三封信

第二次談話的繼續。我对斯坦霍普爵士提出的异議。他的答复。

先生：您在等候我和斯坦霍普爵士的繼續談話。下面就是我們談話的繼續。我對我的哲學家說，我有点不好意思，我不承認自己被您的見解說服，而且舊有的偏見不是一日之間就可消除的，特別是當這種偏見已經成了體系的時候，更是如此。由於習慣的影響，我還保留着自己的偏見，但是良心要求我放棄它們。閣下，我願意跟您交談，並打算跟您締結一項友好的協議：仿效古代哲學家的辦法（他們只向智慧和謙遜早就經過他們考驗的人士公開自己的秘密學說），把我們的原則在人民面前隱瞞起來，只授權賢明之士改革國家。

英國先生冷淡地回答我說，我不能同意這個先決條件，因為真理不能是非常明顯、非常普遍和非常庸俗的。我說，我準備承認您對人們不能濫用的那些真理的看法是正確的，但是，閣下，您要小心，在您希望啟發關於理性權利的理性時，會給因此更加不安、更加強烈和更加頑固的欲念增添新的食糧。我們書歸正傳，談談昨天提到的關於人的愚蠢和惡行的道德規則。人的理性是軟弱的，強烈的欲念幾乎總是使理性服從於自己，並折磨理性。我們對善行漠不關心，因此須要有一種使我們愛好善行的辦法。如果人人都與上述情況相反，或者至少是：如果人們喜惡的程度不如向善的程度，那末，您的學說將會到處通行。如果用您所要求的慎重來緩和一下您的號召，人們更會聽從這種號召。但是，如果在群眾中傳播這種救世的號召，那末請您相信，群眾一定會利用這種號召去造反，因為大多數人的頭腦不能全面地理解這種號召。最不满意的人會成為特別危險的人，因為他的欲念得到了理性和義務的語言。人們最容易把大臣看成是輕率、不公正或無知的人。人們不作任何有益的事情以後，就會喪失對我們原有的事情的興趣。但是，我們現有的東西，總還比混亂狀態為好。我已經向您說過，並且現在還要鼓起勇氣，再一次向您說：人民脫離了完全無知的狀

态和取得表面的知識以后，变得蛮横无礼和不肯服从了。如果我們的大領主們不愿意作公僕，他們就想再实行暴政。于是，到处都要发生損害公益的騷动。我坚持我的反对意見。閣下，說实在的，您得把实行改革的权利只限于一些哲学家：

英国先生反駁說，我为什么要这样呢？这样做，就等于犯了一个大錯誤。根据您的意見，一个人如果不是哲学家，就会因此成为劣等公民，并且一定固执自己的偏見；对于难于自己发现真理的人，应当赶快向他指明真理。难道公益对于哲学家和非哲学家不是同等的嗎？为什么他們的权利不应当平等呢？

英国先生繼續說，……我們逐步地来研究您的异議，如果我同意跟您締結您所建議的協議，我的学說就要在一般不太出名的哲学家手中变成沒有用处的东西，这种哲学家都非常懶惰，只研究自己的問題，或研究一些无用而奇特的思辨問題。假如他們都身居要职，热爱公益，那末請您相信，这些哲学家、国王或大臣由于禁止我們公开自己的秘密，禁止推广教育，始終不会在国内找到愿意帮助他們进行改革的賢士。

一个民族如果沒有改变現狀的强烈愿望，始終不会摆脱自己的恶行；只有当它的进化程度达到可以知道自己缺乏什么，并拿自己的現狀与那些提供很大好处的別人的状况比較的时候，它才能够努力去改变現狀。一个民族如果不明白有关社会及其形式和目的的最重要真理，不明白有关最能保証公益和繁荣国家的手段的最重要真理，那末，它所实行的一些偶然改革不会使民族得到幸福，而只会改变原来的不幸的性質；它对貧困已經习以为常，不知道自己应当作什么，最后变成不可救藥的民族。无知的人民不会利用对他們最有利的条件，他們什么也不会利用。在为进行革命和創造公益而必然发生的暴乱中，人民只知听天由命，而不去指导命运；他們逐漸萎靡不振，累得疲乏下去，陷入苦悶状态；他們沒有

希望，沒有計劃，沒有善惡和好壞的概念；在習慣的影響下，他們將重新回到原來的狀態。

使人民停滯在無知狀態的想法是存在的，但是您要知道，只有在害怕自由的國家里，才流行這種奇怪的想法。人民的無知對身居要職的人有利，他們因此易於欺騙和壓榨人民。有人說人民蠻橫無禮，這是因為人民沒有永遠寬容，不願忍受達官顯貴的蠻橫無禮。他們不肯屈服，而達官顯貴們，則由於他們不願意當馱重的牛馬而要對他們治罪。有些騷動只是在我們的理智不足以利用它們的時候，才會變成危險的騷動，而準備完全不予制裁並認為自己可以做一切事情的政府，為了防止這種實際不存在的騷動，却加上了不公正的罪名，這是否合理呢？實際上，我認為，如果公民完全粗魯和無知，他們會安靜地生活；但是，我和您應當由這種安靜中得出什麼結論呢？這種安靜跟鍛煉麻木不仁的能力的糊塗完全一樣；你們的公民——某個出身低微的小商人，會象僕人侍奉你們一樣，為國家服務；他所以會俯首聽命，是因為忍耐和經常貧困把他弄糊塗了。當人們結成社會的時候，難道能夠致力於這種糊塗、愚蠢的忍耐和猶如死亡的不祥的安靜嗎？難道社會的幸福和力量就在這裡嗎？您怎麼能夠希望沒有知覺的木乃伊成為善良的公民呢？

英國先生接着說，你們法國人，若不是因為你們的生活變化不大，相差無幾，早就認為自己已經滅亡了。當你們去倫敦的時候，每次由加來到道維爾的途中，都好象遇到了暴風，因為你們不是海員。在你們法國，發生任何一點小的騷動，出現任何一點小的不滿，都會被你們認為是內戰爆發和自相殘殺。這是因為你們過於滿足自己的輕率習性，對於社會的真正幸福一無所知。我聽說，不久以前，你們的僧侶階級與國會發生糾紛，你們當時好象覺得國家陷入了嚴重的無政府狀態，感到自己非常不幸，因為可憐的報告消息的人同時在大街上通知着國會與宗教會議的互相矛盾的決議。

我已經說過，感謝上帝，讓繁榮幸福的基础，即法國人的智慧顯示出來吧，為了启发他們的心灵，小小的意見分歧對他們也是需要的。我們英國人，為自己的勇敢而自豪；為了保持我們的優勢，我們還要作某些努力來改進我們的政府。我看到我們的最著名的政治家對於你們未來的成就感到十分不安，並羨慕你們的未來的成就。

凡是能夠理解人心的人，都不主張安靜，因為安靜可使公民麻木不仁，並必然導致法律的廢止。假如，我們讓一位不肯放棄自己的無限權力的暴君有這種主張安靜的不合理想法，那末，在他意識到要遭到什麼危險的時候，即使他很強大，也會感到軟弱，害怕周圍的一切。政治團體必須不斷地運動，否則就會變成僵屍。但是，既然您這樣熱愛秩序和安靜，為什麼不主張法律在國王面前不發生任何作用的原則呢？您為什麼不叫貴國的國會一言不發呢？您為什麼不把國會對國王提出的相當謙遜的異議看成是什麼造反的誹謗呢？您或許喜歡土耳其蘇丹的繁榮國家所盛行的那種怡然自得的愚鈍。你們害怕欲念；但是，要讓這種恐怖心理不使你們產生窒息欲念的想法，會使你們走上反對自然界的忠告的道路。你們滿足於撲滅欲念、節制欲念、管理欲念吧；自然界為此才賦與我們以理性。

難道在羅馬共和國里，貴族和平民之間的經常糾紛曾經帶來少量的幸福嗎？如果那時的人民甘願安靜，不久就會被貴族奴役，而我們現在也就不會知道羅馬人這個名稱了。相反地，由於他們不斷爭吵，引起公民之間展開競賽，才使政府達到高度的完善。只有法律統治一切，因而人民的精神變得堅強起來；國家的力量也是由此產生的。一個有才能的人也不會被埋沒；功績得到表彰並占有應得的地位；於是，擁有大量善良公民和偉大人物的共和國是幸福的，並受到鄰國的尊敬。除了這個例子以外，我還可以向您舉出

九

我們英國，它的繁榮富強都有賴于被您認為是罪惡的動亂。亨利八世曾使我們感到恐懼，使我們幸福和叫我們习惯于奴役的伊麗莎白的天才迷惑過我們；如果我們的祖先智慧不多，不要自由，而甘願安靜，我們現在就不会依附于哪一位斯圖亞特國王、他的情婦或大臣了嗎？

英國先生以為他的結論摧毀了我的異議，可是事實并不如此。我說，我同意你們從這種動亂中得到了許多好處：你們的自由和我們所不知道的那種愛國主義，是這種動亂的產物。但是，除了這些以外，這種動亂就沒有給你們帶來任何災難嗎？你們的政黨就是由此產生的，而政黨的本性則妨害人們向善，麻痺公正的精神，叫人人都為自己的惡行和私利而犧牲。它們為了滿足黨魁的要求，曾經有多少次迫使你們作出決定，擔負起違反祖國的福利的義務？

英國先生對我辯駁說，您要知道，你們的互相傾軋和彼此敵視的大臣就永遠不會為了自己的一些小陰謀而犧牲國家嗎？誰不知道在專制國家里，只關心自己命運的君主只是由於某種奇跡才有一些功績的？誰不知道他經常受到互相爭權奪勢、企圖控制他的女人、偽君子、寵臣和大臣的包圍？人民的公開暴亂陰謀可以被注意並害怕這種暴亂陰謀的國家制止。在對付隱蔽的陰謀時，暴君只要耍一點花招和騙術，一句話，只使用一些小手段就可以，因為其餘的辦法對他們不利；他們所造成的罪惡，用任何善行也抵補不了。

我反駁說：閣下，難道你們的內戰就沒有嚴重地抵銷你們的動亂所帶來的一切好處嗎？內戰的一天……我要打斷您的話——他活躍地說——這在你們法國，據說是对你們喪失自由的安慰，而且這種說法沒有任何不正確的地方。請您注意，——英國先生接着說——我們離開了談話的主題；我認為每個公民都有權建立最能使社會幸福的政府，他們的責任在於：用一切可能的合理辦法去建

立这种政府。您会拿我們的內战来反对这个論点，認為这种意見似乎是內战的根源；其实，完全不是这样；我們完全是为了紅玫瑰和白玫瑰的利益而互相殘杀，可是我不認為可能更不合理地去流血。如果某些正直的公民不向狂信分子的狂想輸进某些追求自由和公益的思想成分，已經暴发的几次宗教战争早就把我們毁灭了。我們喜欢战争，完全不是因为我們希望建立一个對我們最有好处的政体，我們在历次革命过程中，都断然給予国王以使他有时可以認為自己是专制統治者的特权。我們沒有致力于巩固我們的自由，因此有时被迫持劍去保卫自由。如果我們的祖先对国王的特权不瘋狂地和盲目地尊重（我們現在还在尊重这种特权），而知道我向您宣傳的学說，我們的矛盾早就應該消失了。您以为，英国人在致力改革政府时准备互相殘杀。但是，正是由于英国人完全沒有想到这一点，他們的沒有很好加以巩固的自由，将来或許还須要使用武力来保卫和維護。

再者……——英国先生看着我，沉默了一会——再者……可是我不敢向您說明我对內战的看法，因为您会把我看成是曾經有过的那种最好造反和最无理性的英国人。我以开玩笑的口吻对他說：閣下，有什么不敢的，大胆地說吧！我将洗耳恭听；再說，热爱人們幸福的公民可能有錯誤，不过他們永远不会引起我們的憤恨。

这么說，您喜欢听嗎？好！——他貼近我的耳旁說——內战有时是偉大的福利。您得向我保證：不得驚訝，不准生气。我現在对您發揮我曾信口向您太突然而尖銳地談出的思想。內战所以是坏事，是因为它破坏了人在結成社会时所追求的安全和幸福，使許多公民遭到死亡。內战是坏事，犹如切去手或脚是坏事一样，因为切去手脚是違反我們身体的构造的，并会給我們带来劇烈的疼痛。但是，當我們的手脚患坏疽的时候，把手脚切去却是好事。由此可見，在社会沒有这种手术帮助就要因坏疽而死亡的时候，如果不用

比喻，就是在社會有被專制制度毀滅的危險的時候，內戰就是好事。請您仔細想一想這個道理——他繼續說——當內戰要引起無政府情況的時候；當失去了道德基礎和不知道自己的權利與義務的公民，以不同的程度輕視和不理睬法律和執法者的時候；當公民成了壞人，但希望不受制裁而起來反對懲罰的時候；當最狡猾的人可以大胆地為所欲為，利用時機而謀利的时候，內戰就是最大的壞事。這種內戰已經不是可以恢復身體健康的手術了。坏疽沾染了血液，死亡已經擴及四肢；這樣，就沒有希望給瀕死的人或想不受痛苦和不經抽搐而死亡的人找出一條好出路了。

當內戰可以燃起愛祖國和尊重法律的烈火，引起對民族的權利和自由的正義保衛的時候，情況就完全不同了。愷撒、龐培、屋大維和安托尼烏斯的戰爭都是愚蠢的；不管勝利者是誰，最重要的是：由自己主宰一切，代替不再存在的法律。所有這些野心家，以及他們當時的一些領頭的共謀者，彼此殘殺，相繼滅亡了；從他們的灰燼里產生了別的暴君。但是，您能不能用這種眼光去觀察聯合省^[43]為擺脫菲立浦二世的統治而進行的戰爭呢？我同意採用激烈的手段；但這種手段應當能夠拯救我，為了拯救我的生命，我才需要切去自己的手或腳。我覺得，——英國先生補充說——你們不容易說服荷蘭人相信：他們的以勇敢、堅定和勤勞流芳千古的祖先，以在內戰中不可避免的危險和不幸為代價來爭取荷蘭人現在所享有的自由時，竟犯了極大的錯誤。對不起，你們法國人在內戰中會滅亡的；你們應當長期準備應付內戰，要使用強壯劑，服用烈性飲料，一句話，就是要加強你們的熱情。好了，咱們直截了當地說吧。你們完全不了解良好政府的原則應當是什麼，公民的權利和義務是什麼。為使內戰不致變成你們的最大壞事，關於你們希望什麼，你們害怕什麼你們知道得太少了。至於談到我們英國人，如果統治者還能夠在今後三十年內和平而有耐心地敗壞我們，迫使

我們比尊重法律還要尊重國王，比重視自由還要重視商業、金錢和皇恩，那末，我們將不再會進行內戰，而且無論如何我們都不會從內戰中得到什麼好處。

英國先生補充說，其次，在考察歐洲國家的政策，看到它把士兵與公民分離開，把兵役義務與一般公民義務分離開，並由此為專制政體準備武器和炮灰的時候，我只能為那個被迫把自己的自由屈服於武力的民族十分惋惜。我擔心我們在查理一世失敗後所遭到的命運，會落到這個民族的身上。我們的議會軍變成了它原來為之而戰的議會的暴君。我們在爭取自由的鬥爭取得勝利以後，受到了希望變成暴君的危險誘惑。當然，勝利的軍隊會輕視沒有武裝的資產階級和勞動人民。奧蘭治親王雖然取得了勝利，但安於共和國的第一公民的地位，二十個克倫威爾才能趕得上一個奧蘭治親王。我為什麼要說二十個呢？得一百個。

先生：我不知道這個學說對您的思想發生了什麼影響，可是對於我來說，我坦白承認，我越深思這個學說，就越要放棄我原來的偏見。我開始明白，社會的壓迫者以魔法使我們相信：為了我們的利益，不要阻止他們去爭權奪勢和辦事不公；對於還相當有道德的人民來說，利用內戰的害處比威脅他們的暴政的害處還大。從我接受英國思想以後，或者更正確點說，從我領教斯坦霍普閣下的高明哲學以後，我就不斷自問：內戰真比奴役還壞嗎？任何一個尼祿或卡里古拉的殘暴，都不致使我怕得要命；幸亏這種殺人魔王並不常見；他們只能吓倒那些粗鹵或卑賤的甘願接近他們的寵臣；世界不久就會由他們的壓迫下解放出來的。

但是，使我害怕的，是那種給我們造成歐洲的專制政體並壓迫人民的道德頹廢、屈從、愚蠢、孤獨、緩慢而不斷發展的大規模的荒廢。如果內戰又帶來了更大災難，那末，這種至少要暫時存在的災難，在震撼人心的時候，還能夠激起人們忍耐這種災難所必要的勇

氣。我想起一位著名作家的話來，他說：人民在內戰的動蕩以後，比任何時候都更強大，更可尊敬，更幸福。科西嘉島上的人，從愛自由的思想武裝了他們以後，好象開始變成了一個新的民族。即使在動亂當中公民未必總能變好，但至少可以湧現出許多有才能的人，提高文化程度，而人心也會產生一定的自豪感。請您看一看，在亨利四世戰勝巴黎聯盟以後，法国的情况怎麼樣。或許，正是投石黨運動（但是，這一運動的英雄們並不英明）使民族恢復了在紅衣主教黎塞留統治時期喪失的那種積極性和高尚氣概；或許，正是這種運動給後來的王權帶來了光彩，而比路易十四的大臣還聰明的大臣，也會取得更大的特權。

先生：在您任意規定內戰和對外戰爭之間的差別時，也有一部分偏見。我準備研究一下這種偏見的來源。我很相信您對我的友誼，使我敢於要求您允許我在敘述斯坦霍普閣下的思想的時候，發表一下自己的看法。您不是認為全體人民由於不了解自然權利和自己的欲念，而覺得自己跟古羅馬人一樣，沒有把外國人或鄰人與敵人分開嗎？歷史學家、詩人和演說家才有這種十分流行和輕率的想法；他們向我們宣傳對外戰爭的光榮和勝利，而給內戰加上了作亂和違反正義的罪名。我們的第一批先生，是在還沒有正式形成的理性把各種謬見誤認為真理的時代出現的；因此，後來這些先生輕率發表思想，作出了他們所寫的和我們所信的他們的話都經過周密思考的結論，於是，我和大家一樣，都被他們愚弄了。

實際上，任何戰爭給人類帶來的危害都是一樣的：對外戰爭給人類帶來的危害，不亞於內戰給個別社會帶來的危害。毫無疑問，在上帝看來，各個社會的利益都是一樣的，它在世界上創造人，不是為了彼此憎恨，相互殺戮，所以用山川或海灣把他們隔離開。既然對外戰爭雖是不良欲念發作的惡果，但有時可以帶來好處，而自然權利有時甚至可以使對外戰爭成為必要（因為對外戰爭有時是

使国家不受欺負，得到依法屬於它的東西，以及不被滅亡的唯一手段)，那末，我希望人們給我詳細說明：為什麼內戰有時不能象對外戰爭這樣，被嚴格的道德所認可呢？難道企圖征服某一民族或拒絕彌補這一民族所受的損害的外敵比企圖奴役本國人民或公開蔑視法律的內敵更有罪過嗎？他們不都是作了不公正的事情嗎？既然理性應當對他們同樣譴責，那末，它為什麼只允許用武力去反擊一個敵人，而禁止抵抗另一個敵人呢？對於人民來說，難道以數萬人的鮮血為代價去取得控制歐洲的某一城市或美洲的某一荒原的權利，或迫使他國在海上尊重本國的國旗和在宮庭里尊重本國的大使，比建立一個使公民可以安居樂業、不破壞法律 and 無所擔憂的政府更有利嗎？

如果存在着暴君，也就是說，統治者無理要求只有法律才能够和應當享有的權力，同時要用這種強權去壓迫自己的臣民的時候，善良的公民有權進行內戰。認為內戰永遠是不公正的，號召公民不要以武力對付暴力，這是最違反道德和公益的學說。先生，請您相信，負責教導我們學習有關我們的義務的規範的人士，都具有非常局限和十分可憐的觀點，他們沒有指明或者由於討好當局而不願意指明：迫使庶民永遠不變地忍耐，等於引導國王向暴政發展，和為國王掃清走向暴政的道路。如果人民不認為它有權防禦進犯的外敵，那末，他們毫無疑問要被征服。不願意反抗內敵的民族，必然因此受到壓迫。所以，我希望我們的神學家能夠向我解釋：上帝為什麼把人民的內敵置於自己的保護之下，而允許我們敵視外敵呢？既然強權不是神聖的權利，而人們又具有某種理性的和道德的原則，那末，公正的原則是允許人民拿起武器，反抗破壞法律或濫用法律來竊取無限權力的壓迫者的。

先生：您可以看到，斯坦霍普閣下播下的種籽，沒有落到貧瘠的土壤上，我希望他會為我的成就而高興，使我在他的學生中占據

光荣的地位。在他向我解釋了自己的內战学說以后，我对他說：閣下，您已經使我信服您所想講述的一切。他以开玩笑的口吻回答說：这是因为您很明理，而我对您說的又都合理。我反駁說：您想引誘我，我得提高警惕。但是 咱們俩的賬还没有算清；我的偏見还要求您进一步打通；坦白地对您說，我还没有感到自己能够自由地运用我的新思想方法。我可以向您提出我所产生的几个疑問，并請您解釋一下貴国的改革法案。

我接着說，凡是能够和甚至应当使自由的人民去保卫、恢复和建立自由的一切，我都知道得非常清楚。我对德国的情况并不担心，因为根据德国的立法，如果皇帝打算扩大他的約法所規定的特权时，可以被人民推翻，或用武力征服。在瑞典，国王服从基本法律的程度，一点也不亚于最下級的公民；实际上，想使瑞典人专給国王規定一种法律，并使他能够不受制裁地破坏这种法律，这是愚蠢的，或至少是没有用处的。你們英国有大宪章和某些高尚的法律——貴国的国会在最近这次革命时期通过的各种法令，使你們不难保卫自己的自由。不管格劳修斯和普封道夫怎样贊美无限权力，但他們仍然承認：在一定条件下服从于国王的每一个人民，可以自由地拿起武器，迫使国王遵守这些条件。我知道得非常清楚，沒有簽訂关于絕對服从于国王的正式契約的任何人民，都有权使用一切力量建立有益的法律，以代替压迫他們的野蛮慣例。

但是，世界上也有甘願把自己的幸福交給国王的丹麦人。毫無疑問，每个人都有把自己持有的权利讓給他人的自由。为什么拥有实际立法权的民族不能把这项权利随同行政权一道交給他們的国王呢？我認为，对于完全放弃自己自由的民族來說，使它能恢复这种自由的那些好处，不是他們采取步驟的充分理由。如果人民不受不可置疑的最自由、最正式和最真正的契約的拘束，他們当中就不会再有法則和公正；这样的話，社会将要怎样呢？但是，既然

需要狂热地服从这种契約，那末，不幸的丹麦人应当怎样呢？我認为，道德規律和政治規律在这里彼此矛盾，这种冲突使我无法理解。

英国先生回答我說：我們来研究一下，或許存在着某种我們不能随意放弃的权利，比如，从人和社会的实質中产生的不能与人和人社会分离开来的权利；最无知的立法者也承認有这种权利。法律决不会荒誕到命令犯人不要关心自己的安全和投案自首的程度。一切道德家都同意：在法官不能帮助我的时候，我可以行使他的权限去制裁襲击我的强盜。如果我在极端貧困和挨餓的时候偷了东西，法律应当不制裁我，因为我并不是小偷。这一切都是正确的，因为国家規定的法律，任何时候也不能違反自然規律。人們只是为了保护自己的生命，使它免遭暴力和貧困的威胁，才加入社会的；因此，要他們同时丧失自己有权期待于同胞的帮助，以及自身可以发现的自救条件，那是十分不合理的。这就是說，会使社会的生活条件比社会出現以前的生活条件更为不利。

如果人民向他們的国王說：“我們发誓，我們必須只按照您的命令，并經過您的許可去呼吸，去飲水，去吃飯”，那末，您以为这种契約的效力会怎样呢？但是，假如——英国先生沒等我回答，又接着說——这个国家的人民又向国王說：“至尊至上的、偉大的英明国王陛下，我們服从您的意志，高兴而自願地要求您統治整个民族。从今以后，一切法律都服从于您，您可以随意解釋法律、廢除法律、增訂法律，并根据尊意限制法律；請您按照自己的意思，随便任用、罢免、再任用和再恩賜各种官职吧；請您根据自己的意志支配王国的一切力量吧；您可以自行宣战和媾和；您願意怎么收稅就怎么收稅吧；一切政权都屬於您，沒有在您之外的政权。”

如果我沒有說錯，这个讓步是相当大的；但是，当这位无知的国王不知道应当怎样控制或者开始放任自己的欲念，并向自己的

奴隸表明他們受到怎樣的迷惑的時候，您是不是認為在這種情況下 即使這些奴隸有可能從他們所陷入的黑暗深淵中解放出來，他們的理性也一定對他們說：你們的追尋幸福的權利已經一去不復返了呢？哪一個法院能夠用三言兩語的陳詞濫調就破壞真實和公正，推翻一切自然權利，以及翻轉一切社會概念呢？沒有這樣的法院。能夠結成合乎理性的社會的，只有合乎理性的法令，而不是沒有理性的法令；不反對國王的欲念或愚蠢行為，以保證自己安全，這就是沒有理性。社會的主要目的，在於保護人們的生命、自由、安居樂業和財產，如果人們在結成社會以後，就朝着與此目的相反的方向去發展 那末，那豈不是無理性的事嗎？一切文明國家的民事法院，都把在沒有理性狀態下制定的協議廢除了；民事法院廢棄了兩人之間締結的不公正和可恥的契約；理性（這是人民和國王的最高法官）禁止人們服從侮辱理性規律的神聖性的可笑約法。

這樣的法令必然是沒有根據的，因為它顯然是沒有理性的；若使它具有某種合法的形式，就要賦與它以合理的性質；應當想到，這種法令里包括着某種隱晦的、可以推斷和暗有所指的條款，毫無疑問，這種條款是表明國王為了為庶民造福而行使自己的權力的。您不要以為這完全是我的推斷，或是立法上的周密考慮；這是恆定的真理，因為無論如何，在任何情況下，任何時間，庶民都不能與追尋幸福的願望分離一刻；可見，他們的契約是有條件的，雖然這些條件並沒有反映在契約里。因此，國王能夠虔誠地把契約履行到什麼程度，他們就能對契約服從到什麼程度。

英國人又說下去，他說，先生，甚至當國家的基本法律達到應有的英明程度時，民族也有權把它委託給統治者的權力收回來，按照新的計劃和另外一種比例來劃分這種權力。或許，一個民族在破壞本來對它很好的秩序時，顯得是不明智的，但它並沒有違反公正原則。關於這一點的證明是簡單而清晰的。所有的立法者已經

証明了好几百次，合乎真理的最高权的重要标志，是絕對独立性或适应国家的各种条件和不同需要来改变法律的权利。实际上，要想使最高权力永远用自己的法律来束縛自己，或在今天提前把它在明天認為还必須建立的法律廢弃，都是不理性。自古以来就是最高权力的代表者的人民，自己是政治制度的唯一創造者，是授与公务人員以全权或部分权利的权力分配者，当然始終有权解釋自己的契約（更正确地說是自己的貢獻），廢除这种契約和建立新的秩序。我說，哎呀，閣下，您在折磨我，我的思想完全混乱了。自然界賜給我們的和难于使人贊同的这种危害性很大的权利，似乎要使人們遭受越来越多的不幸的命运。如果摆脱了所負的一切义务的人民可以經常改变自己的宪法，基本法律将会变成什么样子呢？基本法律将变成它們所能够变成的样子——他冷淡地回答說，——繼被廢除的基本法律以后，将会出現新的基本法律。我知道，——我反駁說——但是，您並沒有解除我的不安情緒。如果人們認為須要在他們的管理制度中建立一种塑造他們的性格和养成民族精神的成規；如果必須用这种成規来压制造反者和叛乱分子，使法律具有意义，使法律具有能比法律的英明性或許更使法律有效的一定强硬性，簡言之，使整个国家具有固定不变的形式，得到可靠而一致的发展，那末，这种成規不将成为对人民的一件大好事嗎？但是，要使人們相信，在任何时候他們都有权改变自己的政府；我也可以向您担保，任何一点小的任性，任何一点小的不滿，都会引起重大的动乱。閣下，您要看到的不是基本法律的改变，而是一团混乱，这种混乱很快就会成为这种輕浮而不穩重的民族的常态。

好吧，咱們将来看吧！——英国先生反駁我說——这是法国人的論点！您想用混乱来恐吓我；但是，既然您可以害怕我的学說的这一微小恶果，我就应当害怕您的那种可以造成各种不可挽救的錯誤的学說的极大恶果，难道您沒有看到这一点嗎？这是怎么回事

呢？难道革命发生得还太少和不够殘酷嗎？听我說，——他握着我的手，补充說——人民将会相信我方才向您叙述的道理的公正性，而且他們在改变基本法律的时候，完全不会違反这种法律。自然界規定了良好的秩序，要求人們信任习惯加予人們的专制政权。我們哲学家要深入地研究自己，認真地分析自己，而当发现自己几乎經常是一个庸俗的墨守成規的人时，必然会感到慚愧。人民对于奇怪而恶劣的政府已經司空見慣，这种政府的措施互相矛盾；他們是不是打算改变沒有使自己遭到不幸的政府呢？国家的衰亡或暫時灾难，大部分来自人民墨守成規或法律，小部分来自改变法律的欲念。請您研究一下各族人民的历史，并給我指出哪一个民族是由于掉換政府而陷入无政府状态的；相反地，正是由于他們墨守成規，才忘記了并且終於丧失了自己的基本法律。随着時間和环境，政权逐漸因公務人員的散漫或欲念而定出簡單的慣例和常規。但是，慣例並沒有使法律无效的强大力量，即使法律的力量减弱了，也能与慣例斗争；到了这个时候，而且只有通过这样的途徑，才会使人民走向无政府状态。

先生：在規定的时期以后，时效权可使极不稳定的占有权合法化，或許也可糾正社会的基本契約的缺点；它能使政府依靠手腕和力量逐漸取得与委托給它的权限完全不同的权限，最后变成专制国王的工具。我本想跟英国先生談談时效权的問題，但在談話过程中，使我深深感到，我不难預見到他的答案，于是我只要求他說明：有沒有不依靠契約而建立的国家。

我認為，发动非正义战争的人民必被敌人打敗。我几乎难以了解，在他們敗北以后，还会留下一些追求自由的权利。对这种人民宣战，就是宣判死刑，而且这个判决是正义的判决，因为这是制裁这种人民的非正义行为。我对英国先生說，既然胜利者主宰着战敗者的生命，那末，战敗者为什么不会为了自由而牺牲生命呢？

已經不是社會成員并只等待滅亡的人民，究竟能有什么權利呢？

英國先生悠然地回答我說：他們有人類共同的權利。您對我談的關於死刑判決的話是想說明什么呢？我覺得好象聽見了阿提拉(Attila)^①的聲音；如果某些貪婪的人民把所戰敗的敵人置于奴隸的地位，那末，他們由於勝利而產生的暴行，以及為理性所譴責的不公正行為，完全不是什麼與自然權利對立的權利，因為應當成為我們的行為規範的，不是我們已經完成的行為，而是我們應當完成的行為。現在我們是敵人。但是，難道應當由此得出英國可以毀滅法國(如果它能這樣的話)和殺光法國人的結論嗎？而你們能夠把我們的海島變成荒原嗎？戰爭只允許殺死那些持有武器進行戰爭的公民，而婦女、兒童、老人和資產階級……我是為他們的生命擔心的！甚至屠殺放下武器和乞求饒恕的士兵，都是犯罪行為。

首先，我要向您指出，——英國先生繼續說——理解自己的真正利益的勝利者，必然要學習羅馬人在他們的共和國最昌盛時期的寬大精神。羅馬人保留了戰敗人民的法律、習慣、公務人員和政府；他們只要求跟戰敗人民結成同盟，保持友好。於是建立了偉大繁榮的帝國。

其次，認為戰敗人民不應享有社會權利，這是不正確的。每一個人，除了瘋子或凶犯，如果跟有法律的人們生活在一起，就應當享有公民的權利。如果戰敗人民還沒有跟勝利者簽訂協定，這顯然說明戰爭狀態仍繼續存在，因此，他們沒有對戰勝者負擔任何義務，還可以殺死戰勝者，推翻戰勝者加于他們的壓迫。可見，認為戰敗人民的生命力不強，這是不真實的。如果簽訂了協定，戰爭結束了，那末，戰敗了的人民只在協定的條款不違背自然界和社會的目

^① 阿提拉(453年卒)是匈奴部族的首領，曾率大軍蹂躪高盧和意大利。 譯者

的的條件下履行協定。戰勝者應當慎重，如果戰勝者濫用自己的勝利和力量，把戰敗者的社會特權剝奪，那末，就使戰敗者回復到自然狀態去，因而使他成為自由獨立的人民。於是，空有和平的虛名，實際上繼續存在着戰爭。我的敵人的殘酷越不公正，我越有權與他鬥爭；如果他奪去了我必然作為社會一員的特權，我就有一切人權來反對他的暴政。我能否得救依靠我的勇敢，我能夠為自己雪恥。對不起，我要反復說明這個十分重要的問題。人只是为了在自然狀態中保持獨立，在社會上成為一個公民而創造的，如果戰勝我的人不承認我是這樣的人，那末，這是他的罪過。因為我們沒有被法律所拘束，在我們上面也沒有統治者，所以我們可以起來暴動，以懲治勝利者；雖然我們的暴動的結果可能是不幸的，但暴動本身無論如何不是犯罪行為。上帝的英明真使人驚奇，他希望戰勝者成為戰敗者的慈父和保護者；如果戰勝者濫用自己的勝利，上帝就會在他的新臣民中間給他製造敵人。如果戰勝者的壓迫方法很高明，使戰敗者不能推翻他的壓迫，戰勝者也會自己衰弱下去，因為他破壞了自己政權的基礎，遇有外敵侵犯時，得不到他的奴隸的任何幫助。

哎呀，閣下，我真高興，——我高聲喊着說——您的高見使我感到不好意思！不僅我的頭腦，而且還有我的心，都在接受您的觀點，可是我未能充分領會這種充滿人道精神的學說。當然，我要永遠放棄無限權力的擁護者所臆造出來的詭辯；我確信，除了以合乎理性的契約為根基的權力以外，再沒有其他合法的權力，只有法律有權統治人，誰都可以建立自己的權力。由此可見，任何一個自由的人民，都可以用限制、減少和增加統治者的權限的辦法，來建立自己的自由；任何一個被奴役的人民，都可以努力恢復自己的自由。認為公民想使社會變得更合理的意願是犯罪，這是極其荒謬的；我需要利用您的學說來分析這種荒謬性質，這不是令人驚奇的

嗎？可是我已經感到，我的格勞修斯們和我的普封道夫們都錯了，他們叫人們等到虐政的暴行达到极限的时候才起来反抗。

英国先生說，是啊；这跟病人死后求医完全一样。

他繼續說，英国的国王并不高人一等，因此，我們若是不原諒他也有我們每个人所有的那种請求他人給以寬恕的人类弱点，那就不公正了。錯誤，失策，疏忽，甚至愚蠢，所有这些都不要紧。但是，他是不是企图靠着損害哪怕是一个公民来創立某种权利呢？他不想把自己的特权扩展到为他規定的范围以外去呢？他敢不敢設想他所有的一切似乎不是得自他的人民呢？一有野心的征兆出現，人民就应当以最大的力量行动起来。法律家可能喊叫起来，認為这没有什么，說你們在为一些小事折磨自己。但是，我可以向他們回答，这是一些可以逐漸增加和相繼扩大，最后能創造无限权力的小事。貴国在卡佩王朝的最初几代国王統治时期并不强大，可是不知不觉，他們夺取了諸侯及其領地的权利，并終于造成了可以用自己的压力来鎮服一切的强权。貴国的僧侶階級、貴国的貴族階級和貴国的第三等級經常說，不值得因为這些小事而爭執和对立；可是，就是这种非常的小心謹慎逐漸減弱了他們的力量，使他們不能发生任何作用了。这就是貴国学者的学說所必然导致的深淵。請您判断一下，这种学說合乎理性嗎？

請您讀一讀普封道夫的著作吧，他在一个地方問道：一个受人謀害而不能自救的无辜公民，应不应当忍耐穷凶极恶的主人为所欲为呢？国王一破坏他与社会的联系，对于庶民來說，也就不再有这种联系了，普封道夫极力不去注意这一点，他最后允許这个不幸的人訴諸武力，但是根据他的奇怪的“慷慨”，竟希望这位不幸的人成为武力的牺牲品，因为他不准許这个人的同胞去援助这个人。应当承認，普封道夫完全不象梭倫那样推論。有一次，有人問这位雅典的立法者：您認為什么样的城市最幸福和最文明？梭倫

回答：每個公民都認為侮辱他的同胞就等於侮辱他自己，並象為自己復仇一樣慷慨激昂地去為同胞復仇的城市，是最幸福和最文明的。可見，我們的道德水平的低微，已大大降低了我們的精神和法律的價值；梭倫要求於雅典人民的美德，在今天竟被視為造反者的罪行。普封道夫怎麼能夠不覺得加於我的同胞身上的暴力也是對我的侮辱呢？如果我不消滅這個剛剛出現的暴政，它很快就會強大起來；我應不應該也變成它的犧牲品呢？

我們的散步應當結束了，我們回去吧，——英國先生補充說，——但是，關於時效權的問題，還有幾句話我不能不對您說。有許多法律家，曾替專制獨裁的君主和篡奪最高權力的貴族家庭衛護過這項權利。您為什麼放過了這個重要的論據呢？我很想利用這個論據，——我回答他，——但是應當考慮到，在涉及私人的所有權的問題時，時效法是合理的，但不能把這種法律用於我們現在所談的比較高的對象上，即不能用於國家管理的原則上。

先生，為公民申請權利和互相要求權利規定期限的時效法，確實給公民帶來了很大好處。如果誰也永遠不能相信自己能夠安然使用所住的房子和所種的土地，那末，各個家庭能夠安居樂業嗎？這是多麼不穩定的狀態！這會給貪婪、不誠實和糾葛大開方便之門！法官能夠鑽入無量的時間去查明真相嗎？從私有制存在以來，時效法是最英明的一種民法，因為它指向社會為自己規定的目標，並在公民之間建立了有效的和平秩序。但是，在這種法律的效力擴及國王和公務人員的爭權奪勢行為時，便要促成混亂和專橫跋扈，即促使消滅社會的基礎和目的。

我繼續說，此外，公民在一定期限沒有要求他的房屋或地產，法律可以取消公民要求歸還這種財產的權利，因為公民只能根據民法給予他的權利去要求這種產權。但是，為了維持秩序與和平，法律可以對於許多年來安然占有這種財產的人給予較高的權利。

这时，法律的这种决定沒有任何不公正的地方，因为自然規律对于公民財產問題从不过問，一切都决定于公民之間締結的协定。因此，各国的法制，甚至同一国家的各个地方的法制，也有令人惊奇的差异，比如在法国，多飞境內的合法产权，在諾曼底境內就不合法。

在我們从社会的政治制度方面来研究公民的时候，情况就不同了。閣下，您对我說过，除房产外，根据另外一些权利，我們持有格和自由。您还指教过我，說我們具有自然界賦与的一定权利。这就是我們的人身所有权，它不能与我們分离，我們也不能放弃它；因此，任何一項人为的法律都不能使我們失去这项权利。如果自由的和真正的法令对国王所作的某些讓步沒有发生任何效力，那末，怎么能够利用时效法来迫使庶民尊重依靠力量和手腕而进行的爭权夺势呢？占有的時間越早，越能向暴君提出抗議，越有权利反对暴君的要求。

英国先生对我說，我还听說过，人們有时談論什么默認，可是我不認為这种权利是合法的。有人說，某个国王由于特別情况或偶然机会，沒有遇到臣民的反对或抵制就取得了新的特权，并在臣民默認的基础上，合法地运用着这种特权。显而易见，这种权利对于一个弱小和受奴役的民族來說，並沒有什么意义，因为他們的一小点不滿和微小的不同意表現都被認為是犯罪。只有在設有可以表示自己的意志的三級會議或国会的自由民族那里，臣民的沉默才能被認為是默認。比如，我們英国的国王就以某种方式取得了各种特权，并在合法地利用着它們，因为人民認為，既然国会知道了这项权利，而且沒有去阻止使用这种权利，那末，这就是說，国会已經同意了。但是，当我們的民族看到有危險威胁自己安全的时候，經常有自由廢除根据簡單的权利慣例規定的和可以忍受的法律，这正如我們可以为了我們的最大的福利，剝夺国王通过正式

法律取得的特权一样。当我们甚至不能宽恕最庄严的法令的时候，这种罪恶的默認会变成什么呢？

先生：再見吧。我向您保證，下次一定少写一点。如果檢查信件的官員打开这封信，我希望他一点也不会了解里面写的是什麼。

1758年8月15日，于瑪尔萊

第四封信

第三次談話。研究西塞罗的法律論的若干片断。不应当服从不公正的法律。各族人民建立英明的或不公正的法律的原因。

先生，在閱讀我的信的时候，您是不是覺得您的心灵好象提高了？这将是使我非常愉快的嘉獎。这就是說，我成功地把斯坦霍普閣下的精神灌入我的信里了，他的这种精神使討論生动有趣，打动人心，为社会思想指出真理。我希望您不会奉承我，因为我認為，自从我理解了自己的权利和义务以后，我就和您有了同样的感覺。我覺得空虛的功名和地位，不会再影响我的思想。我認為戴着鐐銬的被廢黜的国王是命运最悲慘的人；我把这个世界上的偉人看成是一种獄卒。

在昨天我們第三次散步时，我对他說，閣下，蒙您帮助，我知道了每个国家的人民的权利；我知道，自由是自然界的恩施，而无限权力則是不幸的极限；我知道，最不合理的現象是：使脫离了真正宗旨的法律从屬於君主的意志。但是，困难并不在于使人認識真理，而在于执行真理的命令。我曾經試图預見到您会給我什麼指教，可是我在迷宮中迷了路。在我請求您帮助我走出迷宮之前，請允許我再用几分鐘時間，跟您談一下与我們的上一次談話有十分密切关系的問題。

問題是法律方面的。西塞羅寫過一篇法律論文；我昨天晚上翻閱他的著作，偶然讀到十分重要的一段。這位哲學家攻擊伊壁鳩魯主義者，後者認為只有政府的法律所命令或所禁止的，才是公正或不公正的。他生氣地喊叫說，怎麼認為的！想使暴君創造的法律成為公正的法律，這可能嗎！如果希臘的三十個僭主想給雅典人制定法律，如果雅典人表示同意這些法律，這就是服從三十位僭主的動機嗎？西塞羅說，毫無疑問不是，人所負有的只有一項權利，規定權利的只有一項法律，這項法律就是健康的理性，理性指示人們應當命令什麼和禁止什麼。他又說，許多民族容許自己存有一些極有害的東西，這些東西遠遠地離開了理性，就象強盜之間的陰謀協定離開理性一樣。我應當在什麼權利的名義下服從於它們呢？不公正的法律，不管是以什麼名義出現的，比無知的巫醫的致命草藥之難於成為救命良藥還難於成為法律，即使人民可能服從它。

閣下，最初，我本打算象西塞羅那樣去認識問題，並願意象他評論柏拉圖那樣去評論他，我認為同他一起陷入錯誤認識，還比同其他哲學家去尋找真理為好。但是，我的大胆想法，即認為我自身的理性是我的首席法官、我的第一統治者和我的第一國王，並沒有使我吃驚。我相信上帝賦與我以理性，決不是叫我去服從他人的理性。我一想到我對任何人也不能放棄我所固有的權利，就產生一種不安並失去信心。有多少人就有多少意見，但是，存有包羅萬象的理性，即存有容納一切意見的法律，難道對社會的福利不重要嗎？最後，閣下，西塞羅的思想跟您的下述見解非常符合：必須用理性來管理有理性的人。但是，我覺得這種思想跟您的法律學說有些矛盾。您對我說過，人人都應當服從法律；公民不得抗拒公務人員，而公務人員應當是法律的奴隸；社會的福利就是由此產生的，我和您一樣，也認為是這樣的。但是，有一個地方使我不解：既

然公民有權拒不服從不公正的法律，那末，每個公民也就有權討論法律。這就等於叫一切心地不良的人不服從法律，而品格不好的公民也就得到了製造暴亂的借口。我無法安心，如果我預見社會即將陷入混亂狀態，我能夠安心嗎？

英國先生對我說，我們試把法律分成幾等，這樣，我們或許能夠把理性的優點與好象跟我們矛盾的法律的權力調和起來，並判斷使您害怕的法律討論所產生的危險或優點。關於自然規律，您可以理解，由於我們認為它們只是我們的理性的命令，所以沒有多研究的必要；自然規律十分單純和明顯，把它們呈現在人們面前，就足以使人們服從，只有當人們因某種欲念而感到驚恐或大腦的機能失常時才是例外。思想最壞的人，頭腦最單純的農夫，也會象最能深思的哲學家一樣，清楚地知道自己不應當對他人做出己所不欲的事情。即使一個人因為貧困和職業下賤而受到屈辱，您也能够使他對他人的人格有所了解，而奧古斯都在接受司祭給他的供品，被元老院無耻地奉承之後，仍能感到他自己不過是一個人而已。我們越深入理解這些本源的自然規律，我們的政治法律就具有更大的意義；難道我們不是因為脫離了這項規則而把一切都損害了嗎？

……我把每個國家的根本的或憲法的管理法歸為人類的第一等法律。其實，——英國先生接着說，我聚精會神地聽着他的話，——您若是認為判斷法律的公正或不公正是粗鹵的行為，那您可太謙虛了；如果您否認您的親近的人的這種特權，您就沒有對他作很高的評價。您既不要害怕長期的論爭，也不要畏懼吵吵嚷嚷的論辯：為了確認法律是不是自由的或依存於政權的，政府是不是關心公益，或者整個社會是不是犧牲了某一成員，只要有最普通的正確思想就夠了。政府是不是在成立之初就是罪惡的東西，或者它是不是後來變質了——我認為您在上次談話以後，對這個問題

的看法，一定和西塞羅的完全一樣。完全不必去設法使法律調和一切見解，因為這會增加社會的不幸，而要認為對法律提出的異議是成功的改革的開端。您的責任就在於促進這一開端繼續發展。不要害怕把武器交給不可靠的人或品格不好的人，因為對壓迫他們的政府的畏懼心理制止了他們；如果他們敢於說話，他們的不正確思想和惡劣意圖可能使不公正的法律受到影響。

任何政府，不管它是什麼樣的，都是一切局部法律的泉源，立法者把局部法律分為經濟法、刑法和民法等等。我也和柏拉圖一樣，不主張在幸福的地方（這種地方的法律是由自由的公民創造、想出和公布的，並且具有使法律偉大和產生效力的形式與合理而謹慎的緩慢）的公民拒不服從他認為不公正的法律，並且認為公民較法律更為明智。公民的理性可能過於自信，他們可以提出自己的懷疑，要求解釋，但預先得服從法律。他們的這種服從不是罪惡，因為懷疑不是反對法律的動機；此外，難道他們的政府的英明不能證明他們的服從是正當的嗎？

……君主泰然自若地在他的命令上寫入：朕之意志如此。他根據什麼理由和什麼權利要求我服從他呢？難道制定法律這一人十分神聖的工作能象打獵散步那樣屬於消遣性的事嗎？如果出於自私的目的，暗地里製造一些既不按合法手續公布，也不能保證我安居樂業的法令，我怎麼能夠認為這些破紙是神聖的法律呢？暴君的職責超過人力，但脆弱的人類的美德完全不是為了防止帝王所遇到的誘惑和無數蒙蔽而創造的，只是這一點就使我懷疑暴君的為人了。我用我的邏輯證明公正無偏的法律是為公益着想的，人民不能成為暴君的大臣和寵臣的欲念的犧牲品。暴君的德瓦納^[44]每天所做的蠢事，會為沒有受害的粗魯老百姓所嘲笑。我不致於這樣無理智以致認為自己必須服從這種命令。

不對，不對！西塞羅說得對；我們同意公民應當服從政權，而

政權應當服從法律，這是無可爭辯的真理。於是，您可以確信，在遵守這項原則的共和國里，法律的不公正表現永遠不會產生有害的糾紛。但是，幸福的共和國在世界上是很少的，而自己的慾念經常傾向暴政和奴顏婢膝的人又丑惡或愚蠢得製造出不公正和不合理的法律，因此，究竟有什麼別的方法能被用來對付這種罪惡，而不被認為是不服從呢？這會引起一些騷動，但是，為什麼要害怕這個呢？這種騷動只會證明你們熱愛秩序，希望恢復秩序。相反地，盲目服從證明麻木不仁的公民不分善惡。能夠期待這種公民有什麼作為嗎？有思想的人致力建立合乎理性的政權；不經過考慮而服從的人甘願作奴隸，因為他們受着慾念的控制。

我對英國先生說，請您回想一下西塞羅在敘述昆圖斯以美麗的詞藻反對保民官的權限的法律論文中所提到的一項權利。西塞羅是怎樣回答他的呢？我的兄弟，這是對保民官制度的不良方面的生動而真實的描述；但是，做事要公正，在揭發不良方面的同時，你要向我們指明保民官給我們提供的無數和無價的幸福。應當比較一下善惡，而且應當公正地比較。如果我們希望保民官去掉那些有時使他們產生虛榮、陰謀和詭計的暫時性缺陷，您就得從這一點出發，然後您會看到：您的共和國始終沒有享受過那些有賴於保民官的積極、勇敢、堅定，經常和嚴格的警惕性和無價幸福。

在政治方面，大家的想法都與昆圖斯一樣；現在，我根據西塞羅的看法，對您說：這些使您擔憂的小小動亂，確實造成了一些困難，但是，它們也產生了給國家帶來安全和福利的好處。昆圖斯的保民官們有時犯了錯誤，妨礙了有利措施的實行；但是在經常反對立法者的跋扈和元老院的虛榮方面，他們維護了作為共和國品質的人民品質。保民官們制定了法律，不允許用法律壓迫人；保民官們振奮了公民的精神，發起了競賽，使人民得到了各種福利。如果我們付出一定的勞動，從各个方面去研究我們本欲非難的事物，不

仅观察它们的最近后果，而且也分析它们的最远后果，那末，这些事物将会有很大部分得到人们的赞同，这样的事物是很多的。

我们希望得到纯粹的、没有任何杂质的福利，但是这是空想，因为社会是由人，也就是由非常不完美的材料构成的。我们只能满足于自然界允许我们达到的那种完美程度，以及自然界赐与我们用去追求完美的那些手段。最小的恶，就是我们的最大的善。在物质世界里，也同在精神世界里一样，自然界使药物具有一种苦味。应当因此不吃药，或象小孩那样作出一副苦相去服药吗？我知道得非常清楚，如果公民当中流传不安情绪，它有时会变成象保民官那样危险，但是，这是控制经常打算越规的政府的龙头。

英国先生补充说，其实，我们昨天讨论的关于愚蠢不公的法律问题，和关于政府改革的问题，实际说来是一个问题，因为公民不可能在纠正本国政府的缺陷的同时，又象奴隶一样地去服从政府颁布的法律。

……先生，如果您知道某人愿意挺身保卫愚蠢不公的法律，那末，请您让他写成书面意见，并把这项材料给我寄来。至于我，我再没有勇气支持这种法律了。因为我只能提出一些非常一般的论点来与英国先生对立，他可以毫不费力地把这些论点驳倒，何况我得向您承认，我没有一种高明的辩才来反对我认为是真理的东西。

英国先生对我说，由于我们讨论的是法律问题，所以在详细研究您非常喜欢的政府改革的问题以前，我们应当利用所余的散步时间来看一下自然界给予我们的那些创造公正法律的手段。我反驳说，阁下，毫无疑问，自然界是非常英明的，它只赋与我们以理性，但理性并不给我们指明什么是我们的义务，也不关心满足我们的一切需要。我们为什么不深入地研究自己呢？我们为什么不迫使自己的欲念消失呢？我们为什么不去求教我们的理性给我们指

明什麼是自然界的命令呢？如果我們的法律只是自然規律的幼芽，它毫無疑問會是好法律。這樣的法律可以抑惡揚善。如果這樣，您會看到公民在守法時毫無怨言，甚至會把法律當做他們的安全和福利的基礎來愛護。我對英國先生說，您說的對，您的方法正確。但是，如果根據經驗判斷，這種方法恐難實現。我很想知道，是不是有一種方法能夠幫助經常被自己的欲念引誘或誘惑的人擺脫欲念的誘惑，並發現非常有益但一疏忽就要消失的真理。

先生：我早就想回答說，應當使國內的法學研究工作昌盛起來，組織自然法講座，由誠實的人們成立法制委員會。當我榮幸地發現斯坦霍普先生好奇地注意與他進行的談話對我是否有益以後，我就想要談談几百個別的同時重要的事情。我有足夠正確的思想來理解我是從他的原則中尋找自己的答案的。我以開玩笑的口吻對英國先生說，您的話里有一種狡猾的成分；我不完全知道三天以前我對您說的話，可是今天我敢於對您說，只有在國家本身是自己的立法者時，國家才能有良好的法律。

先生，英國先生了解我，由於某類的榮譽和發現，我感到十分高興。我過分地利用他的耐性，讓他聽了我的意見。我向他證明了他比我知道得還清楚的問題——想在君主政體或貴族政體之下建立公正合理的法律，簡直是可笑的事。君主和目空一切的貴族怎麼能夠這樣利用立法權限以使自己的比他人還盲目的欲念不把一切都從屬於他們的個人利益呢？即使他們都能做到，難道他們都只想行善嗎？難道他們周圍的諂媚者不會妨害他們執行自己的意圖嗎？如果他們能夠執行意圖，那真是奇蹟；恐怕從古至今，也未必能從歷史中找到兩三個這樣的例子。從人們向君主進諫，叫他們必須重視公益，輕視自己的馬匹、妃子、狗和侍從，而君主對此置若罔聞以後，人們為什麼還不知道這是對聾子講話呢？

相反地，如果立法機關掌握在人民手里，那末，請您相信，人民

不久就会有最英明和最有益的法律。以自己的品格自豪和只希望服从法律的共和主义者，自然有着一颗诚实、高尚和勇敢的心。順从他人統治的人，都甘心尊重他人的任性、不公正和狂妄，他們沒有自己的判断。土耳其人尊重自己的苏丹，因而养成了一种习惯：把苏丹的个人命令看成是法律。暴君統治下的庶民，除了忍耐和与懶惰、恐怖同时并存的一些有用的奴隶品質以外，別无其他德行。竭力保护自己的自由的人民，即使偶而犯了錯誤，这种錯誤也是不会太久的，同时这些錯誤可以教育人民；但是，对被奴役的人們來說，他們的初次錯誤必然酝酿着第二次錯誤。

英国先生打断我的話說，要小心啊！您太着急了；您虽然向前跑了很远，但沒有注意到任何一个极端距离真理是同样地远的。

……只要爱自由，就足以建立共和国，但是，能够維持共和国和使它繁荣的，只有爱法律。可見，联合这两种感情应当是政治的主要目的。如果我們不能公正无私地对待公民的一切要求，我們怎样努力去建立或保护这一有价值的联盟都是白費力气的。如果您为自己規定了这种目的，那就不必担心会制定出不公正的法律；而如果您沒有把这个目的放在眼里，您就无法得到社会的幸福。拟定实施一种法律来糾正国家所发生的弊端的立法者，应当注意这个問題，并且問一問自己：这项法律能否直接或間接地削弱对一般法律的爱护或尊重。如果这项法律产生了这种作用，那末，尽管它在表面上能有暫时的好处，但必将使共和国受到致命的創伤。但是，問題并不限于这一点，您还必须使这两种感情在你們公民的心中保持平衡。我已經对您說过，象虛荣、憤怒、驕傲、貪婪这类欲念如果不以爱法律的感情为指南就要濫用爱自由的感情。如果尊重法律的心情不被爱自由的感情所鼓舞，那末，其他的一些欲念，比如懶惰、淫佚和恐惧等等，可使尊重法律的心情变成沒有用处甚至危險的东西。

考察一下古代一些共和國的历史，您就可以看到，它們剛一喪失我所要求的那種平衡，就開始發生意見分歧。如果這種平衡恢復了，那末，在騷亂之後就會出現安寧。如果這種平衡不能再保持下去，那時國家就要無可挽回地滅亡了。在共和國被自己的不幸所壓迫的這種衰敗時期，也曾無成效地制定過一些表面看來還很英明和有用的法律。產生這種現象的原因是什麼？因為改革不是從應當開始的地方開始的。我們只是開始醫治這種或那種缺陷，而沒有從研究產生缺陷的原因開始。如果國家的基本法律不良或者失效，那末，局部法律就不會發生任何作用。

人們幾乎向來不知立法的程序和方法，不會根據法律的意義、效果和影響來區別法律。國家幾乎經常徒勞地為使國家幸福，或只在很少的時機成為幸福的國家而工作。自由的人民一般都有隱瞞本國憲法缺點或甚至愛好這種缺點的不幸。因此，許多共和國只把自由賜與它們的許多優點利用了一半；它們被自己無法擺脫的許多為難的事所折磨，因為它們基本上給這些為難的事开辟了道路。我們英國人對國王的某些特權造成的成千上萬的混亂表示不滿。如果我們尊重國王毀壞我們的權利，我們為什麼還要下院的選舉自由和法定的兩院制呢？

在其他的共和國里，管理机构是这样建立的：各个部分之間有合理的联系，并能互相增强，但是共和国本身却时常破坏这种和諧关系。有时，公民由于某种任性行为把統治者的权力提高，只是在他們所引起的敵意和嫉妒已使他們不能糾正自己的錯誤的時候，才發覺自己做錯了；有时，他們試圖把不能結合的東西結合在一起。他們想在自由的國家里欣賞那些使他們的鄰國服從暴君的專制統治的罪惡。什麼人民具有可以看到自由和道德之間有着密切和必然联系的聰明呢？如果您以獎勵商業為借口而縱容貪婪和豪華，我可以向您斷言：不管制定什麼法律來巩固你們的自由，都不

会防止你們淪为奴隶。哪一个共和国在沾染了斯巴达和羅馬的恶习之后能够避免斯巴达和羅馬的命运呢？

先生，我不想向您重复斯坦霍普閣下关于道德与政治的联系問題对我所講述的一切。不錯，他講得万分詳細，而且十分动人，但是，我应当說，我不是打算奉承您，我曾經听您多次談过这个問題。他向我指出恶习的隱蔽联系；恶习并不因其所产生的罪恶而那么危險，危險的是恶习妨害着善的实现，使人心呆滯无力。道德犹如哨兵，它保卫着法律，不叫任何人違犯；相反地，如果缺乏道德，就会使人忘記或忽視法律。先生，您当然記得，我們从我們的政治理想中寻找过多少次糾正我們的行政管理上的恶习的办法？我們設計过多少改革方案？但是，我們的令人忧愁的談話，每一次都是以牢騷結束，我們埋怨无法找到誠实的人去完成这些改革方案。

英国先生在我們散步就要結束的时候对我說：您知道什么是折磨人类的一切不幸的主要源泉嗎？这是財產的私有制。我知道，——他接着說——在原始社会，是可以根据公正原則建立这种制度的；那时，財產处于自然状态，因为誰也不能否認人們有权認為他們所建造的茅屋和所栽植的果实是屬於自己的。什么东西也妨害不了几个家庭結成一个团体，以便进行互助，保护自己的財物，分配供应他們食物产品的田地。后来，当新的公民們看到野蛮的風俗引起的自然騷动，注意到每个人都想占有一切的事实，并考虑到缺乏預測一切不利情况的經驗的时候，他們可能产生一种想法：認為建立財產私有制是有利的。但是，我們知道了从这个潘多拉的不幸的箱子^[45]放出来的一切无边苦难之后，不应当向往（如果我們的理性还放射着希望的微光）被詩人贊許备至和为之惋惜的幸福の財產公有制嗎？这种制度，萊喀古士在拉栖第蒙建立过，柏拉图想在他的理想国里恢复过，但是，由于道德墮落，在世界上可

能只是一種空想。

不管共和國的財產最初分配得如何平等，請您相信，——英國先生繼續說——過了兩代，公民之間的平等就要消失。比如，您只有一個兒子，跟您學到了勤儉和勞動的本領，並繼承了您細心保管下來的財產；而我不太活動，不太機靈，或者不太幸福，自然沒有賜給我以你那樣的才干和能力，把財產分給三個或四個懶惰或放蕩的兒子。這樣，人們之間必然出現不平等現象，因為財產的不平等一定引起各種需要和某種從屬關係，不錯，自然規律和理性不贊成這種關係，但是貧富所造成的許多欲念卻承認這種關係。希望有錢的人被人重視和尊敬後，不互相勾結和不要求與眾不同的特殊秩序，這是不可想象的。他們確實相信自己有資格占據實際上只應給予德才兼優的人的地位。他們認為自己有权殘酷地、傲慢地和蠻橫地對待窮人，而窮人則對他們產生羨慕和贊嘆的心情。有多少惡習在折磨着社會！惡習隨着無用的技藝俱增。不用再指望公益會成為公民的主要關心對象，因為公民現在認為他們的財產和自高自大比他們的祖國還貴重。陰謀、詭計和動亂不斷發生。豪華在社會的上層人士中間宣揚暴政精神，而暴政則貶低日益愚笨的人民，並叫人民習慣於奴隸的生活。

最初，有人抱怨營私舞弊的行為，但是人們又盡量忍耐下去了，於是，這種寬容精神促進了營私舞弊的繼續存在。當營私舞弊的現象達到引起憤怒的無耻程度，那就已經無法挽救了。如果制定土地法和取締豪華法，情況將會怎樣呢？這種法律不會再符合於社會習慣和個人習慣。在共和國里發動人民起義也是無用，這只能證明共和國今後不會再有政府。為了使某些已經沒有用處，但還有人敢於援引的法律失效，憤恨貪婪和虛榮的公民會採取最強烈的暴力，結果，欲念創造出宏偉的計劃，欲念終於成功；而暴政則懲治它所害怕的公民。羅馬的歷史就是這樣。人們優柔寡斷，漫

不經心，听任事件自流和恶习横行，在国家中就会到处建立起某种冷酷无情的暴政来。公益开始到处受到輕視，最后完全被人們忘却。以法律名义公布的可耻的圣旨，在公民中間散布不睦，嘉奖屈辱、欺詐和告密等卑鄙行为。暴政不会在流血斗争面前讓步，因为它沒有把自己的奴隶放在眼里。一方面，懶惰、愚蠢和因拥有无数财富而心滿意足的压迫者，决心奖励一切能够使他們恢复正在消失的享乐的人；另一方面，被压迫者由于貧困而失去了思維能力，这是一些不再認為自己是人的动物，他們实际上也不再是人了，每天为別人拒絕給他們的一点可怜的食物而奔波，亚述、巴比倫、米太和波斯等因豪华和嬌弱而衰敗的古代各国的历史就是这样，我們現代的大多数国家的历史也是这样。

英国先生对我說，我們在这株掃石南旁边坐一会吧。我不能反对他的請求。他說，請您保守我的秘密，我想把我的幻想告訴您。我讀过一位旅行家的游記，他到过一個天空晴朗和流着有益于健康的清溪的荒島。在讀这本书时，我一直怀着一個願望，想到那里去建立一个共和国，在这里，人人都是富人，人人都是穷人，人人平等，人人自由，人人是兄弟，这个共和国的第一条法律就是禁止财产私有。我們把我們的劳动果实都送到公共仓库去；这些果实都是国家的珍宝和每个公民的财产。家长们每年选出家政管理員，这些人員的职責是按照每个人的需要分配必需品，按照公有制对每个人的要求分配工作，并維護国内的道德。

我知道，私有财产可以引起对劳动的兴趣和热情，但是，如果由于我們在道德頹廢的情况下，除了财产以外，不知道其他任何劳动的誘因，那末，在我們認為实际上好象沒有任何东西可以代替这一誘因的时候，才沒有認識上的錯誤。难道人人都只有一种欲念嗎？如果我們能够激起爱名誉和爱受人尊敬的感情，并使它象貪婪那样有效，但却沒有貪婪的一切不良方面，那末，这种感情不会成

為勞動的動機嗎？我將不把鼓勵競賽的獎品授與各種技藝的發明者，而授與田地丰收的農夫，授與牲畜最健壯和繁殖最多的牧人，授與比他人能夠忍耐艱苦和四季的不良天候的最機靈和最堅強的獵人，授與最勤勞的織布工人，授與操持家務最好的婦女，授與最努力指導家屬履行對人類的義務的家長，授與讀書最用功和最願意學習父母美德的兒童。難道您沒有看到：人類在這種法制的影響下可以高尚起來並容易得到我們的貪婪、我們的高傲和我們的嬌弱所空口許諾的幸福嗎？只有依靠人才能實現這一崇高的關於黃金時代的理想。什麼欲念敢在我的島上出現呢？現在壓迫各族人民的無益法律的重擔不會落在我們身上。我的思想被歐洲呈現的痛苦而毫無意義的情景折磨了很久以後，才沉湎於這個甜蜜的理想，我的心充滿了愉快的希望。我幾乎為自己創造的幻景迷住，十分不願意跟它離開。英國先生對我說，請您仔細聽我說，您的心也被使您產生希望的幻想所蒙蔽，它高興地休息着；它沒有向您說：人們應當享受的幸福就在這裡嗎！

我說，閣下，我們到那裡去吧！我跟您去。我們什麼時候出發和向哪方面走？讓我們到這個沒有歐洲的偏見和欲念的新天地去定居吧！我們將永遠忘掉歐洲，而不再看到我們政府的非人狂行和我們同胞的不幸。

英國先生嘆了一口氣，然後微笑着說，太好了！我同意我們到那裡去，但是我們兩個人成立不了共和國呀。誰願意跟我們去呢？誰會離開祖國，到一個遙遠的地方去尋找如果在自己的周圍可以找到人們就會不重視的幸福呢？我們的墮落程度已經達到需要把英明看成愚蠢，而且實際上英明确已成了愚蠢的地步。既然我們沒有我們可以按照自己的意志來培養成公民的新人，那末，我們怎麼能夠改變他們的觀念呢？您怎麼能夠從他們的心里挖出這些數量無盡和永在產生着的欲念的根子呢？教育和習慣已使這些欲念

的勢力變成了不可摧毀的東西。

西塞羅曾在一個地方非難過加圖，說他如果生在柏拉圖的共和國里，一定要把他當時的羅馬人說成與柏拉圖的共和國的公民一樣。我們要設法避免這種責難，要比加圖明智一些。我們要下到深淵的底部，在那里抱着任何人力也不能拉斷的鎖鏈。我們要放棄一步登天的念頭。

附 录

+

+

1
2

馬布利的社会学說

沃尔金院士

十八世紀的偉大的启蒙运动，从它的社会基础和目的來說，是資產階級的运动。这个运动的代表者們，从理性和“人的本性”的观点出发，对一切旧的、封建专制制度的基本原則，作了毁灭性的批判，从而为資產階級革命作好了准备。但是，在反对封建制度的斗争中，法国的資產階級并不是孤軍奋战。生产力的发展和陈旧的生产关系之間的日益尖銳的矛盾，严重地損害了資產階級的利益；乡村的貧农和城市的平民等下层居民，也无比强烈和沉痛地感到国家的社会政治落后。革命的情緒因此不断增长。資產階級作为整个“第三等級”的利益代表者，举起了反对封建制度的旗帜。这个斗争对整个社会有很大的进步意义。另一方面，十八世紀的法国工人还远远沒有認識自己的階級利益。但是，在資產階級“启蒙时期”出版的大量政治書籍中，仍有一些作品超出了資產階級的視野，试图从理論上認識半无产階級和无产階級群众的模糊的革命幻想。在这些著作里有对社会不平等和私有制的批判，主張共产主义，認為它是符合“人的本性”的制度。在十八世紀宣傳财产平等思想并提出共产主义制度来反对建立在私有制基础上的社会制度的法国作家中，馬布利神甫的影响最大^①。

^① 恩格斯曾写道：“和这个尚未定型的階級进行革命尝试的同时，也产生了相应的理論：在十六和十七世紀，有描写理想的社会制度的空想主义作品；在十八世紀，簡直就是共产主义的理論了（摩萊里和馬布利）。”（《反杜林論》，人民出版社1956年版，第15—16頁。）

* * *

加布里埃尔·德·邦諾·德·馬布利(Gabriel de Bornot de mably)出身于貴族家庭。預定作神职工作的馬布利，有一切机会爬上教会和国家机关的高級职位，但他放弃了这些机会，終生献身于学术著作事业。馬布利为人耿直，有主見，向来不接受高官和名位，比如，他拒絕为太子講授政治学，为了不願意頌揚黎塞留(Richelieu)，而拒絕接受院士的名位。馬布利化了很多力量去研究古代作家的著作和古代史，他的这种对古籍的爱好，极深刻地影响他的論証。卢梭(Rousseau)对于馬布利的观点的形成，无疑曾有过影响；摩萊里(Morelly)对他也可能发生了一定影响。馬布利的为人和思想，在十八世紀都享有盛名。

馬布利遺留下許多著作。他的著作很多，主要是关于道德政治和历史方面的問題。反对重农学派的論战性著作《哲学家經濟学家对政治社会的自然的和必然的秩序的疑問》(1768年)，是他討論社会理論問題的最光輝的作品。他在對話体的《論法制或法律的原則》(1776年)中，更加有系統地叙述了在實質上是同样的思想。他在1758年写成、但于死后才发表的《論公民的权利和义务》，对于理解他对社会和国家的看法也很有意义。

在上述的这些著作中，都同样表现出馬布利理論体系的特点，即表明馬布利首先是一个带有禁欲主义情緒的道德論者。他以道德标准来分析人类社会和研究人类社会的历史。講道德和主張禁欲，也是卢梭和摩萊里学派的特有傾向。在馬布利的作品中，这种傾向最为明显。他認為政治的真正目的，是追求社会美德；良好的政治，在本質上与道德沒有多大差別。要想成为一个好的立法者，单是做一个好的財政家或一个好的商业家是不够的。馬布利在跟重农学派論战时宣称，不能把农产品收成的好坏看成是衡量社会幸福的尺度。当然，收成好是需要的，但主要的問題不在这里，首

先应当有好的公民。幸福就在我們本身，而不在我們周圍的事物中。馬布利坚持地反复宣布：需求越少，幸福越多^①。

馬布利和十八世紀的大多数政治思想家一样，也主張自然权利和自然状态的理論，認為权利的原理来自人的本性，自然状态乃是自然界所决定的人类自古就有的状态。但是，馬布利对自然状态和自然权利的理解，既与重农学派不同，也与卢梭学派不同。馬布利認為，人的本性的基本素質是利己。但是，这并不是人的本性的唯一素質，除了利己以外，造物主又賦与人的本性以社会品格：同情心、感恩、好胜心和爱荣誉等。从这些力量作用的结果总和中，必然产生出一个社会，因为社会品格促使人們接近；反之，如果没有社会品格，就不可能有社会。在形成社会时，这些力量所起的作用，比增加生活資料的需要所起的作用大，比如原始人的这种需要就不大，因为当时的人口增加得很慢。社会是人类生活的自然形式。社会和政权的产生早于农业和財產，而且社会和政权完全不是为了保障农业和財產而产生的。^②

在馬布利的学說中，社会秩序与自然状态沒有明显的界限，而在卢梭的学說中，則以社会契約作为这种界限。人的本性决定他們过社会生活。个人的完全孤立状态(根据卢梭的学說，自然状态就是这样)，与人的本性的基本素質相矛盾。根据馬布利的意見，在社会形成之前，就有了善和恶的概念。因此，在法律和政权还没有产生的时候，人的任意行为就已受到了限制。理性在这个时期执行法律和政权的职能。人們結成社会联盟的目的，是为了他們的福利。人的理性本原往往迁就欲念的趋向。法律可以帮助理性，政府是为了加强理性本原，使欲念服从它而建立的。法律之应当控

① 《哲学家經濟学家对政治社会的自然的和必然的秩序的疑問》，《馬布利全集》第11卷，里昂1792年版，第28頁；《論法制或法律的原則》，《馬布利全集》，第9卷，第9—10頁。

② 《馬布利全集》第9卷，法文版，第56—57頁。

制欲念，犹如个人的理性控制自己的欲念一样。^①

社会制度决不取消人的自然权利。任何政权都无权剥夺人們的这种权利。如果人們不降低自己的人格，不損害人們結成社会联盟的目的，人們就不可能丧失他的天赋理性、固有自由和追求幸福的不可遏止的意願。政府的目的在于破坏公民的自然权利和幸福，而在于保障它們。政府的活动应当符合于人的理性的要求，而不应当違背这种要求。如果某一政府实行了不合理性的有害措施，每个公民都有权要求更换这个政府。这不仅是公民的不可剥夺的权利，而且也是他們的义务。不服从会引起混乱，但盲从却会导致奴役。^②

馬布利認為，人民是最高权力的唯一根源。把人民完全交由統治者管理的契約，是完全不可思議的。这种契約不可能約束有理性的人，这种契約是从來沒有过的。人民最初只授与他們領袖以临时的权力，而且很少有固定的全权。他們服从領袖，但从来不認為自己低于領袖。只是到了后来，这些領袖才逐漸夺取了絕對权力。^③ 無論以“征服的权利”或时效为理由，都不能使这种权力取得法律效力。

人民一向拥有改变現有管理制度的权利。不管規定管理形式的法令怎样合理，人民也可以取消它，用別的法令来代替。当人类还没有更合理的法律时，他們只得服从現有的法律。但是，随着理性的发展，关于合理制度的观念也会改变，所以人类不应当使自己成为过去的謬誤的牺牲品，而服从于自己認為不公正的法律。^④ 馬布利号召人們謹慎地宣傳所希望的改革，指出这时必須考虑周

① 《馬布利全集》第11卷，法文版，第257、258、266、271頁。

② 同上書第11卷，第340—341頁。

③ 同上書第12卷，第42—43頁。

④ 同上書第11卷，第258頁。

圍的情况。为了使改革能够順利进行,他認為不仅需要知道目标,而且应当清楚地了解周圍的环境。但是,他决不反对采用革命的方法。馬布利說过,革命不仅是可行的,而且有时是需要的。当然,专制可产生安宁,而革命則会引起混乱和內战。但是,专制下的安宁等于死亡,人民这时停滞于无知和偏見的状态。相反地,內战可能对社会有好处。馬布利說,內战一般发生在人民的自由得不到充分保障的时候。这如同切除病瘤的手术一样,可以促进社会机体恢复健康。号召人民容忍就等于帮助巩固虐政。时常发生革命并没有什么可怕。人民过于保守,喜欢維持他們所习惯的現有制度。可惜革命的次数太少了,而且不容易发生。如果历史上多发生几次革命,那一定会給人类带来好处。^①

这种主張內战和革命的論点,无疑反映了十八世紀后半叶法国社会上日益增长的革命情緒。但是应当指出,馬布利贊同內战,是純粹理論上的。在討論法国内战的可能性时,他一般是作怀疑論的估計。而且,他認為,法国沒有采取这种极端手段的必要。法国可以不打內战而实现改革,因为法国宪法所規定的一些机构能够通过和平办法达到改革的目的。馬布利認為,国会和三級會議就是这样的机构。^②

二

根据馬布利神甫的政治观点來說,他屬於十八世紀資產階級政治理論家的左翼。他主張人民独立自主,一切立法权都集中于人民代議机关,一切公務人員都由选举产生,最高政权执行机关由人民代議机关选举,其权力受立法机关約束,贊同共和制的管理方式,認為只有在廢除君主的一切实际过問国家政治生活的特

① 《馬布利全集》第11卷,法文版,第304頁以后,第320、340 343等頁。

② 同上書第11卷,第397頁以后。

权的条件下，才可以容許君主专制——馬布利的这些思想，使他在資產階級革命的活动家中享有很高的声誉。但是，馬布利却完全沒有資產階級思想家的那种把以私有制为基础的制度理想化的特点。他坚决不承認即将到来的“資產階級王国”是人的理性和自然权利的王国。

馬布利断言，以私有制为基础的制度不是自然秩序，恰恰相反，是对自然秩序的破坏。在同重农学派論战时，馬布利宣称，在重农学派宣布的三項自然人权当中，他只承認兩項：个人財產（馬布利和重农学派都把这种权利理解为人身自由）和动产（享用生活資料的权利）。但从这两項权利中，决不能得出地产权来，而且从自然方面来看，甚至很难理解怎样能够产生出地产权来。

自然預定人們都是平等的。它賦与我們以同样的器官和需要，又用社会品格的力量把我們联合在一起。自然沒有給田地划出界綫，它把土地的一切財富賜給人类共享。自然以上千种的方式向我們說过：你們都是我的孩子，我也无偏心地爱你們每一个人；我給了你們以同等的权利和义务；所有的土地都是你們每一个人的財產。^①人們越接近平等，就越接近幸福。重农学派企图以体力的不平等来論証社会的不平等是当然的。根据馬布利的意見，这种論点實質上就是为实力权利辯护。一个人的体質并不能使他得到任何权利去支配其他天賦較差的。第一个人可以向第二个人要求的权利，第二个人也可以向第一个人要求。

馬布利說，在自然状态中，沒有高低之分，也沒有虛榮和貪欲。在人口还很稀少的时候，人們以打猎和捕魚为生。他們过着游牧生活，沒有土地私有制度。共同的需要促使他們实行互助，为了整頓反对不公正行为的斗争，就建立了社会权力。后来，人口逐漸增

^① 《馬布利全集》第11卷，法文版，第11—12頁。

加，迫使人們从事农业和过定居生活。不过，耕种土地完全不要求土地的私有制。相反地，人們应当根据已經习惯的观念，还象以前那样为全体平安而团结自己的力量，来进行共同的劳动。人們习惯于把土地视为公共财产，随着社会品格的发展，共有财富的观念在他們的思想中加强了——这一切都把他們的思想导向共有。^①

自然产生的共产主义秩序，能够容易地满足社会的需要。身体强壮的人耕地，身体较弱的人从事手工业。劳动产品是共有的财富。馬布利繼古代的詩人之后断言，这就是人类历史的黄金时代。分财产是最大的蠢事。甚至很难理解怎么会分起财产来的。或許是某些社会成員的懶惰，其他成員不願意以自己的劳动养活懶惰分子，成了分财产的起因。也或許是公務人員的假公济私，在分配时拿走了多于应得的东西，引起了分财产的要求。本应当找出消除这种弊病的办法，使共产主义制度的原則不受到破坏。但是在当时，人們还不知道私有制会給他們带来更大的不幸，所以走上了分割土地和建立土地私有制的道路，土地私有制的萌芽，很早就以茅屋所有权和劳动产品所有权的形式存在了。^② 犯了这个极有害的錯誤的我們祖先，是由于他們的无知，还可以为人諒解。但是，无知并不能成为現代的一些哲学家为自己开脫罪責的理由，这些哲学家不去反对人类的謬誤，反而宣布这种謬誤是自然規律。^③

人們分了土地，从而違背了自然的意志，并因此受到了严厉的懲罰。即使土地分得平均，也不能保証公民的平等。在土地分配得最公正的条件下，經過若干時間，私有制也必然引起财产的不平

① 《馬布利全集》第9卷，法文版，第57—58頁；第11卷，第31頁。

② 同上書第11卷，第18頁，第351頁以后，第9卷，第63—64頁以后。

③ 同上書第11卷，第18—20頁。

等，社会分裂成几个階級，社会品格会变成恶习。平等由于限制了需要，使人心平气和，因而阻止欲念的发展。不平等会使人腐化，改变人的情感，产生沒有益处的願望，以偏見和不公正的謬見充填人的心灵，为虛荣和貪欲大开方便之門。平等把人們团結在一起，而不平等則把人們分离开来，在人們中間散布憎恨。富人想方設法地享受，而穷人連滿足最迫切需要的东西都沒有。富有使人自負，貧穷迫使人出卖劳动并損害人的尊严。工人制造了大量的物品，却非常不幸：他們的辛苦劳动，只能勉强糊口，而且还难保明天不挨餓。^①

这一切只是一連串的灾难的开端。馬布利看出私有制是人类一切苦难的根源。富人力图夺取权力，穷人无力反抗他們。貴族政治必然导致寡头政治，然后又导致暴君专制。法律被任意修改。在平等和有节制的需要的条件下，人人都可以有足够的土地，而在不平等的条件下，土地就不足。因此，就产生了战争。富人一方面責罵偷东西的穷人該当死罪，而他們自己却在掠夺他人。私有制不仅破坏一个社会的公民之間的关系，而且也破坏了整个人类社会的各部分，即各个国家之間的关系。习惯于私有制的人相信，如果国家能够依靠侵略邻国而强盛，他們的財富就会随之增多。这就使他們支持对外侵略战争。如果公民之間平等，都因社会的富足而富有，那末，他們將有更多的动机不去扰乱邻邦的安宁。貧困、暴政和战争，这是对离弃自然預先規定的平等的人們施行的惩罚。^②

因为私有制度不能保証平等，所以得出只有公有制才能保証人类的幸福的結論。^③ 馬布利說，当人們想到人类在私有制社会

① 《馬布利全集》第9卷，法文版，第26—33頁。

② 同上書第9卷，第40—43頁；第11卷，第13—14頁。

③ 同上書第9卷，第52、62頁以后；第11卷，第12頁。

里遭受的苦难时，不由要幻想在某处一个荒島上建立一个共和国。在这个共和国里，人人应当一律平等，沒有貧富，人人都是兄弟，承認任何东西不得据为己有为根本法律。每个公民的劳动产品都应当交入公共倉庫，作为整个国家的公有財產。公務人員应从这种公共財富中，向每个公民发給他們所必需的物品；这些公務人員也应当对公民分配工作。反对公有的人断言，如果沒有私有制度，就会使人們丧失从事劳动的必要刺激，导致社会走向普遍貧穷。馬布利坚决反对这种說法。他承認私有制在一定程度上能刺激人們劳动，但是沒有私有制，也能使人产生劳动的兴趣。为了把田地耕好，完全不必具有私有者的貪心。相反地，私有制会助长游手好閑的习气，而奢侈則常使农村的資財耗尽。馬布利說，另一方面，不应当忘記，人們进行劳动除了由私有制造成的刺激外，还有其他的刺激。現在，人們由于千百年来受到反自然的制度的影响，而不能理解这一点。但是，爱荣誉和喜欢受到尊敬的心情，对于人的推动，比私有感的力量更大。即使現在，也有为公益而宁願牺牲自己的人。在普遍認為劳动是光荣事业的社会里，这种推动作用将会更大。在理想的共和国里，法律将鼓励劳动，并加强公民尊重和爱护公共財物的心理。由此可見，公有决不会妨害富裕。即使土地私有制能促进生产財富，也应当認為財產公有制比土地私有制优越，因为应当把社会品格的发展看得比培植五谷更为重要。“道德高于五谷^①”。

三

在馬布利看来，理想的社会制度是共产主义，这是不容置疑的。但是，与摩萊里不同，他不相信人类能够回到这种“自然”制度

^① 《馬布利全集》第9卷，法文版，第66-68頁；第11卷，第8-10頁等。

中去。在这个問題上，馬布利的观点近似卢梭的观点，他認為不能倒轉历史的車輪。但是，馬布利在論証这个观点时，却提出了一个有很大独特意义的論据。这个論据原是反对重农学派的；但在这里，馬布利与重农学派的論战，實質上发展成了反对以唯理观点解釋社会关系的論战。

馬布利說，許多人認為，只要人們知道自然制度是什么，就可以立即建立自然制度。这种制度符合于人的本性，是一切制度中最好的制度，所以人們自然会向往于它。这一切，对于自然的人說来都是对的，而对于在不平等的制度下教育出来的人說来，則完全不对了。自从分了财产以后，人們就注定要永远成为这樁蠢事（分财产的蠢事）的牺牲品。宣傳放弃私有制和恢复自然制度，是沒有益处的。私有制引起了千百种的欲念；这些欲念又維護私有制，不讓人們听到理性的呼声。在到处是不平等的社会里，指导人們行为的不是理性，而是欲念。社会分裂成几个階級，而各个階級具有敌对的利益。本应当为人造福的政治，却服从于富人和好虛荣的人們的利益，并为他們的欲念服务。社会的表面秩序，用恐怖办法来維持。在这种条件下，任何人力都不能恢复平等。恢复平等的嘗試，会給社会帶來比人們所要消除的混乱还要大的混乱。把我們与幸福隔离开来的障碍是无法克服的。^①

在現存的社会中，任何制度都不能使所有的人感到是最好的制度。馬布利說，假如說以私有制为基础的制度是理想的社会制度，怎么能讓一个一无所有、終生劳苦的工人相信这是最好的制度呢？相信把一切都据为己有和过着富足舒适的生活的大私有者的存在是美好的安排呢？怎么能叫庄稼人相信当一名佃戶是和地主同样好过呢？总之，怎么能叫穷人，也就是叫大多数公民相信他們

^① 《馬布利全集》第11卷，法文版，第12、19、20頁。

所生存的社会能保証他們得到最大的幸福和快乐呢？每当他們拿自己的状况跟邻居的状况相比时，就会产生可以引起社会騷动的不滿情緒。如果你向一个穷苦的人說，凡是有富人的地方就有穷人，二者互为必要。他会回答說，好吧，但是，我是一个低下的穷人，而另外一些人，却由于我所不知道的原因而成为富人，我为什么会滿意呢？要知道，梅涅尼烏斯·阿格里帕(Menenius Agrippa)的著名寓言並沒有說服平民。^① 如果我們要証明公有制是理想的制度，也会发生这种情况。我們的一切証明都是无力反对欲念的。有势力的人不希望从功名世界回到共产主义，有錢的人不希望从貪婪世界回到共产主义。每个国家都有从社会灾难中取利的人。欲念使他們不能理解真理。而一般群众要做的事情太多了，以致无法听哲学家的訓告。况且，穷人現在也沒有共产主义制度所需要的那种品格了：馬布利断言，人們已經失掉了平等感。

如果以理性的論据可以战胜欲念而自慰，等于不了解欲念。向他們講解公益是沒有作用的。哲学家經常是片面地观察人：有时把人看成是只需吃食的动物，有时又把人看成是不能与有形的力量对抗的天使。有的哲学家認為，欲念是理性的馴順的奴隶。其实，欲念是世界的灵魂，是統治人类的暴君。就是欲念建立了土地的私有制度，廢除了人类的平等，反复地創立和破坏管理制度。馬布利說，在道德和政治方面，沒有象几何学中所有的那种普遍必須遵守的真理。道德和政治的对象，是非常复杂而多方面的。在我們判断这种对象时，不知不觉地被偏見和私人利益所迷惑。欲念使人毫不犹豫地把他們感到有利的見解看成真理。欲念是我們的主人，而不是邏輯的化身。^②

^① 馬布利所指的寓言是：把各个社会集团比做人体的各个部分，由此推論社会必然有階級区分。

^② 《馬布利全集》第9卷，法文版，第76—84頁；第11卷，第37—48頁。

如果能够除掉偏見和欲念，就可能恢复完全的平等。但是，根据馬布利的意見，在周圍的现实中沒有建造这种理想房屋的材料。品性越朴素，需求越低，社会上对道德的評价越高，社会里的头衔和財富越少，国家就越能沿着自然規定的道路前进。因此，把美洲和非洲的野人引上这条道路是最容易的。他們还没有私有制，不受財富造成的恶习和偏見的束縛。教他們学会必要的技艺，比我們戒除貪婪容易。^①

正如我們所看到的，馬布利十分鮮明地，或許是法国革命前最鮮明地表述了階級利益的矛盾及其对意識形态的影响的思想。与他論战的重农学派，在唯理主义的旗帜下，宣傳資產階級的社会協調論。他們閉眼不看資產階級制度的矛盾，而把这种制度理想化。馬布利在批判重农学派的唯理主义时，无情地揭露了这些矛盾。能够解决这些矛盾，从而建立真正協調秩序的力量，是沒有階級的社会，但馬布利在他的周圍现实中沒有找到这种力量。这就使他走向社会悲觀主义，不去实现社会理想。

馬布利說，不能回到共产主义社会，这并不等于說应当放弃一切对不平等現象的斗争。但是，根据馬布利的意見，在进行这种斗争时，应不要过分触动支配着人的欲念。立法者在向崇高的目标——平等迈进时，应当尽可能利用欲念，激发某些欲念，抑压另一些欲念，用一部分欲念去对付另一部分欲念。貪婪是私有制所造成的第一个欲念。一切恶习都是由此产生的。首先应当与这种欲念斗争。最强烈的欲念都与私有制有联系，所以千万注意，切勿因破坏私有制而刺激这些欲念。不考虑这一点的一切法律，都将是完全沒有用处的。于是，馬布利得出結論說，既然私有制已經建立起来（不管这种决定当时是錯誤的），就应当把它看成是和平、

^① 《馬布利全集》第9卷，法文版，第81—86頁。

秩序和安全的基础。建立私有制的法律是有罪的；而保护私有制不受破坏的法律，則是明智的。不廢除私有制，而使财产私有者尽可能趋于平等，馬布利認為这就是在現有条件下可能而且应当追求的目标。但在实行这种平均主义政策时，还应当极有步骤和十分慎重。这种与共产主义对立的平均主义綱領，毕竟还有一定的实现可能。在国家生活中，常有国家处于崩溃边缘而能决心实行必要的改革的情况。这种时机本来不少，只是缺少能够明智地运用这种机会的人。^①

四

馬布利提出的改革綱領非常接近于卢梭的綱領。或許，这个綱領就是在卢梭的影响下制定出来的。无论如何，它基本上包括了我們在卢梭拟定的科西嘉宪法中所見到的社会要求。

和卢梭一样，馬布利也要求限制商业，因为它是大量财富的主要源泉之一。他說，經商精神本身就与完善的管理制度相敌对，因为这种精神的基础是貪婪。商人沒有祖国。社会越接近自然經濟，对社会越有利。根据馬布利的意見，甚至国稅都应当改成劳动义务，即“服役”。^②同卢梭一样，馬布利要求定出反对奢华的法律。这种法律应对衣食住、家具和僕役等都作出規定。法律規定得越严，越会减少产生不平等現象的危險。制造奢侈品的“无益技艺”应当禁止。执政者应当为公民树立朴素的榜样。如果执政者生活奢华，公民就不可能儉朴。限制奢华的法律，将能消除誘引执政者营私舞弊的影响。馬布利建議，不給履行社会义务的人支付酬金，因为对社会的貢獻不能用貨幣来衡量。应当追求的目标不是增加国家的收入，而是减少国家的支出。国库富裕是有害的。国家的

① 《馬布利全集》第9卷，法文版，第89—93頁等。

② 同上書第9卷，第100—101頁；第113—116頁。

經費需要越少，執政者搜刮人民的理由就越少。馬布利甚至指責修建公共的高樓大廈都是奢華，因為這種奢華會引起人們羨慕和奢求豪華的私人住宅。^①

同盧梭一樣，馬布利要求頒布規定一個人可以持有的最高土地限額的土地法，以及防止地產向少數人手里集中和促進地產分散的繼承法。馬布利說，國家有權為了社會的利益而限制公民的所有權，並且有權控制財產的轉讓。馬布利認為必須禁止遺囑，只允許把動產遺贈給僕人，這可促進財富向窮人手中轉移。根據馬布利的意見，允許遠支親屬繼承財產也是不合理的。在有兒子繼承時，應把全部財產平分給所有的兒子。如果家中無子，則在一定場合下，家長可以招收養子。沒有人繼承的財產，應當分給最後所有者住地的貧困家庭，最好叫富人看待窮人時，就象看待自己的兒子或繼承人一樣。馬布利嚴厲地譴責貴族，特別是顯貴收購農民的土地。必須阻止這會使鄉村空前荒蕪的過程。現有的法律既不禁止富人在這方面的巧取豪奪，也不保護窮人的利益。馬布利認為，在社會的等級區分已經根深蒂固的國家里，很難規定統一的土地最高持有額，所以他建議為每一等級規定最高持有額，同時為了保護農民的財產，禁止這一等級的人向另一等級的人轉讓土地。馬布利認為，與大地產的擁護者的斷定相反，限制土地的持有額，和增加小所有者的數量，不會損害土地的經營管理，因為恰好是大地產才荒廢土地，小土地所有者一向都能精耕細作。^②

馬布利對於歷史很有興趣。他自己寫了幾部歷史著作。他不僅努力用“人的本性”方面的論據，而且想用歷史經驗，來論證自己的社會理論。馬布利斷定，歷史上曾經有過沒有土地私有制的社會。他尋找這種例證的主要寶庫，是被他用共產主義或平均主義

① 《馬布利全集》第9卷，法文版，第96—107頁等。

② 同上書第9卷，第117—124頁。

思想理想化了的古代希腊和羅馬。馬布利最喜爱的古代典范，是斯巴达。根据他的意見，萊喀古士(Lycurgus)的立法就是建立在他所主張的原則上的。这种立法不承認土地私有。土地是公有財產，分給公民暫時使用(收益权)。馬布利断言，这即使不是共产主义，也非常接近共产主义了。沒有土地私有制，不仅沒有破坏斯巴达国家，反而保證了它存在和兴盛六百多年。斯巴达人的生活需求較少，但他們比其他部族更接近于幸福，因为在艰难困苦的环境中也能找到幸福。羅馬的立法者已經不能象萊喀古士那样先进了。他們只限制土地的持有額，把最高持有額規定为二百阿尔班(見注釋[35]——譯者)。这曾是反对大地产占有者专权的很好的办法。但是，由于战争和获得战利品，財富日益增加，以致这项法律不再有人遵守。財富毁灭了羅馬共和国。全世界的財富也沒有能够挽救羅馬不被蛮族灭亡。但是，既然古代的历史能給馬布利提供証明平等的論据，那末，它也能提供反对以革命方法破坏已有的財產关系的論据，因为在古代国家中，要求重新分配土地和廢除債務的意願，一向是只能引起騷乱、普遍不信任和相互仇恨的。

使古代的制度适应于現代的需要，并把它作为思想斗争中的理想标本，是十八世紀法国文献中最流行的現象。在法国革命的前夕，特别是在革命期間，萊喀古士、革拉古斯(Graacchus)兄弟和布魯土斯(Brutus)等爭取共和国自由平等的战士都远近聞名。馬布利在介紹他們方面所起的作用，或許比他同时代的其他任何人都大。

如果認為馬布利是个彻底的共产主义者，甚至从我們在論述十八世紀的梅叶(Meslier)或摩萊里这样的空想家时使用的共产主义者这个術語的意义来理解，都是大錯特錯的。他的平均主义的改革綱領，是一个小資产階級空想主义的典型。在这个綱領里，有不

少显然反动的观点。但是，就他拥护共产主义制度并認為是最适合于人的本性的制度(虽然他認為这是不可能实现的)这一点說来，他还是对于共产主义思想在革命前的法国的傳播起了不小的促进作用的。我們完全有理由把他看作是法国革命时期的共产主义运动——所謂“平等派的密謀”的一位理論預言家。

馬布利傳略

加布里埃尔·邦諾·德·馬布利(Gabriel Bonnot de m bly; 1709—1785)生于格勒諾布尔市的一个司法界(所謂“长袍貴族”)貴族家庭。他是哲学家孔狄亚克(Co dillaot)的长兄和百科全书派的代表人物达兰貝尔(D'Alembert)的堂兄。馬布利的人文科学教育是在里昂的耶穌会学院受到的,当时的許多著名人物都出自这个学院。馬布利由这个学院毕业后到了巴黎,他的亲戚紅衣主教譚先把他送入圣·苏尔皮齐修道院。馬布利的家庭和紅衣主教譚先都希望他从事神职工作,但馬布利不願意做这种工作,他离开了修道院,回到格勒諾布尔,在这里从事他心爱的工作——研究古典文学。他几乎可以背誦柏拉图、修昔底德(Jhyoidides)、普卢塔克(Plutarch)的著作,以及西塞罗的哲学著作。这种深厚的好古精神,反映在馬布利的整个后期的科学和文学活动上。

馬布利的第一部著作《羅馬和法国的比較》出版于1740年。在这部書里,馬布利还完全承認法国的君主制度的必要性。該書很受欢迎,但馬布利后来为它感到慚愧。1751年,他在《羅馬史要》一書的序言里对这部書作了严厉的批判。根据馬布利的傳記作者布利查尔修道院长說,有一次,他在艾格蒙特伯爵家里看到这部書,当众把書拿起撕毀。^①

《羅馬和法国的比較》出版后不久,馬布利回到巴黎。他常到他的姨媽譚先夫人的沙龙去作客,在这里結識了巴黎上层社会的名流——哲学家和作家等。他在这里遇見了孟德斯鳩(Montesquieu)

^① 布利查尔:《傳略》,載在《馬布利全集》第1卷,第98頁。

和达尔讓逊 (D'Argenson)，并和他們建立了友誼关系。譚先夫人很賞識馬布利的才华和聰明，建議他的兄弟紅衣主教譚先 (1742 年出任外交大臣) 聘請馬布利担任他的秘書。馬布利成了譚先的最得力助手，不久便在外交部里担任要职。他为紅衣主教准备在大臣會議上所作的报告，拟定备忘录、政府的紧急报告等文件。

1743 年，他被任命与普魯士駐法大使举行談判，和普魯士簽訂反对奧地利的条約。1746 年，他筹备过布勒达 (在荷兰北部——譯者) 談判。馬布利很有希望在政界飞黃騰达，可是在 1746 年，他突然离开外交部，从此終生与官方的政治和外交活动絕緣。

离开外交部以后，馬布利完全献身于科学工作，研究历史和哲学。他过着孤独的生活，为人十分謙逊，滿足于每年三千里弗 (即現今的法郎——譯者) 的养老金收入——这是他的全部财产。他拒絕接受一切荣誉，比如推辞不任太子——查理十五世的儿子的太师；当时馬布利說，如果我去教太子，我将对他說：“国王是为了人民而創造的，而人民不是为了国王而創造的。”

馬布利的毅然决然与宦界断絕关系，是他的政治观点发生深刻变化的結果。馬布利熟悉专制制度的各方面，因而促使他厌弃这种制度。他开始到古希腊人中去寻找他的国家的理想，研究普卢塔克、修昔底德等人的著作，深爱希腊的民主制度，特别是斯巴达的制度。萊喀古士、梭倫和福客翁 (Phocion)，都是他所崇敬的国务活动家。

从 1746 年起，可供作馬布利傳記的材料非常少。他的后半生活动，都是与緊張的文学活动和出版他的科学著作分不开的。在革命前的法国，实行严格的出版檢查制度，因此，馬布利的著作的出版，經常受到阻碍。馬布利所固有的对政治問題論述的鋒利性，他对专制和暴政的深刻憎恨，宣傳爱自由的思想，以及他对待“內战”的看法——这一切就是他的著作經常不能在法国印行的原因。

馬布利在給紅衣主教譚先當秘書的時候，曾經給譚先寫過一份關於威斯特法里亞和約以來的國際關係概要。這份概要奠定了馬布利在1748年於阿姆斯特丹出版的《根據從1648年威斯特法里亞和約到現在的各項條約建立的歐洲國際法》的基礎。馬布利的改變了的政治觀清晰地反映在這本書上。他在这本書里嚴厲地批判了歐洲各國的對外政策及其人民的社会和政治生活條件，並且首次提出他以整個後半生來解決的各項問題。馬布利在這本書里談到了財富分配不均的不公正，談到了沒有自由，談到了一個人從屬於他人，談到了所有這些社會制度與正確的和自然規律的矛盾。

在研究古代希臘和羅馬的共和國的历史以後，馬布利出版了兩部著作：1749年出版《希臘史要》，1751年出版《羅馬史要》。馬布利在這兩部書里歌頌古代的共和國，並拿它們與歐洲的國家比較。1757年，馬布利的《外交原理》出版，他在这本書里斥責了歐洲各君主國家的內外政策，他們的掠奪性戰爭和對庶民的壓迫。他主張根據新的原則建立外交關係，廢除各種密約，建立睦鄰關係，用和平方法解決尚未成熟的矛盾，等等。次年，馬布利寫完《論公民的權利和義務》，其中敘述了他對內政問題的看法。由於出版檢查，這部書在馬布利生前未能出版；過了三十年，在1789年才出版。

1763年，馬布利在阿姆斯特丹又匿名出版一部書，名叫《福客翁談道德與政治的關係》。他在这部書里，以批判雅典的國家制度為名，批判了封建專制的法國的政治和社會制度。福客翁的理想，是建立一個彼此平等的小土地私有者的共和國。伯爾尼共和國對馬布利的這部著作授給獎金，認為它是最有益於整个人類的書籍。

1765年，在日內瓦出版了馬布利的兩卷《法國史要》，這部書的第三卷到1788年才問世。

馬布利根据原始材料研究本国的历史,分析宪章、法律和条约等文件,仔细解剖采邑制度及其对人民的种种压迫,揭发封建制度和专制政权的产生根源,从而打击了神授王权的学说。馬布利认为,只有查理大帝统治的短短时期是全部法国历史中的唯一光明现象。馬布利在美化查理大帝时,把他描写为能够执行人民代表所通过的法律的国王。他证明三级会议的取消是法国的最大不幸;而三级会议的恢复(当然,要在新的基础上恢复),则是国家复兴的唯一手段。馬布利预言,君主政体的危机不久就要到来,人民应当利用这个危机来召开三级会议。馬布利的这部书,在法国革命时期甚为流行。它是当时法国史书中的新成就。人们认为《法国史要》是一部优秀的法国史,因为据布利查尔说,这“不是国王、战争、攻城和败战的历史,而是国家制度、法律、民族道德、议会、政权演变和争取自由的历史。”^①馬布利自己在逝世前不久,对这部书说过:“这部著作就是我的遗书。”^②

1768年,馬布利发表了他的《哲学家经济学家对政治社会的自然的和必然的秩序的疑问》,这是对法国重农学派的著名代表——哲学家梅尔西·德·拉·李弗尔(Mercier de la Riviere)上一年(1767年)出版的《社会的自然的和必然的秩序》一书的回答。馬布利在这本书里尖锐而热情地批判了重农学派关于私有制和政权问题的基本命题。

到十八世纪七十年代,馬布利已经是全欧知名的政论作家和政治理论大师,某些国家还就制宪问题向他征求意见。

1770年,巴尔联盟(波兰贵族中的保守分子与教权派分子的联盟,1768年在巴尔结成——译者注)曾委托馬布利草拟波兰宪法。于是,他首次放弃独居生活,到波兰住了一年,以熟悉波兰的

① 布利查尔:《傳略》,第20-26頁。

② 同上書,第106頁。

政治制度。馬布利回国后，写成《論波兰的政治和法律》一書，到1781年才出版。馬布利在这本書里概述了波兰的状况。他以悲觀的笔調描述了波兰人民的状况：农民受压迫，小貴族剝削人民群众，国家混乱，貴族专橫跋扈。馬布利建議波兰实行資產階級发展所必要的溫和改革。

1778年，馬布利的論文《論历史研究》出版，这篇論文大概是在1767年为波旁王朝的帕尔姆的裴迪南亲王写的。

这篇論文評述了古代和近代世界各国人民的历史，馬布利認為各国人民的一切无数苦难，都是由于統治者和執法者濫用职权所造成的。馬布利在評述中特別指出瑞士、荷兰和瑞典，根据他的意見，这些国家的人民已經建成了自由的制度。彼得大帝在俄国所起的改革作用，吸引了他的注意；但是，他对“彼得的英明”給予应有的評价以后，又指責彼得的活動，其主要理由是：彼得沒有把他的臣民培养成公民。

馬布利确信，不研究过去，不应用历史經驗，是无法治国的。因此馬布利認為，历史学家面前摆着重大的任务，他覺得，当时的学者沒有很好执行这一任务。馬布利在1775年出版的《論修史方法》，專門研究这个問題。他向历史学家提出一些巨大的和在当时說来是新的要求。他首先要求历史学家按文献研究历史，考証事实的真伪，理解人民的发展規律和国家的衰亡原因，指出人民在国家历史中的作用，研究人民的生活和人民爭取自由的斗争。

1784年，即在馬布利逝世的前一年，他出版了《道德原理》。他在这本書中总结他的生平时，重述了他的世界观中使他成为政論家和他終生信守的那些原則。自然界創造人时，是把他們作为平等和善良的人創造出来的。社会分为貧富，是一切罪惡的根源。富人压迫穷人，从而給整个社会带来損害，并毁灭了人民群众中的天才。馬布利要求社会建立平等制度；認為这是救世道德的根本。

1784年，出版了馬布利在世时期的最后一部著作：《美国政府和法律概观》，这部书是应富兰克林（Franklin）和约翰·亚当斯（Jhon Adams）之请，发表他对美国宪法的意见的。馬布利指出了美国宪法的好的方面及它比当时欧洲各国宪法的进步性，也指出了它的不好的方面，并且提出了若干修正它的缺点的意见。但是，馬布利对美国的未来发展抱着悲观的看法，他曾经预言：如果美国不改变它的社会制度，不取消财产的不平等现象，新的共和国必将灭亡。馬布利预见到，不平等的继续发展，会导致美国去侵略别的国家；美国人会变成新的迦太基人，被侵略的各国会联合起来抵抗它。

馬布利死后，又发现了一些未发表的手稿。这些手稿和已经印行的著作合在一起，编成十五卷本的《馬布利全集》，在1792年于里昂出版。

《馬布利全集》的第二个版本，是以《馬布利修道院长全集，共和国第三年（1794—1795），巴黎》的名称出版的。

① 《美国政府和法律概观》，《馬布利全集》第8卷，第483、484页。

注 釋

[1] 沙法維——波斯的王朝，由伊茲迈尔·沙法維建立，統治期間为 1505—1735 年。

[2] 亞偈西勞 (Agesilaus)——斯巴达的国王，天才的外交家和統帥。色諾芬 (Xenophon) 的《希臘史》对他有詳細敘述。卒于公元前 358 年。

[3] 阿納卡尔西斯 (Anacharsis)——西徐亞人。根据傳說，他出身于王族，游历过許多地方，在梭倫執政时期到过雅典和希臘的其他城市。希臘人把他列为七大賢人之一。从希臘回国后，因欲使本国希臘化而被处死刑。法国作家巴特爾米 (Barthélemy) 把他作为自己的長篇小說《青年阿納卡尔西斯希臘游記》(1788 年) 的主人公。

[4] 哈农 (Hanno)——迦太基的苏菲特 (高級官职)。他留下了非洲西岸的航海图，这是古代地理的珍貴資料。

[5] 弗拉庫斯·荷拉提烏斯 (Flaccus Horatius, 公元前 65—8 年)——奥古斯都时代的偉大羅馬詩人。一个解放奴隶的儿子，受过良好的教育。著有許多諷刺散文和頌詩，題材包括日常生活、哲学和文学等方面，形式簡單优美，內容深刻。

[6] 弗里德利克·阿克塞尔·費尔森 (Frederik Axel Fersen, 1719—1794 年)——瑞典的伯爵，在国会中占有主要地位，是貴族政党“平帽派”的領袖之一。1772 年古斯塔夫三世实行政变后，充任国务委員會委員。

[7] 約翰·丘吉尔·馬尔巴罗 (John Churchill Marlborough, 1650—1722 年)——英国的公爵，統帥，国务活动家。参加过反对路易十四世在位时的法国的战争。

[8] 亞立斯泰提 (Aristides, 公元前 540—467 年)——雅典的政治家，属于保守党的溫和派，出任过高級官职。

[9] 意巴密嫩达 (Epaminondas)——公元前四世紀希臘底比斯的統帥和政治家。属于民主党，曾拟过宏大的政治計劃，企图削弱斯巴达和雅典，建立比奥細亞地区的領導权，但未能实现。公元前 362 年卒。

[10] 萊喀古士 (Lycurgus)——傳說中的古斯巴达立法者。古代的作家認為他的生平活动在公元前八世紀。根据傳說，萊喀古士創立了斯巴达

的各种法制，特别是給斯巴达人規定了份地制度。十七和十八世紀的空想社会主义的代表人物都認為萊喀古士是合乎理性的立法者的典范。

〔11〕用益权——（拉丁文为 *Usufructus*）羅馬法中的最重要的私人权利，即授与某人以終生享有和不可割讓的使用权。

〔12〕米太雅第 (*Miltiades*)——偉大的雅典国务活动家，統帥。公元前 490 年被雅典人選为十大統帥之一。在他指揮下，雅典軍队在馬拉松战胜了波斯人。

〔13〕忒密斯托克利 (*Themistocles*，公元前約 525—461 年)——雅典的偉大国务活动家和統帥之一。在希波战争时期最为出名。由于忒密斯托克利的努力，雅典建立了強大的海軍，因而使雅典人能够在薩拉密斯島附近的海战中大敗波斯人 (公元前 480 年)。忒密斯托克利的全部活动，主要致力于增强雅典的力量，与斯巴达抗衡。

〔14〕李奧倪大 (*Leonidas*)——公元前 488—480 年間的斯巴达国王。在希波战争 (公元前 480 年) 期間据守溫泉关，阻止波斯軍向希腊的中央地区侵犯。在抗击敌人的战斗中，与部下一同陣亡。希腊人有許多傳說叙述溫泉关战役和李奧倪大的殉国事迹。

〔15〕薩拉密斯島——在雅典南部，波斯国王薛西斯的軍队和希腊軍队曾在这个海島附近进行过有名的战役，結果希腊人胜利。参看注〔13〕。

〔16〕布拉的城——比奥細亞地区的古城，希波战争 (公元前 480 年) 时期被波斯国王薛西斯破坏；公元前 479 年，希腊人在布拉的城下大敗进犯希腊的波斯軍。

〔17〕密卡勒角——小亞細亞的海角，雅典人和他們的盟友在这里与波斯人进行海战，結果获胜。

〔18〕最后，人民前往圣山——馬布利在此引証的，是有关羅馬貴族和平民之間的斗争的一段历史傳說。根据傳說，貴族的暴政逼得平民离开羅馬城，前往附近的圣山 (阿文廷山)。据說，梅涅尼烏斯·阿格里帕把平民劝回了羅馬城。平民获得了选举两名保民官的权利，以保护自己的利益 (公元前 494 年)。

〔19〕与貴族共享手执棍束的权利——棍束是古羅馬的权力标志，由皇帝或执政官的侍从人員或專門指定的人員扛在肩上。馬布利在这里指平民为参加国家管理工作而进行的斗争。

〔20〕你們的清教徒領袖——馬布利指英国十七世紀資產階級革命的領袖，他們反对斯图亞特王朝的国王專制。

[21] 你們……求助大宪章——指1215年英国的失土王約翰在貴族的压迫下签署大宪章的英国大宪章运动。現代英国資產階級历史学家把这个宪章看成是英国宪法和英国民主的基础。

[22] 出現过一位狂信者——大概指英国資產階級革命时期流行的清教徒狂热信仰，这种信仰反映着要求完全廢除現有制度的社会抗議，認為現有制度不符合人的本性。在这些人的眼里，国王、將軍并不比一般平民高。可能馬布利在这里指的是威廉·艾維拉德。

[23] 查理二世把这一带土地讓給威廉·潘恩——馬布利指宾夕法尼亞州的創建者威廉·潘恩。潘恩因在英国傳布教友派的教义被捕入獄。他出獄后，决心到美洲去为他的信徒建立殖民地。为此，他用去查理二世欠他父亲潘恩海軍上将的一万六千英鎊債款。查理二世为了偿付这笔債款，在1681年把美洲的一大块土地讓給威廉·潘恩。

[24] 涅普頓(Neptune)——古羅馬的海神，航海业的庇護神。

[25] 阿克維龍(Aquilon)——古羅馬人对北風的称呼。

[26] 波烈阿(Boreas)占希腊人对北風的称呼。

[27] 吉菲尔(Zephyr)——古希腊人对溫和的西風的称呼。

[28] 底比斯沙漠——上埃及沙漠。从公元三世紀起，这里变成了早期基督教隱修士的隱修場所。

[29] 監察官(ephoroi)——斯巴达的高級官职，据說系萊喀古士所規定，每年由人民选举，共有五人。監察官享有很大权力：召开公民大会，頒布法令，指导对外政策，跟隨国王出征。

[30] 阿提庫斯(Atticus, 公元前100—32年)——出身武士階層，是羅馬共和国末期的有势力財政家之一。与西塞罗和布魯特交往甚密。

[31] 卡提林納(Catiline, 公元前108—62年)——古羅馬的貴族。在公元前64年竞选執政官失敗后組織陰謀(“卡提林納陰謀”)，企图杀死執政官，以武力夺取執政官的职位。公元前63年西塞罗当选執政官后，获悉卡提林納的活动。他的陰謀被揭发，許多参加者被捕处死。

[32] 阿基斯(Agis)——馬布利在这里指的是斯巴达国王阿基斯四世，在他統治时期(公元前254—241年)，企图恢复萊喀古士的国家制度，取消財產的不平等現象。他的改革一方面受到監察官的阻撓，另一方面，又因爆发埃陀利亞战争而擱淺。希望幻灭了的人民不再信任阿基斯。大地主們利用这个机会举行政变。結果阿基斯被黜，并根据監察官的命令，在獄中被勒死。

阿基斯的悲惨遭遇常被用做戏剧作品的题材。意大利的著名剧作家阿尔菲哀利(Alfieri, 1749—1803年)用这个题材编写的悲剧“阿基斯”,最为出名。

[33] 老加图(Cato Censorius, 公元前234—139年)罗马平民出身的监察官。他以办事严格和反对豪华而闻名。历任高级官职。是极端保守派的思想家。

[34] 土地法——从古代文献中借用来的术语,表示要求重新分配土地。在法国资产阶级革命前夕和革命时期,有许多人拥护这种法律。

[35] 阿尔班(Arpent)——古代法国的地亩单位,大小各地不同,一般在三十至五十公顷之间。

[36] 李启尼乌斯(Licinius)——罗马的保民官。与另一位保民官赛克斯提乌斯一起,在公元前367年实行扩大平民权利的法律(Leges Liciniae Sextiae)。在这种法律中,有一条写道:任何一个罗马公民都不得持有五百尤格路姆(1尤格路姆约为二千五百平方公尺)以上的耕地;另一条规定:一名执政官应由平民中选出。

[37] 米太战争——古代对希波战争的称呼。

[38] 《公民日志》——十八世纪法国资产阶级经济学重农学派的理论刊物。

[39] 《社会的自然的和必然的秩序》——1767年出版的一部著作,作者是重农学派的一位著名代表梅尔西·德·拉·季弗尔,马布利与他论战,出版了自己的《哲学家经济学家对政治社会的自然的和必然的秩序的疑问》。

[40] 以弗所神庙——古代的供奉女农神的庙宇,设在小亚细亚的以弗所。公元前356年,被赫洛斯特拉特焚燬(根据传说,他是为了扬名才烧燬这个神庙的),后来重建,比以前更为壮丽。尼禄把神庙里的宝藏掠走,公元262年又被哥特人烧燬。

[41] 图阿兹(Toise)——法国的旧长度单位,约为二公尺。

[42] 国王密令(Lettres de Cachet)——在革命前的法国,对国王秘密发布的既不经过法院和检察院,也不宣告惩治原因和刑期的关于逮捕或流放某人的命令叫国王密令。在十八世纪末法国资产阶级革命初期,就废除了这种制度。

[43] 联合省——根据1579年乌特勒支合并协定,尼德兰北部七省结成防御同盟以抵抗西班牙。1581年,它们正式宣布脱离西班牙王国,开始称为

尼德兰联合省共和国。

〔44〕德瓦納——阿拉伯和波斯称苏丹的国务會議为德瓦納。国务會議主管国家的重大內政和外交問題，不管宗教事务。德瓦納也是最后一审的法院。

〔45〕潘多拉的箱子——根据希腊神話，宙斯(Zeus)在許配潘多拉作普洛米修斯的弟弟伊庇米修斯的妻子时，贈給潘多拉一个箱子。在贈箱时禁止她打开箱子。但是，潘多拉打开了箱子，于是关在箱子里的各种灾难就遍布全世界，給人类带来了痛苦。在箱子的底部只留下了希望。

馬布利著作的俄文譯本

1. 馬布利:《福客翁談道德与政治的关系》, 圣彼得堡, 1772 年。
2. 馬布利:《希腊史要》, A. 拉吉舍夫譯自法文。圣彼得堡, 1773 年。
3. 馬布利:《道德原理》, 三部, 莫斯科, 1803 年。
4. 馬布利:《論修史方法》, 三部, 圣彼得堡, 1812 年。
5. B. П. 沃尔金編:《現代社会主义的先驅及其著作摘要》, 第一部, 莫斯科—列宁格勒, 1928 年。(其中載有馬布利的《論法制或法律的原則》的摘要。

• • •

这部《馬布利选集》收进了下列初次譯成俄文的作品:

1. 《論法制或法律的原則》(第一篇全部和第二篇的第一章)。
2. 《哲学家經濟学家对政治社会的自然的和必然的秩序的疑問》(头两封信)。
3. 《論公民的权利和义务》(头四封信)。

对上述作品作了若干删节: 删去了与本集的宗旨沒有直接关系的历史性評論; 減略了与馬布利所特有的文章体裁(對話、通信、陈述、散步时的談話等)有关的煩瑣細节。

馬布利的著作的初版年代

- Parallèle des Romains et des Français. Paris, 1740. (《羅馬和法國的比較》，巴黎, 1740年)。
- Droit public de l'Europe, fondé sur les traités, depuis la paix de Westphalie, en 1648, jusqu'à nos jours. Paris, 1748. (《根據從1648年威斯特法里亞和約到現在的各項條約建立的歐洲國際法》，巴黎, 1748年)。
- Observation sur les Grecs, Genève, 1749. (《希臘史要》，日內瓦, 1749年)。
- Observation sur les Romains. Genève, 1751. (《羅馬史要》，日內瓦, 1751年)。
- Principes des négociations. La Haye, 1757. (《外交原理》，海牙, 1757年)。
- Entretiens de Phocion. Amsterdam, 1763. (《福客翁談道德與政治的關係》，阿姆斯特丹, 1763年)。
- Observations sur l'histoire de France. Genève, 1765. (《法國史要》，日內瓦, 1765年)。
- Doutes proposés aux philosophes économistes, sur l'ordre naturel et essentiel des sociétés. Paris, 1768. (《哲學家經濟學家對政治社會的自然的和必然的秩序的疑問》，巴黎, 1768年)。
- De la législation ou principes des lois. Amsterdam, 1776. (《論法制或法律的原則》，阿姆斯特丹, 1776年)。
- Du gouvernement et des lois de Pologne, Paris, 1781. (《論波蘭的政府和法律》，巴黎, 1781年)。
- De la manière d'écrire l'histoire. Paris, 1773. (《論修史方法》，巴黎, 1773年)。
- De l'étude de l'histoire. Paris, 1778. (《論歷史研究》，巴黎, 1778年)。
- Principes de morale. Paris, 1784. (《道德原理》，巴黎, 1784年)。
- Observations sur les Etats-Unis d'Amérique. Paris, 1784. (《美國政

府和法律概观》，巴黎，1784年）。

Des droits et des devoirs du citoyen. Paris—Lausanne, 1789. (《論公民的權利和義務》，巴黎—洛桑，1789年)。

Oeuvres complètes de l'abbé de Mably. A Lyon 1792. (《馬布利全集》，里昂，1792年)。

有关馬布利的文献

- Энгельс Ф. Анти-Дюринг. Соч., Т. XIV, стр. 18, 375. (恩格斯:《反杜林論》,《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4卷,第18、357頁)。
- Волгин В. П. Предшественники современного социализма, ч. 1, М., 1928. (沃尔金編:《現代社会主义的前驅及其著作摘要》,第一部,莫斯科,1928年)
- Волгин В. П. История социалистических идей, ч. 1. М.-Л., 1928. (沃尔金:《社会主义思想史》,第一部,莫斯科—列宁格勒,1928年)
- Волгин В. П. Социальные и политические идеи во Франции перед революцией (1748—1789 гг.) М.-Л., 1940. (沃尔金:《法国革命前的社会和政治思想(1748—1789年)》,莫斯科—列宁格勒,1940年)
- Герье В. И. Учение о нравственности и социальная утопия Мабли. “Русская мысль”, 1885, кн. I и II. (格利耶:《馬布利的道德学說和社会烏托邦》,載于《俄罗斯思想》,1885年,第一和第二冊)
- Герье В. И. Политические идеи аббата Мабли. “Вестник Европы”, 1887, январь. (格利耶:《馬布利神甫的政治思想》,載于《欧洲导报》,1887年1月号)
- Чицерин В. Н. История политических учений, т. III, М., 1871. (齐切林:《政治学說史》,3卷,莫斯科,1871年)
- Allix E. La philosophie politique et sociale de Mably. Revue des études historiques, 1899. (阿利:《馬布利的政治哲学和社会哲学》,載于《历史研究报》,1899年)
- Girsberger H. Der utopische Sozialismus des XVIII Jahrhunderts in Frankreich, Zürich, 1924. (盖斯貝格:《法国十八世紀的空想社会主义》,苏黎世,1924年)
- Guerrier M. W. L'abbé de Mably moraliste et politique. Paris, 1886. (桂利耶:《馬布利神甫是位道德家和政治家》,巴黎,1886年)
- Janet P. Histoire de la science politique dans ses rapports avec la morale, v. 2, 3-e ed., Paris, 1887. (讓內:《政治科学与道德的关系

- 史》，2卷，第3版，巴黎，1887年)
- Kingsley Martin, *French liberal thought in the eighteenth century*, London, 1929.) (金斯萊·馬丁:《法国十八世紀的自由思想》，倫敦，1929年)
- La Serve P. *Mably et les physiocrates*, Poitiers, 1911. (拉·賽尔夫:《馬布利与重农学派》，波亞迭，1911年)
- Lichtenberger A. *Le socialisme au XVIII-e siècle*. Paris, 1895. 李希頓貝格:《十八世紀的社会主义》，巴黎，1895年)
- Mornet D. *Les origines intellectuelles de la Révolution française*. Paris, 1933. (莫尔內:《法国革命的思想基础》，巴黎，1933年)
- Müller G. *Die Gesellschafts—und Staatslehre des Abbes Mably und ihr Einfluss auf das Werk der Konstituante*. Berlin, 1932. (繆勒:《馬布利神甫的社会和政治学說及其对制宪工作的影响》，柏林，1932年)
- See H. *Les idées politiques en France au XVIII-e siècle*. Paris 1920. (賽伊:《十八世紀的法国政治思想》，巴黎，1920年)
- See H. *La doctrine politique et sociale de Mably*.—“*Annales historiques de la Révolution française*”, 1924, N 2, p. 135—148. (賽伊:《馬布利的政治学說和社会学說》—《法国革命編年史》，1924年，第2卷，第135—148頁)
- Villegardelle F. *Histoire des idées sociales avant la Révolution française*, Paris, 1846. (維雅加尔德尔:《法国革命前的社会思想史》，巴黎，1846年)
- Whitfield Ernest A. *Gabriel Bonnot de Mably*. London, 1930. (威特菲尔德·艾倫斯特:《加布里埃尔·邦諾·德·馬布利》，倫敦，1930年)